股票代號：6715

LINTES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intes Technology Co., Ltd.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市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市用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發行股份總數：已發行股數 51,000,000 股，加計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0 股，共計 57,000,000 股。

(四)發行金額：原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10,000,000 元，加計本次現金增資新台幣 60,000,000 元，共計新台幣 570,000,000 元。

(五)發行條件：

1.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新台幣 60,000,000 元，每股暫定以新台幣 80 元溢價發行。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600,000 股供員工認購，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其餘 5,400,000 股委由證券承銷商辦理公開承銷。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90%，計 5,400,000 股。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同時以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8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包含輔導費及承銷手續費等費用，合計新台幣 500 萬元。

(二)上市審查費用：新台幣 50 萬元。

(三)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 118 萬元。

五、本公司係依上市審查準則第五條之規定申請股票上市之公司，屬科技事業，所營業務具有相當之風險性，請投資人特別注意。

六、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並計劃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之公開銷售。

七、初次上市承銷案件，掛牌後首五個交易日應無漲跌幅限制，投資人應注意交易之風險。

八、本次現金增資所發行之股票，為因應證券市場價格之變動，證券承銷商必要時得依規定進行安定操作。

九、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十、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十一、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7 頁。

十二、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九日　刊印

本公司申請已公開發行普通股51,000,000股上市乙案，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審查後同意俟股票公開銷售完畢達到股權分散標準後，列為上市股票，並以108年8月30日臺證上一字第10818042021號函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備查。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40,000,000	7.84%
現金增資	470,000,000	92.16%
合計	510,00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win168.com.tw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3 樓　電話：(02)6639-2000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ho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6 樓　電話：(02) 2700-8899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jihsun.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 樓　電話：(02)2562-6288
名稱：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esu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117 號 8 樓　電話：(02) 5556-1313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網址：www.ctbcbank.com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2311-183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簡明彥、莊碧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律師姓名：邱雅文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朱祖琪　職稱：財務長	姓名：廖健谷　職稱：會計經理
電話：(02)8226-5880	電話：(02)8226-5880
電子郵件信箱：eric.chu@lintestech.com	電子郵件信箱：nelson.liao@lintestech.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lintestech.com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

一、產業風險

對關鍵零組件要求較嚴格，供應廠商有限

本公司產品屬於高頻傳輸，對於關鍵零組件的要求比一般纜線嚴格許多，以致於可供貨的廠商有限。

因應措施：

由於本公司在設計上有一定程度的掌控度，材料的評選可以比其他競爭對手更有能力，篩選出合格的廠商與物料；因此，目前關鍵零組件除客戶指定供應商外，均有二家以上供應商，以分散風險，並與 Intel 維持良好的合作，在原物料承認流程上可有更快速的反應。

二、營運風險

(一)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高速電/光傳輸線及連結器相關產品之研發、生產與銷售，為全球 Thunderbolt 技術之領先廠商，銷貨客戶多為國際知名大廠，而筆電市場尤以特定大廠之市占率為眾，間接導致本公司主要銷貨集中於特定筆電大廠之代工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第一大客戶占各期營收比重均達五成以上，分別為 69.05%、72.41%及 67.19%。

因應對策：

1.深耕既有客戶群，提高客戶依賴度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皆係搭載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出貨，銷貨客戶群來自於國際終端品牌電腦廠，本公司能依產品不同之特性，提供快速、全方位之客製化設計服務，大幅縮短終端品牌廠產品上市時間，加上傳輸線為終端產品之關鍵材料，其品質足以影響系統功能運作情形，本公司將持續提供高品質優良產品及完整解決方案，加強及穩固終端客戶之雙方合作關係，以提升客戶緊密度。

2.透過終端客戶品牌推廣，開拓海外市場

本公司高速電傳輸線產品主係透過策略合作夥伴銷售至與其結盟成員(國際知名終端品牌廠)，並經與前述合作廠商共同開發取得 ODM 訂單，其餘標準品(OEM 訂單)則係透過傳輸線品牌商於網路平台銷售，因而隨著終端品牌商及網路品牌商行銷全球，並不僅限於特定地區，將積極參展推廣 Thunderbolt 產品，爭取新品牌客戶，另光通訊傳輸線產品則係以既有客戶技術支援，通過系統商認證作為目標，進而取得北美及中國地區資訊中心標案。

3.多樣化及客製化產品提高競爭優勢

本公司雖銷貨集中於 NB 大廠，惟並非供應單一產品，產品規格多樣完整，且本公司之高速傳輸線技術深獲客戶肯定，新產品皆係與客戶共同

開發，因此能優先進行認證並取得出貨先機，因而具有先行者優勢，並提高競爭者進入門檻，且本公司尚有數家知名 NB 廠客戶，銷售之產品規格及金額亦明顯成長，應可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二)潛在競爭者跨足市場之風險

由於 Thunderbolt 產品日漸普及，消費者接受度提升，市場需求規模逐漸擴增，加上 Intel 開放 Thunderbolt 技術授權，降低廠商跨足該產業之成本，勢必吸引潛在競爭者進入分食此一市場大餅。

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進入產業多年，Thunderbolt 產品更是少數通過 Intel 認證之既有廠商，多年來與 Intel 合作密切早已成為相互依賴之夥伴，加上具備優良之客製化技術能力，深獲國際大廠客戶之高度信賴，故即便在 Intel 開放 Thunderbolt 技術授權進而吸引潛在競爭者進入市場情況下，其亦難以跨足客製化產品領域，而本公司亦有信心憑藉所掌握之關鍵技術能力及多年來與大廠合作關係，率先一步掌握最新技術訊息之發展，並維持市場技術領導者之地位，相對於其他廠商不僅已佔得市場先機，在產品技術發展上亦取得絕對優勢，未來本公司將持續以累積多年之產品與技術開發經驗，積極提升產線自動化及生產良率，並且加速開發新一代 Thunderbolt 產品，搶先獲得認證，以持續保有先占優勢。

(三)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外銷比重均達九成以上，交易計價幣別則以美金為主，原料部分亦有以美金支付，然外銷金額仍大於外購金額，應收付款沖抵雖能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惟尚存美元淨部位，故匯率波動對於本公司獲利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對策：

1.本公司對於高單價原物料之採購付款，係採取與成品出貨以同一幣別計價方式，以避免匯率大幅波動的影響。另本公司以外銷為主，主要進、銷貨交易多以美元計價，部份銷貨及進貨得以銷貨收取之外幣款項支應採購之應付款項，達到自然避險之效果，以降低匯兌風險。

2.財務單位與往來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並請其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以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隨時就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應變，以規避匯率變動影響。

3.本公司評估未來匯率波動狀況如有避險之需要時，將依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程序，適時運用遠期外匯契約等衍生性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並進行風險管理、監督及控制等作業。

三、其他重要風險

有關本公司營運之其他重要風險，請詳本公開說明書第 2~7 頁。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10,000,000 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68 號 2 樓之 1	公司電話：(02)8226-5880
設立日期：100 年 8 月 22 日	公司網址：http://www.lintestech.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7 年 10 月 8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朱德祥 總經理：羅偉仁	發言人：朱祖琪　職稱：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廖健谷　職稱：會計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電話：(02)2311-1838　網址：www.ctbcbank.com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6639-2000　網址：www.win168.com.tw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3 樓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700-8899　網址：www.ho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6 樓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562-6288　網址：www.jihsun.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 樓	
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5556-1313　網址：www.esu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117 號 8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莊碧玉 會計師	電話：(02)272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7 年 11 月 28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58.36%（108 年 9 月 6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58.36% (108 年 9 月 6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德祥	58.36%	獨立董事	凌　閣	-
董　事	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德佑	58.36%	獨立董事	楊芝青	-
董　事	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偉仁	58.36%	獨立董事	葉敬忠	-
董　事	賴威儒	-	大股東	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36%

主要股東之姓名及持股比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2 頁	技術股股東持股比例：無	
各級單位主管之姓名及持股比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 頁		
技術、研究發展主管暨相關技術、研究發展人員之職稱、姓名及持股比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 頁		
工廠地址：無	電話：無	
主要產品：高速電/光傳輸線及連接器相關產品之研發、生產與銷售	市場結構(107 年度)：內銷 9.01%，外銷 90.99%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0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說明	第 2~7 頁
去(107)年度	營業收入：新台幣 2,122,938 千元 稅前純益：新台幣 284,047 千元　每股盈餘：5.01 元	第 68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8~66 頁	
主辦承銷商執行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與主辦證券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協議相關事宜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8 年 9 月 9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股票上市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市用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發行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或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內，其子公司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應增列該子公之風險事項說明 5
(五)外國發行公司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公司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7
(六)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 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
(四)董事及監察人 12
(五)發起人 15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七)發行公司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敘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與發行公司董事之關係及對發行公司實質控制情形，另外國發行公司尚應敘明上開人士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 20
四、資本及股份 21
(一)股份種類 21
(二)股本形成經過 21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2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6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6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6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6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7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8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8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8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8
十、併購辦理情形 28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8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29
(一)業務內容 2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6
(四)環保支出資訊 46
(五)勞資關係 47
(六)以科技事業申請股票上市者應增列事項 48
(七)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取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實驗者或在國從事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 51

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提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所占該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八)公司如於提出上市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分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51
(九)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51
(十)發行公司及其各子公司（包括母子公司間交易事項）之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51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2
(一)自有資產 52
(二)租賃資產 52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2
三、轉投資事業 53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3
(二)綜合持股比例 53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3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3
四、重要契約 54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5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8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6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6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7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7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71
(三)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2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2
(五)財務分析 73
(六)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79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1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1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81
(三)發行人申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1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2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2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82
(三)期後事項 82
(四)其他 82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2
(一)財務狀況 82
(二)財務績效 84
(三)現金流量 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7
(六)其他重要事項 87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8
二、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8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8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8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8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本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8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本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8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8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8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8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8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8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9
十四、發行公司辦理公司治理資訊揭露之情形..... 92
十五、發行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應各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無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出具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 100
十六、發行公司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已辦理與辦理中之大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是否產生相當效益之評估..... 100
十七、發行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 100
十八、發行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 100
十九、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六條之一所規定者，應增列之事項..... 100
二十、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之規定者，應增加揭露之資訊..... 100
二十一、發行公司有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條或第二十六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 100
二十二、本國發行公司為普通申請公司債上市者，應增列事項..... 100
二十三、充分揭露發行公司與證券承銷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 100
二十四、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採內含價值法，於申請公司股票上市後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 100
二十五、依上市審查準則第四條第二項、第三項、或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五項、第六項、或屬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申請股票初次上市，且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並保留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者，應增列配售名單、協議認購股數、協議配售總股數、占公開銷售總股數之比例及配售股票之集保期間與賣出限制等事項..... 100
二十六、證券承銷商應就依上市審查準則第四條第二項、第三項、或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五項、第六項、或屬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申請股票初次上市，且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並保留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者，其配售名單合理性、配售股數、占公開銷售總股數之比例、配售股票賣出限制、繳款資力及協議事項妥適性出具評估意見..... 100
二十七、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依上市審查準則第四條第二項、第三項、或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五項、第六項、或屬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申請股票初次上市，且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並保留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者，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及證券承銷商應出具絕無以任何方式或名目，提供直接或間接利益予洽商銷售投資人或其指定人之聲明書。該洽商銷售投資人亦應出具絕無要求或收取發行公司或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提供之直接或間接利益之聲明書..... 101
二十八、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 101
二十九、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公司之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揭露情形..... 102

三十、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5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124
二、公司章程..... 124
三、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124
四、未來辦理增資計畫及其對獲利能力稀釋作用之影響..... 124
五、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召開股東會討論股票初次申請上市暨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新股公開銷售，並將保留該新股之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列舉並說明相關事宜，並應完整揭露股東會決議內容..... 124

附件一、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108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四、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承銷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名目退還聲明書
附件七、不受理特定對象投標單聲明書
附件八、同屬集團企業間無非常規交易聲明書
附件九、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十、誠信聲明書
附件十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附件十二、公司章程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0 年 8 月 22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址	電話
總 公 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68 號 2 樓之 1	(02)8226-5880
工　　廠	無	
分 公 司	無	

(三)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記事
100 年 08 月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設立股本為新台幣 40,000 千元。
100 年 09 月	轉投資設立 Pure Fortune Limited 境外公司。
100 年 10 月	完成 Electrical Thunderbolt Cable(TBT)之原型。
100 年 12 月	轉投資設立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及 Radiant Day Limited 境外公司。
101 年 01 月	通過 Intel 與 Apple TBT 技術測試認證，成為全球唯三獲得 Intel Thunderbolt Technology 認證並生產 Thunderbolt 傳輸線之專業製造商。 間接轉投資設立大陸蘇州子公司-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專職連接器及週邊產品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101 年 0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140,000 千元。
101 年 04 月	Intel 網站 (https://thunderbolttechnology.net) 公布本公司為 Thunderbolt 傳輸線及連接器之認證廠商。
101 年 06 月	以新一代晶片組成功開發出更低成本與低耗能的 TBT（GEN2）傳輸線。
101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565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240,565 千元。
102 年 06 月	引進策略性合作夥伴 Intel Capital Corporation，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270,565 千元
102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6,685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47,250 千元。
103 年 06 月	Thunderbolt Active Optical Cable 通過 Intel 及 Apple 認證。
104 年 09 月	取得中國電商之光高速連接線產品認證。
104 年 12 月	40Gb/s Thunderbolt 3 passive cable 獲得 Intel 認證。 20Gb/s Thunderbolt 3 passive cable 1m/2m 獲得 Intel 認證。
105 年 01 月	USB3.1 Gen2 1m cable 獲得 USB-IF 認證。
105 年 05 月	發表 25G/100G SFP/QSFP 銅線產品。
105 年 07 月	40G Thunderbolt 3 active cable 1M/2M 獲得 Intel 認證。
105 年 09 月	發表 25G SFP AOC 產品。 辦理現金增資 82,75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430,000 千元。
105 年 11 月	發表 100G QSFP AOC 產品。
106 年 02 月	40Gb thunderbolt 3 tether cable 通過 Intel 認證，供給 Thunderbolt 3 dongle, docking 產品使用。

日期	重要記事
106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460,000 千元。
107 年 03 月	40Gb Thunderbolt 3 passive 0.7M cable 通過 Intel 認證。
107 年 04 月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510,000 千元。
107 年 05 月	Thunderbolt 3 e-SATA/USB dongle 通過 Intel 認證。
107 年 06 月	Thunderbolt 3 Travel dock 通過 Intel 認證，並銷售到 Apple store。
107 年 07 月	USB 3.0 A to micro B optical cable 通過日本 Hirakawa 驗證。
107 年 08 月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擴建二廠。
107 年 10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107 年 11 月	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108 年 04 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出具之「係屬科技事業及產品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意見書。
108 年 08 月	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議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案。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業務成長需求而向銀行機構辦理短期借款，因而有來自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4,257 千元及 7,377 千元，其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0.67%及 0.62%，比重相當微小，利率變動尚不致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收及獲利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另隨著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提升，自有資金日益充裕，從而減少對銀行機構借款之情形，惟本公司仍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隨時掌握利率之變化。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及 108 年前二季外銷比率分別為 90.99%及 59.73%，然除子公司蘇州嘉基之內銷係以人民幣收款外，其餘內外銷收款皆係以美金為主，雖部分原材料進貨係以美金支付，惟仍無法達到完全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及 108 年前二季之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 5,279 千元及 8,328 千元，其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0.25%及 0.70%，影響比例較低，尚不致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惟隨本公司營運規模之成長，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營運仍有其潛在之影響，故本公司財務部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隨時就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應變。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收及獲利並未因通貨膨脹產生重大財務業務影響。惟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將適當調整產品價格，以及及時掌握上游原物料與關鍵零組件

價格變化情形，以減少因通貨膨脹造成產品成本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此外，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且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及企業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事。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除了因 100%轉投資蘇州嘉基有營運資金需求而對其進行背書保證外，未有為非子公司以外之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Thunderbolt 已成為新一代電腦週邊之高效能、高資料傳輸率之主要介面，未來隨著更高解析度顯示要求及更多樣影音資料運算與傳輸要求，本公司將更積極與 Intel 共同開發可符合下一代 Thunderbolt 規範之連接器、傳輸線及電腦週邊裝置。隨著 AI 技術日趨成熟，其應用如 VR /AR 與自駕車等亦是蓬勃發展，本公司將基於高精度光學封裝製程及高性能光引擎設計能力，投入更多資源於開發廣泛應用於 VR /AR 之關鍵零組件，3D 感測元件。

以上之各項應用將直接驅動下一代資料中心對更寬頻資料傳輸的龐大需求。本公司將更著力於資料中心新一代 200G/400G 主動式光纖線之開發，為市場提供完整解決方案。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基於維持公司產業競爭力及現有技術優勢，本公司每年至少投入營收3%或不低於新台幣一千萬元之金額，作為支持研發部門持續從事新技術與新產品開發及採購研發設備之資金來源，而投入之研發費用將視產品開發進度逐項編列，並投入經費挖掘與培訓優秀研發人才，期望能持續推出新技術產品，以提升核心競爭力並鞏固技術領導廠商之地位。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研發團隊對產品開發已具相當能力，除確保各項研發專案不侵犯他人專利外，與技術夥伴及客戶維持良好合作關係，積極開發創新技術，以

維持技術領先廠商之地位。本公司隨時關注相關科技改變、市場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定期蒐集與分析整體環境變化對公司營運之影響，擬定相關因應對策，以做好相關之規劃及因應措施，並提升創新技術能力保有競爭力，故目前並無重大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團隊合作、熱忱服務、效率研發、創新技術」之經營理念，強調團隊合作的重要性，在「品質至上，顧客滿意」之前提下，提供優越產品，滿足客戶之需求，在公司營運上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重大改變而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效益評估及風險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應業務成長之需求，於 107 年下半年擴充位於中國蘇州之生產基地-子公司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生產廠房規模，廠房空間由原來之 4,311 平方米擴充至 9,193 平方米，並新增生產用之機器設備及產線，進而大幅擴增產能，截至目前為止，產能尚足以因應客戶訂單需求，故尚無擴廠規劃，惟未來仍視公司營運狀況規劃相關資本支出。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對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金額占整體進貨總額之 17.64%及 32.08%，108 年受新產品結構改變，線纜用量增加，致第一大供應商占比超過 30%，然此為商品型態改變，材料占比因而上升，非屬進貨集中。另除客戶指定用料外，本公司針對重要原物料多有兩家以上供應商，以確保採購彈性並分散進貨來源，且長期以來與供應商建立穩健的合作關係，各供應商之品質及交期皆屬正常，尚無料源短缺或中斷之情事發生。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對第一大銷貨客戶之銷售金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72.41%及 67.19%，有銷貨集中之情形，主係本公司為全球 Thunderbolt 技術之領先廠商，因產品主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終端客戶集中於終端國際大廠，加上其出貨皆指定合作廠商所致，為因應此情形，本公司除持續加強及穩固與銷貨客戶雙方合作關係外，亦積極爭取 OEM 訂單及開發新客戶，增加產品多元化，有利於分散訂單來源，並進一步降低銷貨集中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發行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或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內，其子公司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應增列該子公之風險事項說明：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規定之重要子公司為Blooming Chance Limited (以下簡稱「機隆(Samoa)」)、Radiant Day Limited (以下簡稱「日輝(Samoa)」)及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嘉基」)，其中機隆(Samoa)及日輝(Samoa)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蘇州嘉基所設置之第三地海外投資控股公司，僅具投資控股功能，本身並無從事實質營運活動，而蘇州嘉基為集團主要生產基地，並從事大陸地區之銷售業務，故針對實質營運之蘇州嘉基風險事項說明如下：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與銀行間之融資主係為因應營運週轉所需之借款，未來將視獲利情形與金融利率變動適時調整資金調度，且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藉以爭取較優惠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損益產生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為集團之生產基地，其中關鍵零組件之電子元件係由本公司代採購後再銷售予蘇州嘉基，並係以美金計價，其餘由蘇州嘉基向當地廠商採購之原物料、內銷及日常營運所產生之費用，皆係以人民幣為主，因此，為因應潛在匯兌風險及降低匯率波動對損益之影響，財務人員隨時注意外幣匯率變化及部位，適時調節外幣持有水位，並與長期往來之銀行等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降低匯兌風險對營收及獲利所產生之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營收及獲利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財務業務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替他人背書保證，且無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情事。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發計畫及未來研發方向，係由台北負責統籌及規劃，而蘇州嘉基則係負責產品研發量產階段業務，故蘇州嘉基並無訂定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持續關注市場之變化及相關科技之發展，且與客戶間保持緊密之合作關係，並提升創新技術能力及競爭力，故目前並無重大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重大改變而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之情事。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為因應業務成長之需求，業已於 107 年下半年擴充廠房規模，並新增生產用之機器設備等，以大幅提升產能，目前產能尚足以因應集團訂單需求，故無擴充廠房規劃。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蘇州嘉基與各供應商間均保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且大多備有第二供應商，供貨狀況尚屬穩定，對於重大或長期性採購案的供應商亦提升其評核標準，以確保違約及服務保證，故進貨風險尚屬有限。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負責產品研發設計及接單銷售業務，銷貨客戶皆係透過本公司下單，故蘇州嘉基生產後之成品，主係回銷予母公司，再由其銷貨予終端客戶，蘇州嘉基其餘之銷貨客戶則係視其產能狀況銷予當地客戶，故無銷貨集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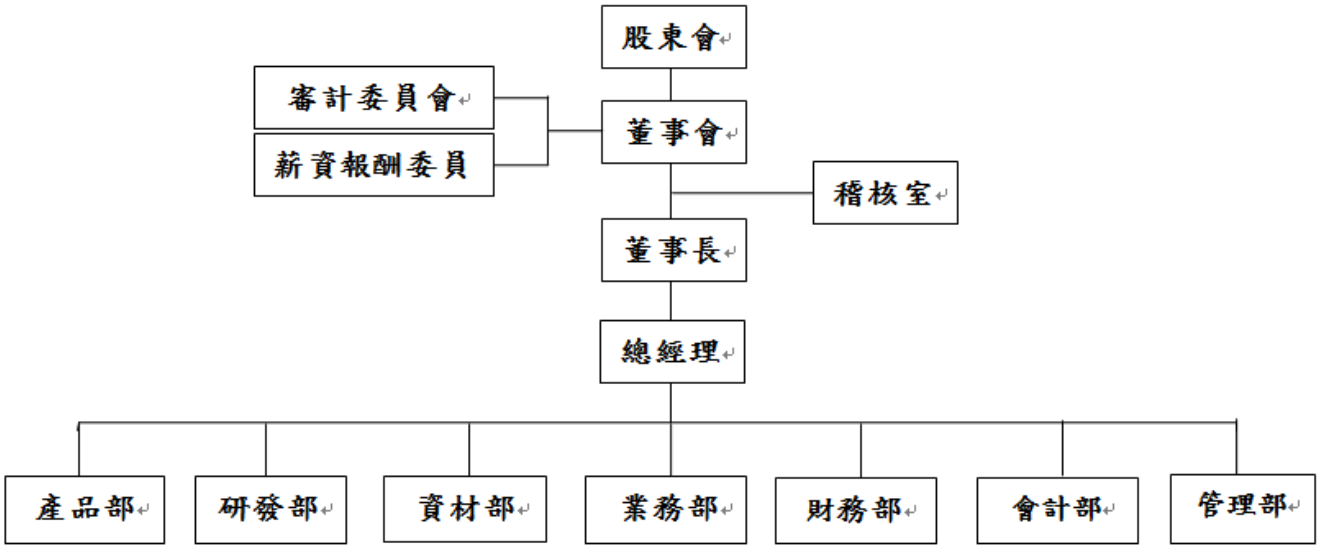
(五)外國發行公司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公司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不適用。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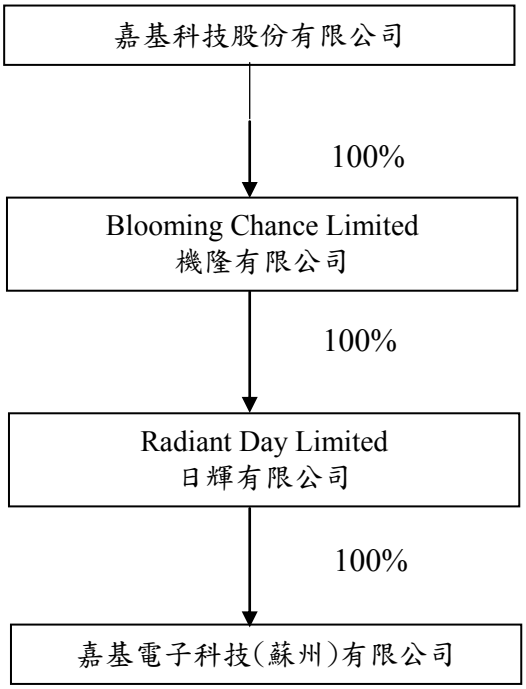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工　作　職　掌
稽核室	1. 檢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持續有效運作，營運活動是否按既定計畫執行，法令規章是否確實遵循並提出改善建議。 2. 協調並推動各部門相關內控執行之自行檢查作業。
財務部	1. 資金及外匯管理、授信控管及融資規劃調度。 2. 短期理財、長期投資、收付款及稅務規劃作業。 3. 負責公司與投資人關係維護、公司治理相關事宜及各項股務作業。
會計部	1. 負責公司帳務處理、成本分析作業。 2. 財務報表編制、分析及預算作業之規劃與彙總。 3. 會計制度及相關政策之建立、評估及執行。
管理部	1. 各項管理規章及制度之制定、修改與執行。 2. 負責公司總務事務。 3. 負責公司電子資料、軟體及網路有關系統安全之運作。 4. 統籌公司組織、人力資源規劃與員工發展。 5. 負責薪資與獎酬制度。 6. 負責人資制度及各項作業辦法之推行與落實。 7.負責資訊管理、資訊系統的日常性維護與應用能力、資訊系統操作開發與導入、資訊設備安全管理。
研發部	1. 藉由與技術領導廠商合作，提前佈局前瞻技術與應用產品之研發。 2. 產品之製造流程設計與生產技術開發。 3. 設計與製造規格之制定。 4. 製程技術之生產成本評估與分析。 5. 新技術導入之測試規劃與執行。 6. 針對研發佈局、規劃與提出相關專利申請，保障研發成果。 7. 評估產業發展與客戶新世代產品之走向，訂定技術與產品開發計畫。 8. 新產品與新技術之研究發展與評估、開發。
業務部	1. 擬定公司年度營業目標及計劃，研擬產品與市場行銷策略。 2. 擔任客戶與本公司間最佳的溝通橋樑，反應市場與客戶之需求，建立最佳的產品售後服務。 3. 協調產品生產及出貨規劃。 4. 瞭解產品市場需求及技術發展之趨勢訂定未來發展方向。 5. 與研發部門共同負責新產品的規劃。 6. 依市場及公司發展方向協助與其他公司建立策略聯盟。
產品部	1. 專案建立。 2. 計畫流程進度排定追蹤執行。 3. 產品開發階段人員物料設備等資源串接，溝通協調。 4. 召開各產品開發階段會議。 5. 產品認證檢測安排。 6. 客戶需求與產品規劃討論。 7. 其他產品開發過程及試產相關安排協調。
資材部	1. 配合公司策略擬定原物料及資本支出計畫。 2. 配合公司策略完成各類供應鏈之建置。 3. 確保採購物料與設備之品質、交期和價格競爭等，能符合公司整體的需求。 4. 負責公司進出口各項事宜與報關聯繫作業。

(二)關係企業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108 年 6 月 30 日；單位：美金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之股份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份(註 2)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投資金額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機隆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4,950	4,950	-	-	-
Radiant Day Limited 日輝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	4,950	4,950	-	-	-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100%	註 1	4,950	-	-	-

註 1：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 2：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未有變動。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及技術及研究發展人員之資料

108 年 9 月 6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羅偉仁	男	中華民國	100/10/03	1,038,000	2.04	300,000	0.59	—	—	國立海洋大學電機所碩士 Intel(美商英特爾)– 區域經理(Site Manager)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及管理部部門主管	朱祖琪	男	中華民國	101/07/09	118,000	0.23	—	—	—	—	美國休士頓大學企管所碩士 連揚通訊(股)公司–財務長	—	—	—	—	—
研發部協理	塗金益	男	中華民國	100/09/01	193,000	0.38	9,000	0.02	—	—	元智大學電機所碩士 Emcore(香港商昂科)– 射頻工程師(RF engineer) Intel(美商英特爾)– 射頻工程師(RF engineer)	—	—	—	—	—
資材部協理	卞敬塘	男	中華民國	100/09/01	376,000	0.74	53,000	0.10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所碩士 Emcore(香港商昂科)– 電機工程師(EE engineer) Intel(美商英特爾)– 電機工程師(EE engineer)	—	—	—	—	—
產品部協理	張嘉文	男	中華民國	108/07/01	—	—	—	—	—	—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所碩士 中央大學數學系學士 荷蘭商台灣戴爾(股)公司-產品部主管 廣達電腦(股)公司-產品部主管	—	—	—	—	—
業務部協理	涂志翔	男	中華民國	102/11/21	40,000	0.08	—	—	—	—	元智大學電機系學士 友勁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	—	—	—	—
會計部經理	廖健谷	男	中華民國	107/06/04	5,000	0.01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學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星友科技(股)公司–財會經理 頑石生活(股)公司–財會經理	—	—	—	—	—
稽核主管	陳貞妙	女	中華民國	106/10/23	7,293	0.01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學士 生控基因疫苗(股)公司-會計副理 豪展醫療科技(股)公司-高級稽核	—	—	—	—	—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 年 9 月 6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嘉祐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0/08/15	106/06/15	3年	27,635,966	64.27	29,762,788	58.36	—	—	—	—	—	—	—	—	—
	代表人：朱德祥	男	中華民國	100/08/15	106/06/15	3年	—	—	—	—	—	—	—	—	泰山高工機械科 嘉澤端子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嘉澤端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嘉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金嶺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嘉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LOTES INVESTMENT LTD.董事長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番禺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鴻奇機器人(股)公司董事長 嘉德晶光電(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誠翌科技(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德創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何德佑	兄弟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0/08/15	106/06/15	3年	27,635,966	64.27	29,762,788	58.36	—	—	—	—	—	—	—	—	—
	代表人：何德佑	男	中華民國	100/08/15	106/06/15	3年	—	—	—	—	—	—	—	—	中埔國中 北區職訓局模具科 番禺得意電子工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廣州得志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嘉澤端子工業(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嘉祐投資(股)公司董事 金嶺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嘉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LOTES INVESTMENT LTD.董事 番禺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州得志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宗喀有限公司董事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衡南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衡南得志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山得意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敦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朱德祥	兄弟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0/08/15	106/06/15	3年	27,635,966	64.27	29,762,788	58.36	—	—	—	—	—	—	—	—	—
	代表人：羅偉仁	男	中華民國	100/08/15	106/06/15	3年	1,488,000	3.46	1,038,000	2.04	300,000	0.59	—	—	國立海洋大學電機所碩士 Intel(美商英特爾)區域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	—	—
董事	賴威儒**(註)**	男	中華民國	107/11/28	107/11/28	3年	—	—	—	—	—	—	—	—	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 MMA Pan Asia Fund 美商恩暐有限公司分析師 金鼎證券研究員 摩根大通銀行商業分析師	薩摩亞商惟智資產管理(股)公司分析師 永裕投資有限公司分析師	—	—	—
獨立董事	葉敬忠**(註)**	男	中華民國	107/11/28	107/11/28	3年	—	—	—	—	—	—	—	—	國立臺北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廣臻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	—	—
獨立董事	凌閣**(註)**	男	中華民國	107/11/28	107/11/28	3年	—	—	—	—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研發研究員 連揚通訊(股)公司研究與開發部副總經理 台揚科技(股)公司美國分公司總經理	台揚科技(股)公司顧問	—	—	—
獨立董事	楊芝青**(註)**	女	中華民國	107/11/28	107/11/28	3年	—	—	—	—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法學博士 DKR CAPITAL PARTNERS LP law intern 協合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程學院兼任助理教授	創拓國際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名盛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並增(補)選 4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新選任董事之任期與本屆董事會任期一致。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 年 4 月 16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59%)
	嘉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70%)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8.95%)
	敦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83%)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4.45%)
	德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72%)
	永豐商銀託管美樂地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94%)
	勞工保險基金(1.81%)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1.77%)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朱德祥			✓							✓		✓		0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德佑			✓							✓		✓		0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羅偉仁			✓				✓	✓		✓	✓	✓		0
賴威儒(註 1)			✓	✓	✓	✓	✓	✓	✓	✓	✓	✓	✓	0
葉敬忠(註 1)		✓	✓	✓	✓	✓	✓	✓	✓	✓	✓	✓	✓	0
凌閣(註 1)			✓	✓	✓	✓	✓	✓	✓	✓	✓	✓	✓	0
楊芝青(註 1)		✓	✓	✓	✓	✓	✓	✓	✓	✓	✓	✓	✓	0

註：1. 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增(補)選後新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7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5)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朱德祥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德佑																					
董事 (註1)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羅偉仁																					
董事 (註2)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朱祖琪																					
董事 (註2)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亞媛	—	—	—	—	505	505	18	18	0.21%	0.21%	8,317	8,317	108	108	2,086	—	2,086	—	4.41%	4.41%	無
董事	賴威儒																					
獨立董事	葉敬忠																					
獨立董事	凌閣																					
獨立董事	楊芝青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董事羅偉仁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註2：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增(補)選後解任。

註3：本公司業務執行費用係自 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增(補)選後始發放。

註4：107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業經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 108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

註5：107 年度個體財報之稅後純益為 250,336 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朱德祥、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何德佑、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羅偉仁、賴威儒、葉敬忠、凌閣、楊芝青、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朱祖琪、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亞媛	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朱德祥、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何德佑、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羅偉仁、賴威儒、葉敬忠、凌閣、楊芝青、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朱祖琪、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亞媛	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朱德祥、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何德佑、賴威儒、葉敬忠、凌閣、楊芝青、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亞媛	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朱德祥、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何德佑、賴威儒、葉敬忠、凌閣、楊芝青、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亞媛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朱祖琪	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朱祖琪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羅偉仁	嘉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羅偉仁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註 1)	許鳳玉	-	-	-	-	-	-	-	-	-
監察人(註 1)	林怡君									

註 1：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增(補)選後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許鳳玉、林怡君	許鳳玉、林怡君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 1)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2)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羅偉仁	8,317	8,317	108	108	-	-	2,086	-	2,086	-	4.20	4.20	-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及管理部部門主管	朱祖琪													

註 1：107 年度員工酬勞業經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 108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

註 2：107 年度個體財報之稅後純益為 250,336 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朱祖琪	朱祖琪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羅偉仁	羅偉仁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4.107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羅偉仁	-	4,024	4,024	1.61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及管理部部門主管	朱祖琪				
	研發部協理	塗金益				
	資材部協理	卞敬塘				
	業務部協理	涂志翔				
	會計部經理	廖健谷				

註：107 年度員工酬勞業經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 108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106 年度		107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含獨立董事)	-	-	523	0.21
監察人(註)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024	11.64	10,444	4.17

註：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含獨立董事)：

給付酬金之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並經股東會通過。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分配酬勞。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之政策係考量其所擔任之職位、職等及所承擔之責任、學經歷及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予以合理之報酬，其支付亦符合本公司薪資相關管理規定。

(七)發行公司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敘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與發行公司董事之關係及對發行公司實質控制情形，另外國發行公司尚應敘明上開人士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無此情形。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1,000,000	19,000,000	70,000,000	本公司股票非屬上市或上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100.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設立實收股本	-	註 1
101.02	10	35,000,000	350,000,000	14,000,000	14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千元	-	註 2
101.11	10	35,000,000	350,000,000	24,056,500	240,565,000	現金增資 100,565 千元	-	註 3
102.07	20	35,000,000	350,000,000	27,056,500	270,565,000	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	-	註 4
102.11	10	35,000,000	350,000,000	34,725,000	347,250,000	現金增資 76,685 千元	-	註 5
105.09	21	45,000,000	450,000,000	43,000,000	430,000,000	現金增資 82,750 千元	-	註 6
106.12	30	60,000,000	600,000,000	46,000,000	46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	-	註 7
107.04	50	60,000,000	600,000,000	51,000,000	51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千元	-	註 8

註 1：100.08.22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52475 號函。
註 2：101.02.03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05924 號函。
註 3：101.11.01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69304 號函。
註 4：102.07.15 北府經登字第 1025043403 號函。
註 5：102.11.22 北府經登字第 1025074663 號函。
註 6：105.09.0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09569 號函。
註 7：106.12.11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79750 號函。
註 8：107.04.18 經授商字第 10701038910 號函。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8 年 9 月 6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	-	22	637	4	663
持有股數	-	-	33,387,921	13,613,499	3,998,580	51,000,000
持股比例	-	-	65.47%	26.69%	7.84%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8 年 9 月 6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股)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55	13,419	0.03%
1,000 至 5,000	420	908,275	1.78%
5,001 至 10,000	62	488,945	0.96%
10,001 至 15,000	16	194,718	0.38%
15,001 至 20,000	27	501,337	0.98%
20,001 至 30,000	25	632,912	1.24%
30,001 至 50,000	13	503,387	0.99%
50,001 至 100,000	17	1,315,225	2.58%
100,001 至 200,000	12	1,726,975	3.39%
200,001 至 400,000	3	964,382	1.89%
400,001 至 600,000	2	1,038,500	2.04%
600,001 至 800,000	1	690,504	1.35%
800,001 至 1,000,000	1	866,395	1.70%
1,000,001 以上	9	41,155,026	80.69%
合計	663	51,000,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茲列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08 年 9 月 6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嘉祐投資(股)公司	29,762,788	58.36%
BIZLINK (BVI) CORP.	2,125,580	4.17%
INTEL CAPITAL CORP.	1,800,000	3.53%
何朱顏	1,317,603	2.58%
朱靖馥	1,304,099	2.56%
朱妍婉	1,294,824	2.54%
何碩頡	1,265,764	2.48%
朱佩璇	1,246,368	2.44%
羅偉仁	1,038,000	2.04%
金嶺投資(股)公司	866,395	1.70%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嘉祐投資(股)公司	1,735,363	750,000	2,725,126	3,027,822	無	無
	代表人：朱德祥	-	-	-	-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1,735,363	750,000	2,725,126	3,027,822		
	代表人：何德佑	-	-	-	-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1,735,363	750,000	2,725,126	3,027,822		
	代表人：羅偉仁	93,431	-	145,565	-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1,735,363	750,000	2,725,126	3,027,822		
	代表人：朱祖琪	15,509	15,509	25,728	-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1,735,363	750,000	2,725,126	3,027,822		
	代表人：陳亞媛	-	-	-	-		
監察人	許鳳玉	152	152	252	252		
監察人	林怡君	-	-	-	-		
大股東	嘉祐投資(股)公司	1,735,363	750,000	2,725,126	3,027,822		

(2)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之情形：

上述二次現金增資，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特定人屬關係人者如下：

單位：股；新台幣元

日期	認購人姓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認購股數	價格
106 年 11 月	黃馨惠	總經理羅偉仁之母親	61,133	30
	謝淑娟	財務長朱祖琪之配偶	15,040	30
	何朱顏	董事何德佑之子女	456,161	30
	朱佩璇	董事長朱德祥之子女	298,960	30
	朱妍婉	董事長朱德祥之子女	274,104	30
107 年 03 月	嘉祐投資(股)公司	董事暨大股東	302,696	50
	何朱顏	董事何德佑之子女	402,820	50
	朱佩璇	董事長朱德祥之子女	294,074	50
	朱妍婉	董事長朱德祥之子女	76,431	50
	朱靖馥	董事長朱德祥之子女	30,000	50
	謝淑娟	董事朱祖琪之配偶	20,544	50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抵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暨大股東	嘉祐投資(股)公司	750,000	-	1,376,822	-	-	-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朱德祥	-	-	-	-	-	-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何德佑	-	-	-	-	-	-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暨總經理	羅偉仁	-	-	(450,000)	-	-	-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暨財務副總	朱祖琪(註 1)	(24,000)	-	(145,000)	-	-	-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陳亞媛(註 1)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註 2)	賴威儒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獨立董事(註 2)	葉敬忠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獨立董事(註 2)	凌閣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獨立董事(註 2)	楊芝青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監察人(註 3)	許鳳玉	152	-	252	-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註 3)	林怡君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產品部協理	卞敬塘	(29,000)	-	(30,000)	-	-	-
研發部協理	塗金益	(36,000)	-	(80,000)	-	(11,000)	-
業務部協理	涂志翔	14,000	-	(50,000)	-	-	-
會計部經理(註 4)	廖健谷	不適用	不適用	8,000	-	(3,000)	-

註 1：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增(補)選後解任董事職務。

註 2：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增(補)選後之新任董事。

註 3：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增(補)選後解任監察人職務，故不予揭露解除後之股權變動情形。

註 4：107 年 6 月 4 日到職並擔任會計部經理，並於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轉任會計主管。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嘉祐投資(股)公司	處分	107/01/23	卞敬塘	本公司經理人	50,000	10
			潘衍伶	本公司經理人之配偶	50,000	10
			謝淑娟	本公司經理人之配偶	55,000	10
		107/01/24	涂志翔	本公司經理人	50,000	10
			黃馨惠	本公司經理人之母	54,000	10
		107/07/05	胡瑞卿	最終母公司嘉澤端子董事	5,000	30
			蔡明叡	最終母公司嘉澤端子董事	5,000	30
			張焜耀	最終母公司嘉澤端子監察人	5,000	30
		107/08/20	廖健谷	本公司經理人	10,000	30
羅偉仁	贈與	107/09/12	羅喬	羅偉仁之子	150,000	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形。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 年 9 月 6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嘉祐投資(股)公司	29,762,788	58.36	—	—	—	—	—	—	無
嘉祐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朱德祥	—	—	—	—	—	—	何德佑 朱靖馥 朱妍婉 朱佩璇	兄弟 父女 父女 父女	無
BIZLINK (BVI) CORP.	2,125,580	4.17	—	—	—	—	—	—	無
BIZLINK (BVI) CORP. 代表人：郭殷如	—	—	—	—	—	—	—	—	無
INTEL CAPITAL CORP.	1,800,000	3.53	—	—	—	—	—	—	無
INTEL CAPITAL CORP. 負責人：Yibo Nian	—	—	—	—	—	—	—	—	無
何朱顏	1,317,603	2.58	—	—	—	—	何碩頡 金嶺投資(股)公司	姊弟 負責人之一親等	無
朱靖馥	1,304,099	2.56	—	—	—	—	朱妍婉 朱佩璇 嘉祐投資(股)公司	姊妹 姊妹 負責人之一親等	無
朱妍婉	1,294,824	2.54	—	—	—	—	朱靖馥 朱佩璇 嘉祐投資(股)公司	姊妹 姊妹 負責人之一親等	無
何碩頡	1,265,764	2.48	—	—	—	—	何朱顏 金嶺投資(股)公司	姊弟 負責人之一親等	無
朱佩璇	1,246,368	2.44	—	—	—	—	朱靖馥 朱妍婉 嘉祐投資(股)公司	姊妹 姊妹 負責人之一親等	無
羅偉仁	1,038,000	2.04	300,000	0.59	—	—	—	—	無
金嶺投資(股)公司	—	—	—	—	—	—	—	—	無
金嶺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何德佑	—	—	—	—	—	—	朱德祥 何朱顏 何碩頡	兄弟 父女 父子	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截至 6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8.30	17.28	18.14
	分配後		8.30	16.78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3,329	49,932	51,00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59	5.01	1.34
		調整後	1.59	5.00	1.3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0.5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議定之。

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須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 25,500 千元(每股配發 0.5 元)，且經 108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稅前淨利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費用)，應提撥不低於 3%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據公司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率估列。

(2)本期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本期並無配發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3)本期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 8,495,000 元及董事酬勞 505,000 元。另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相同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 107 年度並無分派員工股票股利。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如下：
經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據公司章程提撥員工酬勞新台幣 8,495,000 元及董事酬勞 505,000 元。

5.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帳上尚有累積虧損，是以無實際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不適用。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應揭露事項：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7 年		108 年前二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高速電傳輸線	937,328	94.01	2,062,362	97.15	1,155,331	97.52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25,474	2.55	18,098	0.85	3,248	0.27
其他(註 2)	34,265	3.44	42,478	2.00	26,099	2.21
合計	997,067	100.00	2,122,938	100.00	1,184,678	100.00

註 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其他係包含銷售原物料、半成品等非成品之收入及 NRE 收入。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高速電傳輸線產品

(A)Thunderbolt 2/3 系列

(B)USB type C 系列

B.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產品

(A)SFP+AOC 系列

(B)SFP+DAC 系列

(C)QSFP+AOC 系列

(D)QSFP+DAC 系列

(E)QSFP+AOC 及 SFP+AOC 系列

(F)QSFP+DAC 及 SFP+DAC 系列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品分類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高速電傳輸線	● 應用於週邊裝置之長距離主、被動式 TBT 全功能傳輸線。 ● 電腦內輕薄型且低成本之 TBT 傳輸線開發。 ● 下一代 USB 及 TBT 規格之連接器及傳輸線。 ● 同軸電纜線自動化組裝技術開發。 ● 極細同軸線原材料開發。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 應用於室內裝置設備之超長距離主動式 TBT 光纜線。 ● 應用於資訊中心之下一代 PAM4 光纜線。 ● 應用於資訊中心之下一代 PAM4 線性驅動 IC。 ● 應用於資訊中心或基地台之下一代收發模組。
其他	感測器封裝技術開發。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高速互連科技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包括應用於筆記型電腦之 Thunderbolt 主、被動高速連接線/器，以及應用於伺服器及資料中心等領域之光纖通訊高速傳輸線，係屬高速傳輸介面產品之專業製造商。以下分別就高速傳輸介面及其產品應用端之相關產業現況與發展進行分析與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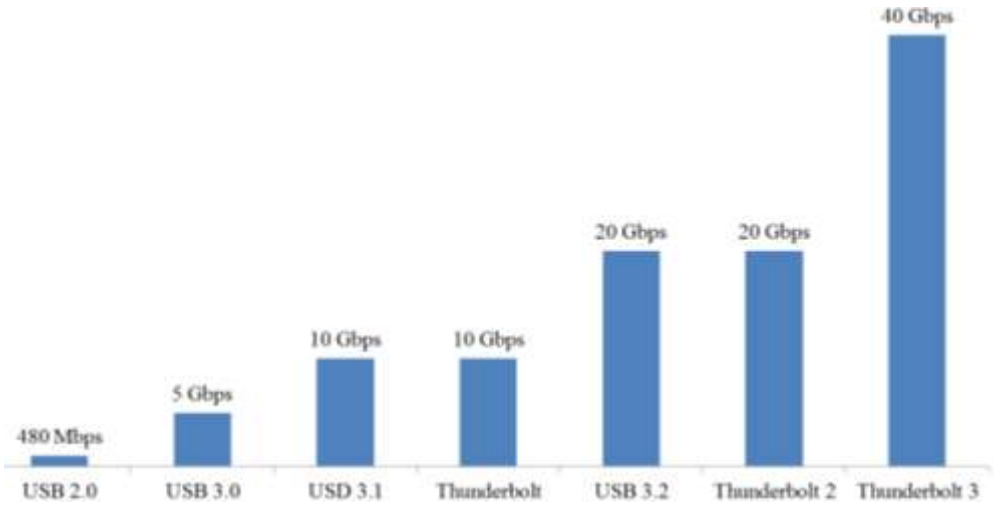
A.高速傳輸介面市場分析

在過去，個人電腦的演進一直引領著高速傳輸介面的技術快速發展，無論是儲存應用的整合式電子裝置(IDE)、串列式先進附加(SATA)介面技術，或是高速影音傳輸的高解析度多媒體介面(HDMI)、行動高畫質鏈結(MHL)、DisplayPort 介面，以及標準的 PCI Express 電腦匯流排介面，再到可熱插拔的通訊序列匯流排(USB)介面，都緊跟著桌上型電腦、筆電產業的技術演進；然而，隨著行動裝置、攜帶式產品的興起，各種電子產品連結的應用不斷發展，個人電腦的技術發展不再一枝獨秀，惟不變的是，高速傳輸介面的需求仍為人們所殷殷期盼，更甚者，隨著行動裝置的便利性帶動消費者自行製作影音多媒體的熱潮以及線上遊戲日益盛行，使得消費者對於資料傳輸的要求日漸提高，進而推升高速傳輸技術的發展，各項傳輸協定紛紛提高速率以因應市場需求。

由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普及化，改變人們上網使用習慣，消費者對頻寬需求日益增加，進而促使雲端產業蓬勃發展，亦將消費性電子設備之高頻寬、高速連接帶入一個新的里程。一般來說，消費性電子設備所採用的連接傳輸介面可分為傳輸接口(連接埠)與傳輸協定兩部分，常見的傳輸接口有 USB 系列的 Type-A、Type-B、Type-C、Mini-A、Mini-B、Micro-A、Micro-B，以及 HDMI、DisplayPort(DP)等，而傳輸協定則有 USB 2.0、USB 3.0、

USB 3.1、Thunderbolt、HDMI、DP 等；以目前市場滲透率最高的 USB 協定而言，USB-IF 協會於 2017 年 9 月發表之最新規格 USB 3.2，其最高傳輸頻寬為 20 Gbps，且提升了電源管理效率，而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研發、生產之 Thunderbolt 高速傳輸連接線產品，是由 Intel 主導開發能夠承載多種傳輸協定的底層連接技術，可在個人電腦、外圍週邊及顯示裝置之間提供更快的資料與視訊傳輸捷徑，其於 2015 年 6 月發表的最新規格 Thunderbolt 3 之傳輸速率高達 40 Gbps，為 USB 3.2 兩倍之多，亦可提供比 HDMI 1.4 高四倍的視訊頻寬，此外，由於 Thunderbolt 整合了眾多傳輸協定，包含 DP、PCIe、HDMI 以及 USB 等，除了可為顯示器、擴充基座與儲存設備提供簡單的單一傳輸線連接之外，同時也可以替系統充電，使得 Thunderbolt 技術於傳輸速度及裝置相容上均較 USB 3.2 具有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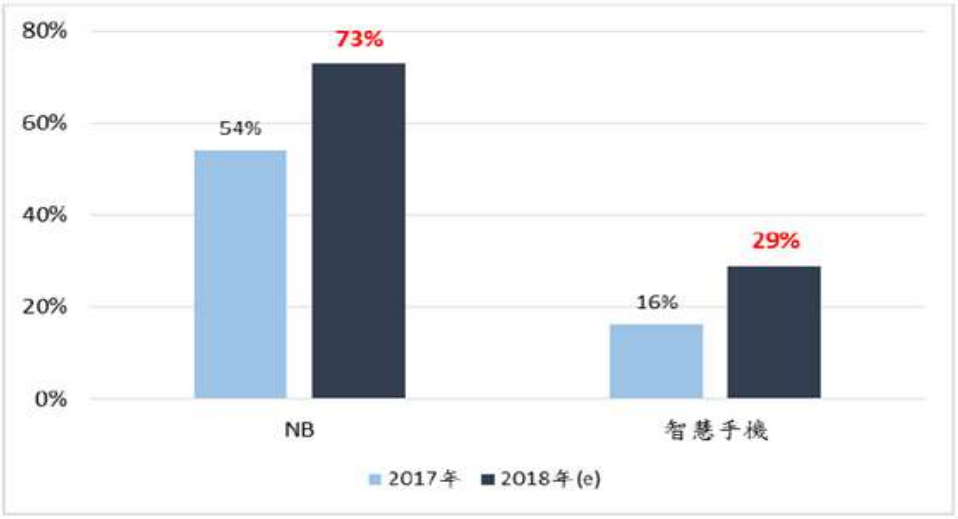
【USB 與 Thunderbolt 傳輸速率比較】



資料來源：Intel；中國信託證券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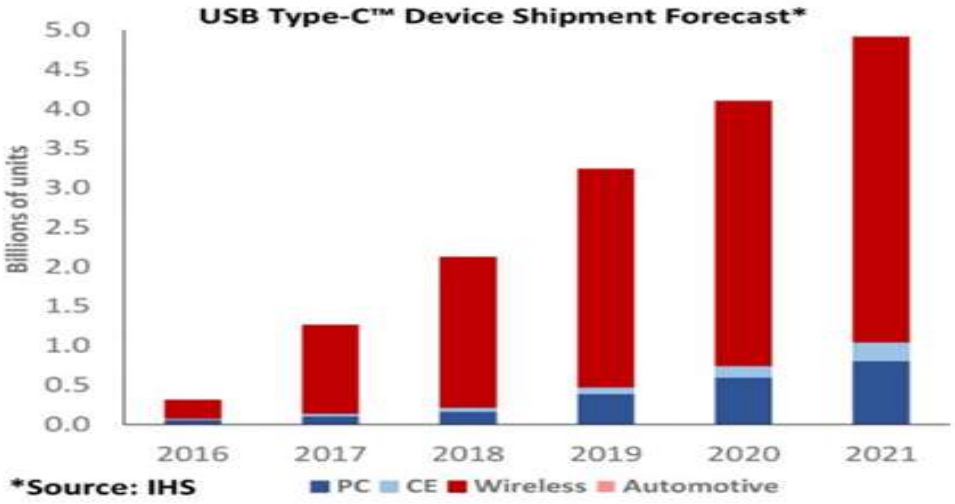
在傳輸接口方面，由於 USB Type-C 可同時支援傳輸資訊、電力與影音內容等實用性能，以及具有輕薄短小與雙面插拔等便利性，使得 USB Type-C 介面普及性越來越高，根據資策會(MIC)針對 Computex 2018 期間所展示的產品而出具的觀察報告顯示，有越來越多輕薄規格的筆記型電腦陸續導入 USB Type-C 接口；另根據國際研究機構 Gartner 資料，2018 年 USB Type-C 規格在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的滲透率由 2017 年之 54%提升至 73%，此外，全球知名研究機構 IHS 亦預測，全球 USB Type-C 2018 年出貨僅 20 億顆出頭，但到 2019 年已經來到 30 多億顆，2020 年出貨量更將突破 40 億顆大關，2021 年則將達 50 億顆。

【全球 NB 及智慧手機 Type C 規格市場滲透率】



資料來源：Gartner、Strategy Analytics、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 (2018/3)

【全球採用 USB Type-C 裝置產品之成長趨勢】



資料來源：IHS Markit (2018/07)

進而就 Thunderbolt 高速傳輸產品之技術發展言，最初該介面技術是由蘋果公司與 Intel 所合作研發，研發階段的專案代號為 Light Peak(簡稱 LPK)，該技術後於 2009 年 9 月的 Intel 開發者論壇上首次實機展示，其擁有遠比 USB 快的速度，亦支援雙向傳輸等優點，惟亮相後之 LPK 並未立即商業化，直至 2011 年 2 月蘋果公司正式發表最先採用 LPK 技術的筆電 MacBook Pro，然在技術與名稱上均有變化，LPK 成為正式技術後也捨棄代號稱呼，正式命名為 Thunderbolt，然自 Thunderbolt 技術發表以來，支援 Thunderbolt 1 及 2 之廠商不多，且採用 Thunderbolt 技術之裝置多是高端機種配備，其價格相對昂貴，加上採用蘋果公司獨家介

面 Mini DisplayPort，相關配件無法用在其他電子裝置，普及程度遠不及 USB，然至第三代 Thunderbolt 技術產品推出，其連接阜改成市場主流之 USB Type-C，對 Thunderbolt 生態系統的開展顯有推波助瀾之效，而隨著消費者接受度提高，Thunderbolt 亦轉向中階機種，加上 Intel 宣示開放 Thunderbolt 免費授權，且於 2019 年將 Thunderbolt Control IC 整合至 Intel CPU 處理器中，預期未來搭載 Thunderbolt 之機種將成為與 USB 同樣普及之標準配備，亦推升 Thunderbolt 高速連接產品之市場普及率。

B.筆記型電腦產業

根據資策會調查報告(2018 年 3 月)指出，雖然受到平板電腦興起衝擊，使得筆記型電腦市場規模遭受分食，但隨著平板電腦較為有限的使用模式，以及智慧型手機發展出大尺寸規格的取代效應之下，平板電腦市場規模自 2015 年起開始快速衰退，反觀筆記型電腦市場，受益於 2016 年下半年開始之商用換機潮效應持續至 2017 年上半年，加上低價筆電逐漸取代平價桌機，電競筆電快速發展亦取代相同市場區隔之桌機並刺激使用者購機需求，以及欲振乏力的平板電腦產品已無法威脅筆記型電腦，使得 2017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規模年成長 1.7%達 1.59 億台。另一方面，雖受到行動上網普及率的提升以及第三方(Third Party)應用服務蓬勃發展等便利性誘因，再加上智慧型手機功能持續強化與螢幕解析度愈加細緻，使得多數使用者已把智慧型手機當作主要的隨身資訊裝置，然而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或平板電腦等個人電腦產品在生產辦公、教育學習與數位娛樂等需求方面，仍有智慧型手機無法取代的市場空間，尤其對筆記型電腦而言，受惠於半導體技術持續的演進，各品牌大廠無不卯足全力滿足消費者對於產品在功能提升的同時仍需具備輕薄規格之需求，且透過外接裝置的應用，使得筆記型電腦亦有逐漸取代桌上型電腦的趨勢。

展望未來，雖就消費性市場而言，筆記型電腦於成熟國家的家戶擁有率已近九成，加上中階產品效能便可滿足一般消費者需求，故不易觸動換機動機，所幸商用市場因有 Windows 10 換機議題，需求可望相對穩定，估計此波換機商機將延續至 2019 年；此外，電競市場需求擴增，根據艾瑞諮詢研究院調查，中國在競技類電競遊戲(絕地求生)火熱下，驅動中國多數的絕地求生用戶進行電腦升級，皆促使惠普、聯想及戴爾等業者相繼推出以超微 CPU 及 GPU 為主的入門電競機種，加上微軟、聯想積極佈局教育市場，以及部分業者將 Chromebook 產品由教育擴大至消費及商務領域，均為筆記型電腦市場帶來成長動機，研調機構資策會(MIC)因而預估，未來五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至 2022 年仍可有 1.57 億台規模，顯見整體筆記型電腦市場仍具相當規模。

【全球行動裝置電腦出貨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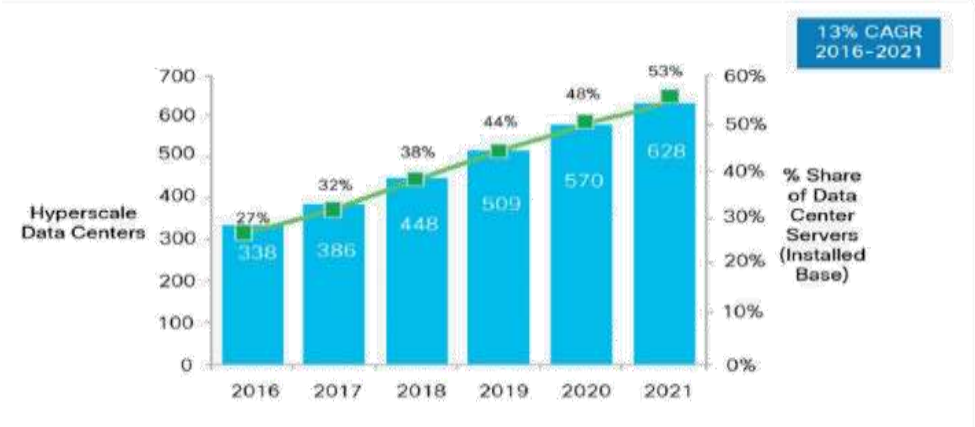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IC (2018/3)

C.伺服器產業及資料中心

伺服器泛指具有較高計算能力，能管理資源並為多個用戶提供服務的電腦或軟體。以往伺服器多以傳統型為主，亦即提供檔案或列印分享、軟體防火牆、郵件或網頁服務、企業資源管理、資料庫管理、客戶關係或供應鏈管理等一般企業常見之營運需求；而隨著行動通訊與巨量資料時代的到來、智慧型終端裝置的普及率增加，越來越多的服務都是透過伺服器來做統合，使得伺服器也逐漸朝向任務型導向的趨勢發展，如虛擬化平台、雲端運算及雲端儲存、結合網通應用、巨量資料與高效運算等。

有鑑於雲端應用與大數據時代的來臨引爆對於任務型伺服器的需求，因應而起的，便是出現了擔任雲端巨量資料處理與交易的資料中心(Data Center)建置熱潮，且因企業與消費者對於資料中心與雲端資源的需求正在快速增長，進而帶來大型公有雲資料中心，也就是超大型資料中心(Hyperscale Data Centers)的出現。根據全球網路科技領導廠商 Cisco 發佈的「思科全球雲端指數(Cisco Global Cloud Index)」報告指出，2016 年全球有將近 338 個超大型資料中心，預估到了 2021 年將成長近 2 倍至 628 個，而此時超大型資料中心伺服器將佔所有資料中心伺服器的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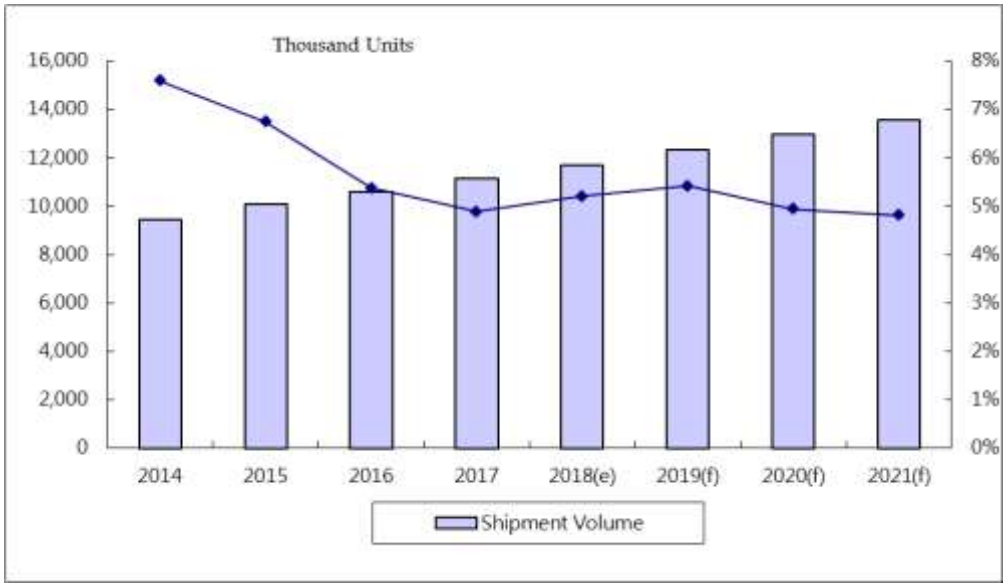
【全球超大型資料中心成長預測】



資料來源：Cisco Global Cloud Index, 2016-2021 (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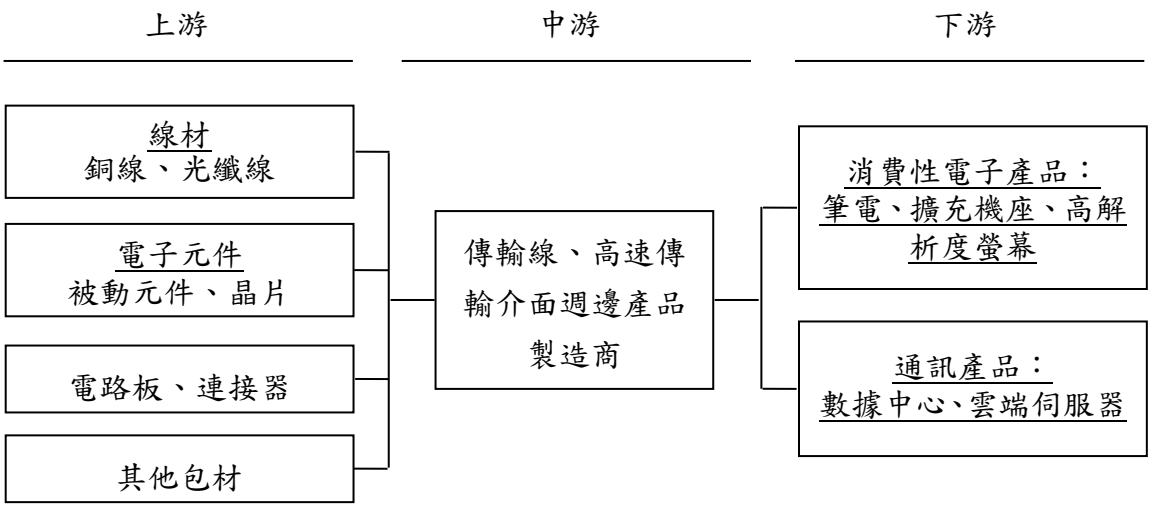
若依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旗下研究部門 DRAMeXchange 調查統計來看，平均一座資料中心可容納約 8,000 至 15,000 個伺服器機架，而一個機架可搭載 4 台以上不同尺寸的伺服器，顯示未來伺服器產品的需求量將相當可觀；同樣地，研調機構資策會(MIC)的報告亦指出，由於雲端運算與儲存需求持續熱絡，促進相關應用服務發展蓬勃，預測 2018~2022 年之伺服器出貨量之每年年增率約 5%左右，呈現穩定成長之趨勢。因此，隨著大數據儲存應用日益蓬勃，雲端運用及資料中心建置之需求量將日益激增，預期運用於伺服器間之串接與傳輸的高速傳輸線(銅線/光纖線)之需求將大幅提升。

【全球伺服器出貨預測】



資料來源：MIC (2018/3)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為高速傳輸線之領導廠商，其終端產品主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及通訊產品，隨著大數據時代來臨及智慧手機之普及，使用者對高速傳輸設備需求相對增長，就 Thunderbolt 產品來說，目前已列為國際電腦大廠高階機種之標準配備，未來將逐漸擴展至中低階機種，並完全普及，且 Thunderbolt 技術搭載光纖傳輸價值後，其應用層面將更加廣泛，如高解析度(4K/8K)之攝影、動畫製作、虛擬實境相關之影像傳輸等應用，將提升 Thunderbolt 產品需求持續提升及發展多元化，而受到上述影響，全球如火如荼規劃興建數據中心，造成伺服器等需求與日俱增，並使伺服器遠端控制晶片及高速傳輸介面等產品需求大幅增長，而高速傳輸介面內之傳輸線主係以 SFP/QSFP 光纖為主，預期未來成長動能將持續增強，且除消費性產品動能外，尚有工業控制及醫療等產業有長距離傳輸之需求，故未來產品應用欲趨多元化發展。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以精密的工藝技術、傳輸線及光路設計能力、光引擎及高速連接器之完整解決方案，提供客制化且高品質之產品，以滿足客戶多樣化之需求，並以此為基礎，尋求及拓展更多國際大廠之客群。此外，本公司 Thunderbolt 被動線產品為通過 Intel 認證之唯三廠商，加上多年來與 Intel 合作密切，對於市場最新技術訊息之發展能率先一步掌握，相對於其他廠商不僅已佔得市場先機，在產品技術發展上亦取得絕對優勢；再者，在 SFP/QSFP 產品上，10G SFP+AOC 已取得 ODCC(Open Data Center Committee；中國開放數據中心委員會)之認證，故在爭取中國地區數據中心專案上，係具有一定之競爭優勢。綜上，雖然 Intel 宣布開放 Thunderbolt 授權，勢必促使市場上的競爭者增加，惟本公司將憑藉上述競爭優勢，持續提升公司之產品競爭力，並維持市場領導廠商之地位。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由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普及化,改變人們上網使用習慣,而大數據及人工智慧之應用更是讓消費者對頻寬需求日益增加,進而促使雲端產業蓬勃發展,然而卻凸顯出目前高速傳輸技術之不足,主係消費者傳統觀念上仍認為傳輸線屬低成本低技術門檻之產品,相較於 USB 傳輸線之製作方式,Thunderbolt 高頻、誤碼測試及傳輸線設計方式完全不同,故技術進入門檻相對較高,然在伺服器高速、高密度連結產業發展蓬勃,亦將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高頻寬、高速連接帶入一個新的里程碑。

本公司產品為因應技術發展,除原有之 Thunderbolt 產品外,已著手與 Intel 共同開發頻寬高達 80G 之下一代 Thunderbolt,為 8K 影像傳輸應用預作準備,以及因應虛擬實境及擴增實境等產品應用,符合第三代 Thunderbolt 規格之 40G 主動式光纖連接線已緊鑼密鼓研發中,期以提供客戶更具價格競爭力、高速、低耗能與輕量化之連接線解決方案。另在光通訊應用領域上,本公司將以現有單通道 25G 及四通道 100G 之主動式光纖連接線於模組板高速訊號之設計、光學鏡頭之光路設計,以及高精度光引擎之組裝技術為基礎,進一步開發 PAM4 調變技術之 50G/200G/400G 等相關光電收發模組及主動式高速連接線,以滿足未來新一代數據中心對寬頻連接線之需求,並針對雲端伺服器間的高速連結、雲端伺服器內高速晶片連結、及超高清影像與資料混合傳輸技術所衍生出之高密度、高頻寬之連接器及光電轉換模組,期望本公司研發團隊能率先解決面臨之困難,進而提供市場完整解決方案而帶動未來高頻寬產業的持續發展。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8 月 31 日止
學歷分佈	博士	－	－	－
	碩士	7	14	17
	大學(專)	23	24	33
	高中(含)以下	5	2	7
合計		35	40	5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二季
研發費用(A)	—	69,182	70,401	76,818	89,754	46,940
營業收入淨額(B)	—	260,838	351,203	997,067	2,122,938	1,184,678
占營收淨額比例(A)/(B)	—	26.52	20.05	7.70	4.23	3.96

註 1：本公司係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出具首次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104 年度為併列之財務資訊。

註 2：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3年度	●4x20Gbps internal PCIE socket(連接器，應用於電腦週邊裝置轉換器Dongle及小型化光引擎) ●30m TBT Gen2 2x10G AOC(TBT長距離光纜線，應用於多媒體影音設備) ●2x10G optical engine module(光引擎，應用於各伺服機及交換機等設備) ●TBT Gen2 USB3 + ESATA dongle(轉換裝置，提供TBT Gen2電腦連接至 USB3.1 Gen1 TYPE-A及ESTA等傳統裝置) ● TBT Gen2 USB3 + Gigabit Ethernet dongle(轉換裝置，提供TBT Gen2電腦連接至 USB3.1 Gen1 TYPE-A傳統裝置及傳統網路端口)
104年度	●1m Type-C USB3.1 Gen2 passive cable(TYPE-C被動式傳輸線) ● 0.5m TBT3 2x20G passive cable(TYPE-C被動式傳輸線) ● Trinity TBT3 Gen3 dock active cable(客製化TBT Gen3主動式傳輸線) ● TBT Gen3 to TBT Gen2 Legacy dongle(轉換裝置，將TBT Gen3介面轉換至TBT2 Gen2介面裝置） ● USB3.1 Type-C to Type-A Legacy cable(傳輸線，將USB3.1 Gen2 TYPE-C 介面轉換至傳統USB3.0 TYPE-A介面)
105年度	●2m TBT Gen3 2x20G CBR active cable(TYPE-C TBT Gen3主動式傳輸線，應用於電腦及週邊裝置) ●2m TBT Gen3 2x10G passive cable(TYPE-C TBT Gen3被動式傳輸線，應用於電腦及週邊裝置) ●TBT Gen3 active & passive dock cable(TBT Gen3 主動式與被動式傳輸線) ● Trinity USB3.1 Gen1 dock passive cable(TBT GEN3 被動式傳輸線)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6年度	●TBT Gen3 USB3.0+ESATA dongle(轉換裝置，提供TBT Gen3電腦連接至 USB3.1 Gen2 TYPE-A及ESTA等傳統裝置) ●TBT Gen3 to Dual DP adaptor(轉換裝置，提供TBT Gen3電腦轉換至雙4K2K畫質之DP介面) ● TBT Gen3 passive dock cable(TBT Gen3 被動式傳輸線) ● 10G/25G SFP+ DAC(被動式傳輸線，應用於資料中心內各SFP介面之伺服器與或交換機間之高速連接線) ● USB3.0 Type-A to Type-uB Engine module(光引擎，應用於USB TYPE-A至TYPE-uB介面之長距離光電複合傳輸線，亦應用於工業控制之機器視覺控制)
107年度	●0.7m TBT Gen3 2x20G passive cable(TYPE-C被動式傳輸線) ●0.2m Thunderbolt Gen3 2x20G low cost passive cable(低成本TYPE-C被動式傳輸線) ●USB3.1 Gen1 Type-A to USB3。1 Gen1 Type-uB AOC(USB TYPE-A至TYPE-uB介面之長距離光電複合傳輸線，應用於工業控制之機器視覺控制) ●TBT Gen3 Travel dock(小型行動式介面轉換裝置，應用於TBT GEN3電腦連接至傳統 USB3.1 GEN2 TYPE-A、4K2K DP、 4K2K HDMI及ETHERNET等介面裝置) ●25G SFP+ AOC(單通道主動式傳輸線，應用於資料中心內各SFP介面之伺服器與或交換機間之高速連接) ●4x25G QSFP+ AOC(四通道主動式傳輸線，應用於資料中心內各QSFP介面之伺服器與或交換機間之高速連接) ● 40G/100G QSFP+ DAC(四通道被動式傳輸線，應用於資料中心內各QSFP介面之伺服器與或交換機間之高速連接)
108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 0.8m Thunderbolt Gen3 2x20G longer advance passive cable(TYPE-C被動式傳輸線) ● 0.3m Thunderbolt Gen3 2x20G low cost passive tether cable(TBT 3被動式系繩電纜) ● Salomon customized TBT3 & USB3.1 Type-C Dock cable(客製化擴充基座專用線) ● Hook customized TBT3 Dock cable(客製化擴充基座專用線) ● Customized TBT3 Dock cable(客製化擴充基座專用線) ● 2m TBT3 DBR active cable(TBT 3主動式傳輸線) ● 50m TBT3 optical active cable(TBT 3主動式光纖傳輸線)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發展及整體經濟環境趨勢，藉由擬定各長、短期計畫以規劃集團未來經營方向，進而提升競爭力，茲就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研發策略：持續開發高速傳輸介面產品，以推出引領市場之利基型產品，以及積極培育人才，強化研發能量，滿足客戶多樣化之需求。

B.行銷策略：專注於自有品牌之標準品及客制化產品之結合，提供客戶多樣化選擇，並積極參國內外展覽，提升知名度，進而爭取國內外大廠訂單，提高市場占有率。

C.生產策略：全面升級零組件規格，期以有效改善生產效率及提升產品品質及穩定性，並降低產品成本。

D.營運及財務策略：以一條鞭的管理方式，由市場訊息帶領，依據客戶提出的需求，從研發設計源頭就將產品生產效率納入考量，從而提升產品良率，降低生產成本，進而使毛利提升，充實營運資金。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研發策略：結合本公司之研發技術與 ODM 客戶合作共同開發新一代 Thunderbolt 產品，並利用技術層次，提升客製化設計能力，建立產品區隔及價格競爭力。

B.行銷策略：密切觀察產業動態及市場趨勢，規劃具有遠景且符合公司核心競爭力之產品，並以高品質高單價產品區隔市場之產品，以及與客戶建立長期夥伴關係，保持國際間享有之地位。

C.生產策略：重新規劃生產線製程，提升產線自動化，達到智慧生產之目標，以及與供應商維持密切良好合作關係，掌握原物料貨源，分散不同廠商進貨，確保供貨來源無虞。

D.營運及財務策略：建立良好管理制度，落實公司經營理念，實現企業永續經營的遠景，並藉由資本市場穩定籌資管道，強化財務結構及公司體質，厚植長期發展實力，朝國際化企業前進。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地區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二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24,190	2.43	191,260	9.01	477,114	40.27
外銷	亞洲	892,413	89.50	1,867,426	87.97	673,430	56.85
	美洲	54,524	5.47	60,344	2.84	34,114	2.88
	歐洲	25,940	2.60	3,908	0.18	20	-
總計		997,067	100.00	2,122,938	100.00	1,184,678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從事高速電/光傳輸線及相關產品之研發、生產與銷售，以 Thunderbolt 高速傳輸線為主要產品，是目前全球唯三通過 Intel 認證之 Thunderbolt 被動線專業製造商，可知目前 Thunderbolt 市場仍為一相對寡佔的市場。

另若單就 Thunderbolt 主動傳輸線來說，本公司目前為全球唯二生產廠商之一(分別為日本 Sumitomo 及嘉基科技)，後續在客戶新產品陸續開出以及 Thunderbolt 普及(Intel CPU 內建)的助力下，出貨數字應會持續攀升，即便未來有能力生產 Thunderbolt 傳輸線之廠商會有所增加，然受限於技術難度，預期近 1~2 年內廠商家數仍屬少數，加上目前只有本公司具備客製化能力，客戶在作產品規劃時，勢必會以本

公司為首選，且長期以來與 Intel 合作關係良好，可領先業界掌握技術發展資訊，於市場上占有相對優勢。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過去數十年，筆記型電腦等消費性行動裝置產品市場已趨成熟，然近年來消費者上網使用習慣改變、多媒體傳輸應用及線上遊戲日益盛行，消費者對於資料傳輸之需求日漸提高，進而推升高速傳輸技術之發展，各項傳輸協定紛紛提高速率以因應市場需求，而 Thunderbolt 產品發表以來，自第一代的傳輸速度 10Gbit/s 發展至現今第三代的 40Gbit/s，其頻寬皆凌駕於其他同類產品，但也因頻寬極高，適合有特殊需求之消費者族群，加上產品價格相對高昂，限制了 Thunderbolt 的發展空間，所幸自 2015 年下半年起主導 Thunderbolt 規格發展的 Intel 對 Thunderbolt 的推廣活動轉趨積極，除首度開放第三方實驗室進行授權認證外，Thunderbolt 3 捨棄 Mini DisplayPort，改用 USB Type-C 接頭，亦有助於推升 Thunderbolt 產品市場之滲透率，此外周邊硬體業者對 Thunderbolt 的興趣轉趨濃厚，除最早支援該介面的磁碟陣列業者持續相挺，推出支援 Thunderbolt 3 之最新產品外，近來火紅的電競 PC 與相關周邊設備也開始看到 Thunderbolt 3 的身影，而未來預期 Intel 將 Thunderbolt 整合至 CPU 晶片後，搭載 Thunderbolt 之機種將成為與 USB 同樣普及之標準配備，以及高解析度(4K/8K)之攝影、動畫製作、虛擬實境、智慧手機及數據中心等高傳輸需求提升，亦推升高速電/光傳輸線產品之市場普及率，而本公司目前雖為通過 Intel 認證之少數廠商之一，惟為因應其開放 Thunderbolt 免費授權之下市場競爭廠商增加，本公司將持續精進研發技術能力以期提升產品競爭力，並密切關注、掌握市場發展，除與終端客戶建立深厚信賴關係，亦積極拓展新市場，以期維持領導地位並提高產品市占率。

(4)競爭利基

本公司具有自主設計高速光電通訊產品之能力，並提供客製化之服務，因而在產品開發上擁有優勢，如能大幅縮短產品從設計到商品化之時間，並對客戶之專案需求即時回覆，故具有絕大之彈性及快速交貨之能力，且本公司研發團隊多年來持續不斷地專注研發與創新的開發工作，累積豐厚、堅強的研發經驗，將結合自身專業之高速通訊產品研發設計能力(100G/200G/400G)，轉化為開發下一代 Thunderbolt (80G)之能量來源，另外本公司除具有傳輸線研發設計、製造優勢外，由於目前係由 Intel 主導設計 Thunderbolt，而本公司與 Intel 亦維持良好之技術合作關係，故在新產品開發階段皆給予適當之協助，大幅提升產品競爭力，並搶得市場先機。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透過國際大廠積極推廣，產品未來商機可期

目前消費者對於 Thunderbolt 或 USB 之產品選擇上，仍然以USB為主，主係一般消費者選擇時，係以價格作為主要考量，加上低傳輸速度已足夠使用所致，然國際龍頭大廠 Intel 即將宣示，未來推出之高低階機種將使 Thunderbolt 整合至 CPU 中，預計讓所有機種(PC/NB)均內建 Thunderbolt 高傳輸功能，預期 Thunderbolt 滲透率大幅提昇，且此舉對於機種內部訊號傳輸，亦會造成一定程度之衰減，而本公司已針對此狀況全面佈局，可望搶得市場先機。

(B)5G 高傳輸世代來臨，資料中心熱潮持續延燒

5G 世代將為無限制連接及智慧化之時代，全球營運商競相投入大量資源規劃佈署，國際電信聯盟（ITU）IMT-2020 規範將成為 5G 的全球網路標準，然而由於通路頻寬擁擠或基站距離等因素，將會使網路速度降低並受到影響，故未來對於資料中心(Data center)之建置需求將會倍速成長，而本公司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產品主要提供數據中心交換機之間之訊號傳輸，預期將帶動成長動能，且本公司亦陸續開發無線收發產品，滿足客戶所有需求。

(C)優質研發團隊，滿足客製化需求

本公司研發團隊從事該產業多年，並累積豐富之專業經驗，且主要研發幹部之技術背景皆係來自於國際大廠，綜上因素，在面臨傳輸技術不斷變化及同業競爭下，研發團隊能不斷提升產品優化之技術，以及新產品之開發，讓本公司得以搶佔競爭

先機，除此之外，本公司亦透過產學合作與異業合作，累積研發實力，作為長遠發展之研發能量。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潛在競爭者跨足市場之風險

由於 Thunderbolt 產品日漸普及，消費者接受度提升，市場逐漸擴增，預期未來競爭廠商將大幅增加，且未來 Intel 開放認證更多家 Thunderbolt 供應商，將產生產品價格波動以及客戶異動之風險。

因應對策：

相較於未來潛在競爭廠商，本公司已進入產業多年，亦為產業先進者，並與產業龍頭大廠共同合作開發，本公司將以累積多年之產品開發經驗，積極提升產線自動化及生產良率，增強進入門檻，並且加速開發下一代 Thunderbolt 產品，搶先獲得認證，以持續保有先佔優勢。

(B)通訊產品認證時間長，品牌知名度尚且不足

本公司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產品之競爭對手為 Finisar 及 Avago 等國際大廠，而以數據中心(Data Center)主要使用者，如 Google、 Facebook 及 Microsoft 等大廠而言，挑選傳輸線之主要因素除價格外，傳輸穩定性及產品品牌仍為挑選重點，而本公司目前相較於國際大廠之知名度甚有差異，且產品之關鍵零組件仍係以自行研發為主，對於數據中心大廠而言，其對產品之測試認證有一定難度。

因應對策：

本公司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產品之關鍵零組件，目前已分別與國際大廠 Intel 及嘉澤端子共同合作開發驅動晶片及雷射鏡片，希冀透過本公司與國際大廠間之合作關係，於品牌數據中心之測試認證上，成功突破並取得認證，以利產品後續之推廣。

(C)訂單集中於單一客戶之風險

本公司營收來源仍然集中於國際電腦代工大廠，若未來因競爭者眾使銷貨客戶減少下單，將影響公司之營運獲利。

因應對策：

本公司銷貨集中情形，主係因終端客戶指定合作廠商所致，且本公司係與終端客戶直接溝通及聯繫，故能確實掌握並及時滿足終端客戶對產品之需求，故本公司除持續加強及穩固與銷貨客戶或終端客戶之雙方合作關係外，亦積極開發新客戶，分

散訂單來源，以期擴大公司營運規模，並進一步降低銷貨集中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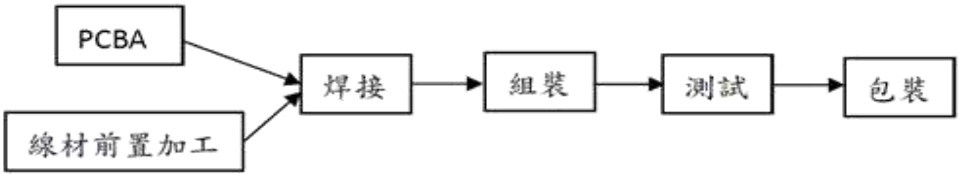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高速電傳輸線	針對不同客戶的特殊需求,設計製造其專用的傳輸線，提供電腦與擴充基座之間的高速傳輸。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針對不同客戶的特殊需求,設計製造其專用的傳輸線，提供數據中心交換機之間的訊號傳輸。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致力於主/被動式高速電/光纖通訊傳輸線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其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如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線材	乙公司、江蘇亨通光電	品質良好，貨源穩定
電子元件	甲公司、艾睿電子、muRata	品質良好，貨源穩定
電路板	Piotek、Mutualtek、楠梓電子	品質良好，貨源穩定
連接器	廣州得意、好德	品質良好，貨源穩定
其他包材	偉厚包裝	品質良好，貨源穩定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別	106 年度			107 年度			毛利率變動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高速電傳輸線	937,328	211,050	22.52	2,062,362	480,404	23.29	3.42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25,474	1,777	6.98	18,098	3,443	19.02	172.49
其他	34,265	11,521	33.62	42,478	15,958	37.57	11.75
合計	997,067	224,348	22.50	2,122,938	499,805	23.54	4.62

(2)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之說明：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營業毛利率變動已逾20%，主係該產品係以標案訂單為主，故其營收及毛利受當年度是否接獲標案之影響甚大，107 年度因接獲新客戶之高毛利光引擎訂單，遂使毛利率由 106 年度之 6.98%提升至 19.02%。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第二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二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10,217	15.32	無	甲公司	222,937	17.64	無	乙公司	155,300	32.08	無
2	乙公司	83,378	11.59	無	乙公司	186,199	14.73	無	廣州得意	52,086	10.76	註
	其他	525,873	73.09	—	其他	854,557	67.63	—	其他	276,781	57.16	—
	進貨淨額	719,468	100.00	—	進貨淨額	1,263,693	100.00	—	進貨淨額	484,167	100.00	—

註：廣州得意之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增減變動原因：主係隨公司營收成長，進貨相對增加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第二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二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集團	688,480	69.05	無	A 集團	1,537,285	72.41	無	A 集團	795,956	67.19	無
2	B 集團	930	0.09	無	B 集團	219,219	10.33	無	B 集團	160,549	13.55	無
	其他	307,657	30.86	—	其他	366,434	17.26	—	其他	228,173	19.26	—
	銷貨淨額	997,067	100.00	—	銷貨淨額	2,122,938	100.00	—	銷貨淨額	1,184,678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A 集團及 B 集團分別為本公司第一及第二大銷貨客戶，因其終端訂單接單情形良好，銷售金額隨之增加所致。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件、個；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高速電傳輸線	2,178,000	1,815,139	922,653	4,431,000	3,755,882	1,798,216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250,000	52,416	36,867	250,000	75,081	36,693
合　　計	2,428,000	1,867,555	959,520	4,681,000	3,830,963	1,834,909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件、個；新台幣千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高速電傳輸線	39,890	20,661	1,130,970	916,667	17,130	176,362	3,077,052	1,886,000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500	1,787	39,944	23,687	19,962	12,811	17,883	5,287
其他	40,963	1,742	3,682,294	32,523	2,087,302	2,087	5,334,993	40,391
合　　計	81,353	24,190	4,853,208	972,877	2,124,394	191,260	8,429,928	1,931,67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截至 8 月底止
員工人數	經理人	5	5	6
	直接人員	473	453	1,078
	間接人員	211	284	321
	合計	689	742	1,405
平均年歲		29.60	30.10	28.83
平均服務年資		0.49	1.01	0.93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	—	—
	碩士	4.64%	5.39%	3.63%
	大專	11.18%	13.07%	8.61%
	高中	26.12%	31.13%	31.74%
	高中以下	58.06%	50.41%	56.02%

2. 經理人技術及研究發展人員暨其他員工之流動情形

年度 項目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截至 108年8月31日		
	期末人數	離職人數	離職率(%)	期末人數	離職人數	離職率(%)	期末人數	離職人數	離職率(%)	期末人數	離職人數	離職率(%)
經理人	5	0	0	5	0	0	5	0	0	6	0	0
研發人員	33	9	21.43	35	4	10.26	40	8	16.67	57	10	14.93
一般職員	79	549	38.28	176	22	11.11	244	63	20.52	264	70	20.96
生產線員工	53	66	55.46	473	344	42.11	453	734	61.84	1,078	428	28.42
合計	170	124	42.18	689	370	34.94	742	805	52.04	1,405	508	26.56

註1：離職率=離職人數/(期末人數+離職人數)

註2：本表離職人數包含離職、退休及資遣人數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由大陸子公司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負責產品之生產，過程中並無特殊污染產生，尚無須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惟依中國大陸《固定污染源排污許可分類管理名錄（2017 年版)》的規定，國家根據排放污染物的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污染物產生量、排放量和環境危害程度，實行排污許可重點管理和簡化管理，現有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應當按照該名錄的規定，在實施時限內申請排污許可證；其中長三角區域電腦、通信和其他電子設備製造業的實施時限為 2019 年。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所屬行業類別在長三角地區申請排污許可證的時限為 2019 年，係由蘇州市生態環境局統一安排申請，截至目前蘇州市生態環境局尚未要求該行業類別的企業開始辦理。

2.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不適用。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環境汙染糾紛之情事。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之情事。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於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皆無污染環境之情事，各項廢棄物均委由合格廠商清運，環保工作均有效運行，於本公司業務範圍內不致有重大環境污染之情形。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福利金，提供之福利措施包括勞健保、勞工退休金、員工團體保險、員工分紅及認股等。另本公司各項福利事項，包括定期舉辦員工旅遊、部門聚餐、婚喪喜慶補助、三節禮金及生日禮金等。

(2)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十分重視員工職涯發展與人才培育，所有新進員工均須接受職前訓練，以幫助新進員工早日熟悉工作環境，瞭解公司制度及其權利義務，在職後仍須接受公司內部訓練或外聘訓練，進而提高工作績效，達成公司經營目標。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工資分級表，每月提繳員工工資百分之六儲存至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帳戶，本公司員工亦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已依法選任及指派勞資代表，並根據相關法令定期舉行勞資會議，除各單位依法所提交送議的勞資事項外，該會亦委由雙方代表徵詢員工提案，透過此會議，勞資雙方意見皆充分溝通與協商，未曾發生勞資糾紛之情形。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重視勞資關係，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曾發生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以科技事業申請股票上市者，應增列下列事項：

1.產品生產開發技術之層次、來源、確保（專利權及所受法律保護狀況）與提升

本公司自 100 年 8 月 22 日成立以來，即致力於高頻光電傳輸相關技術之研發，舉凡高速連接器、高速電/光傳輸及 Micro Lens (微鏡片)之光路設計、模擬及生產，均具技術整合能力，主要產品為應用於筆記型電腦之 Thunderbolt(以下亦簡稱「TBT」)主、被動高速傳輸線，以及應用於伺服器及資料中心等領域之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於 101 年通過 Intel 與 Apple TBT 技術之測試認證，成為全球第三家獲得 Intel Thunderbolt Technology 授權認證的公司。因此，堅實之技術整合能力成為本公司產品得以立足於市場之重要關鍵，現為全球 Thunderbolt 主動線產品之唯二技術及生產領導廠商。以下就本公司技術之層次、來源、確保與提升說明如下：

(1)產品開發技術之層次

本公司開發高速光/電傳輸線產品之關鍵技術係由高速連接器設計及製造、高頻訊號完整度之處理、通訊模組與電腦系統之設計、光/電傳輸線加工製程開發及高精度光引擎之組裝等技術整合而來，故自關鍵零組件至高速介面通訊系統，其所有完整之設計及製造，本公司皆能以技術整合能力開發出不同規格之高速傳輸線產品，其中主要產品之高速電傳輸線產品 TBT 技術，係由光通訊技術研發概念發想而來，並以鑲嵌電子元件(IC)區分為主動線及被動線，傳輸速度亦從被動線之 10Gbps 發展為主動線之 40Gbps，而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則係以模組板高速訊號之設計、光學鏡頭之光路設計，以及高精度光引擎之製程組裝技術作為基礎，開發出單通道 25Gbps 之 SFP+AOC 及四通道 100Gbps 之 QSFP+AOC。

(2)產品開發之技術來源

本公司產品開發之主要技術來源，主係憑藉著經營團隊本身之技術能力及長期累積之專業研發、設計經驗自行研發得來，由於 TBT 技術尚在開拓階段，仍係由 Intel 主導 TBT 技術之各式高速連接器、傳輸線及雷射驅動晶片，以及新裝置應用產品之開發，並藉由共同開發之合作方式與本公司研發團隊討論及解決問題，而 TBT 技術專利為 Intel 及 Apple 共同擁有，目前仍須取得 Intel 授權及認證後始能上市銷售 TBT 相關產品，將繼續以此合作策略模式合作，故並無任何技術移轉或購買技術之情事。

(3)產品開發技術確保及提升

本公司之核心關鍵技術為 TBT 技術之開發，目前取得之 29 項新型專利，主係依現有 TBT 技術之新型應用、架構之修改及製程技術之改進申請而來，並依據內控研發循環訂定之「文件發行及保管作業」，將研發部門各項研發作業所蒐集、開發及使用之產品技術資料等予以歸檔保存，並需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始能查閱。此外，本公司針對重要設計與研發成果，均會進行專利檢索，以確保無侵權行為；並辦理專利申請以保障公司智財權。另本公司除自行培養研發人才及提升人員高頻模組開發能力外，亦透過與共同開發合作夥伴 Intel 密切合作，掌握最新技術藍圖及發展方向，確保產品技術持續提升。

2.現在主要產品之競爭優勢、生命週期、持續發展性暨新產品之研究發展計畫

(1)主要產品之競爭優勢

本公司係以 TBT 技術為基礎，將產品劃分為高速電傳輸線及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其中以高速電傳輸線產品貢獻營收最為明顯，主係現行銷售之高速電傳輸線皆能依客戶需求，提供完整一站式之解決方案，以技術含量而言，相較於其他競爭對手僅能依照設計圖壓低成本之生產，本公司仍有一定程度之競爭優勢，因此成為國際終端品牌大廠之合作夥伴，而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產品部分，其中 10Gbps SFP+AOC 已取得 ODCC (Open Data Center Committee；中國開放數據中心委員會)之認證，在爭取中國地區數據中心專案上具有一定之競爭優勢。此外，由於本公司與 Intel 之合作夥伴關係，高速電傳輸線產品之前端設計參與程度遠高於其他競爭者，因此本公司為客戶第一優先考量之合作夥伴。另本公司結合自身高速光電模組及 TBT 系統設計之豐富經驗，提供全方位之客製化規格設計解決方案，足以顯見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優勢；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產品方面，本公司之客製化設計能力相較於其他競爭者彈性，惟於光通訊市場仍為後進者，仍需持續積極開拓市場培養客群。

(2)主要產品之生命週期及持續發展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高速電傳輸線係應用於筆記型電腦週邊產品；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則係應用於伺服器及資料中心等領域，由於 TBT 技術為現階段最快速之高頻傳輸技術，需求持續高速成長中，其產品生命週期尚不至受限於終端產品之生命週期。另順應市場需求趨勢，本公司係依客戶需求提供量身訂作之高速電傳輸線產品；光通訊產品將開發 PAM4 調變技術之 50G/200G/400G 等相關光電收發模組及主動式高速連接線，以滿足未來需求。因此，本公司之高速光/電傳輸線之終端應用市場將隨 TBT 技術進展而越來越廣泛，其未來深具發展空間，本公司將因而受惠持續成長。

(3)新產品之研究發展計畫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高速電傳輸線及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主係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因應技術發展趨勢，制定多項前瞻性計畫，茲將目前研究開發計畫及研發進度列示如下：

終端應用領域	主要產品別	計畫名稱	計畫目前進度	預計目標時程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Dock cable production	量產試作	108 年第三季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1m USB3.1 Type-C Gen2 passive Low cost cable development	客戶驗證中	108 年第三季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2m TBT Gen3 active full function cable production	認證中	108 年第三季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1.5m TBT3 Gen3 active low cost cable production	樣品試作	108 年第四季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TBT Gen3 AOC production	TBT 認證中	108 年第三季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TBT Gen3 next Dock production	規格及架構討論	108 年第四季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TBT Gen3 Internal connection socket	連接器設計	108 年第三季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TBT Gen3 Internal connection cable	材料可行性評估	109 年第一季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TBT Gen4 socket development	連接器設計	109 年第三季
消費性電子	高速電傳輸線	TBT Gen4 cable development	架構評估	109 年第四季
光通訊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10Gbps/25Gbps SFP+ transceiver module production	樣品試作	108 年第三季
光通訊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50Gbps PAM4 SFP+ AOC development	架構評估	108 年第四季
光通訊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200Gbps PAM4 QSFP+ AOC development	樣品試作	108 年第三季
光通訊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400Gbps PAM4 QSFP+ DD AOC development	架構評估	108 年第四季
光通訊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4x50Gbps linear laser driver IC development	架構評估	109 年第四季
光通訊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PAM4 IC solutiuon AOC development	架構評估	109 年第四季
設備	高速電傳輸線產品之自動化生產設備	Copper cable production line automation	治具設計	108 年第三季
設備	高速電傳輸線產品之關鍵零組件	Raw cable approval	樣品試作	108 年第三季
設備	高速電傳輸線及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產品之量測設備	PAM4 instrument purchase	性能評估	108 年第三季

(七)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取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實驗者或在國從事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提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所占本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不適用。

(八)公司如於提出上市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分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不適用。

(九)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本公司研發團隊對產品開發具有相當豐富之經驗及能力，除積極開發創新技術，維持技術領先地位外，隨時關注市場動向及技術發展演變，以及定期蒐集與分析整體環境變化對公司營運之影響，做好相關之規劃及因應措施，以及持續提升創新技術能力保有競爭優勢，以有效因應未來產業景氣變動對公司營運產生之風險。

(十)發行公司及其各子公司（包括母子公司間交易事項）之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本公司及其各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皆係依照內部控制之「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辦法」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辦理，且本公司給予關係人之收付款交易條件與一般公司相當並無重大差異，此外，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尚有其必要性，業已揭露於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附註，應尚屬合理，且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無此情形。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此情形。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租賃資產)：無此情形。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轉換 IFRS 16 後，已將租賃合約認列於資產負債表，僅小額或短期資產租賃沿用營業租賃之會計處理，故無此情形。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蘇州廠	9,193 平方米	1,348 人	高速傳輸線	正常使用中

2.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件、個；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高速電傳輸線	2,178,000	1,815,139	83.34	922,653	4,431,000	3,755,882	84.76	1,798,216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250,000	52,416	20.97	36,867	250,000	75,081	30.03	36,693
合計	2,428,000	1,867,555	76.92	959,520	4,681,000	3,830,963	81.84	1,834,909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8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控股公司	153,747	120,590	4,950	100.00	141,458	—	權益法	85,000	—	—
Radiant Day Limited(註 1)	控股公司	153,747	120,590	4,950	100.00	141,458	—	權益法	85,000	—	—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註 2)	從事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53,747	120,590	(註 3)	100.00	141,458	—	權益法	85,000	—	—

註 1：係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 Radiant Day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3：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無面額及股數。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8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4,950	100.00	—	—	4,950	100.00
Radiant Day Limited	4,950	100.00	—	—	4,950	100.00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	100.00	—	—	(註)	100.00

註：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無面額及股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傲勝國際有限公司	1070910~1101009	辦公室租約	無
租賃合約	艾德蒙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070910~1091209	辦公室租約	無
租賃合作協議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70201~1100131	一期廠房租約	無
租賃合作協議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70301~1100228	二期廠房租約	無
借款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70831~1080831 (新約續簽中)	購料及營運週轉短期借款	無
借款合約	玉山銀行	1080612~1090612	購料及營運週轉短期借款	無
借款合約	富邦銀行	1080507~1090507	購料及營運週轉短期借款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並未有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形，而前各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均已執行完畢，茲將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之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如下：

(一)10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5 年 9 月 7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09569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73,775 千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275,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1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73,775 千元。

(4)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5 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5 年第三季	173,775	173,775
預計效益	增加自有資金，健全財務結構		

(5)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6)輸入證期局指定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73,775	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已依預定進度於 105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執行情況良好。
		實際	173,775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3.執行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4 年度(增資前)	105 年度(增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281,958	410,482
	流動負債	216,355	268,309
	負債總額	216,355	268,309
	利息支出	1,555	1,801
	營業收入淨額	260,838	351,203
	每股虧損(元)	(1.55)	(3.19)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5.76%	54.7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5.34%	284.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0.32%	152.99%
	速動比率	94.35%	85.20%

本公司 10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資金額 173,775 千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並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近年來營運規模逐漸擴大，為支應營運所需之費用，本年度辦理增資後，在資金挹注營運需求下，營收穩定成長，流動比率自增資前之 130.32%上升至 152.99%，而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亦上增至 284.29%，財務結構業已改善，故本次現金增資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10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6 年 12 月 11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79750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90,000 千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30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90,000 千元。

(4)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6 年第四季	90,000	90,000
預計效益	增加自有資金，健全財務結構。		

(5)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6)輸入證期局指定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90,000	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已依預定進度於106年第四季執行完畢，執行情況良好。
		實際	9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3.執行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5 年度(增資前)	106 年度(增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410,482	936,374
	流動負債	268,309	624,573
	負債總額	268,309	624,573
	利息支出	1,801	4,621
	營業收入	351,203	997,067
	每股盈餘(虧損)(元)	(3.19)	1.59
財務	負債比率	54.72%	62.06%

結構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84.29%	572.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2.99%	149.92%
	速動比率	85.20%	91.77%

本公司 10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資金額 90,000 千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並健全財務結構。本公司業績日益成長，營運資金需求增加，本年度辦理增資後，106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 645,864 千元，營收大幅成長 183.90%，公司亦由虧轉盈，106 年度每股盈餘為 1.59 元，然因應訂單成長大量備貨，向銀行借款以支應營運資金，使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同步增加，惟流動負債增加幅度大於流動資產，致流動比率較前年度減少、負債比率微幅增加，所幸本公司適時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故本次現金增資之效益應已彰顯。

(三)107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7 年 4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38910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50,000 千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50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250,000 千元。

(4)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7 年第二季	250,000	250,000
預計效益	增加自有資金，健全財務結構		

(5)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6)輸入證期局指定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250,000	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已依預定進度於 107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執行情況良好。
		實際	25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3.執行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 年度 (增資前)	107 年截至第二季 (增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936,374	1,166,908
	流動負債	624,573	535,594
	負債總額	624,573	535,594
	利息支出	4,621	5,914
	營業收入	997,067	939,496
	每股盈餘(元)	1.59	1.93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62.06%	42.4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72.75%	839.3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9.92%	217.87%
	速動比率	91.77%	124.64%

本公司 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募資金額 250,000 千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並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營運資金需求將隨著業務成長而增加，為維持公司業務正常運作及維持資金調度之彈性，本年度辦理增資後，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有所改善，營運資金充足，亦降低公司財務負擔及資金調度壓力，故本次現金增資之效益業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計畫內容

1.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80,000 千元。

2.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 80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480,000 千元。

3.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第四季	109 年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 年第一季	480,000	300,000	180,000
合計		480,000	300,000	18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之營運週轉，除可減少銀行借款及節省利息支出，亦有助於提高短期償債能力並強化財務結構。		

4.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價格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擬減少充實營運資金；如實際募集資金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時，增加之部分亦將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供初次上市前辦理公開承銷用，故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經 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及 108 年 9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作為初次上市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並依 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全體股東放棄其優先認購權，以及 108 年 9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本次增資募集計畫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0 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 10%，計 600,000 股由員工認購外，餘 5,400,000 股則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 11 條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 17 條之 1 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並按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原股東放棄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優先認購之權利，排除公司法第 267 條第 3 項原股東優先分認之適用。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採取部分公開申購，部分競價拍賣之方式辦理，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對外公開承

銷認購不足部分，則擬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完成，故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應具可行性。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預計所募集之資金 480,000 千元，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核、辦理承銷所需時間，預計於 108 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集，隨即於 108 年第四季及 109 年第一季陸續將資金挹注於營運週轉使用，以因應該公司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增加之資金需求，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計畫之必要性

(1)配合初次上市新股承銷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係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之規定，應就擬上市股份總額至少百分之十之股份，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於扣除依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保留供公司員工承購之股數後，全數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有其必要性。

(2)建立上市籌資管道以配合公司營運規模成長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所募得資金，預計將投入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除增加長期資金穩定性，支應營運規模擴充成長之資金需求外，亦同時增加營運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以增強未來面對業務成長發展所可能產生風險之能力。

3.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作為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之用，預計募得資金總額新台幣 480,000 千元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作為該公司因應業務拓展規劃及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資金，並強化該公司之財務結構及提升資金運用調度彈性，以提升該公司市場競爭力，故其資金運用計畫應屬合理。另資金運用之進度，係考量向主管機關申報及募集資金所需之作業時程而定，預計於 108 年第四季收足股款後，即依本次募集計畫之預定進度，用於營運上之資金需求，故本次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資金480,000千元，將於108年第四季募集完成後隨即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本次募集完成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如下表：

項目 \ 年度		增資前 108 年前二季	增資後 (預估數)(註)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32	38.1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0.03	1,089.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9.62	245.73
	速動比率(%)	147.71	203.82

註：增資後預估數係以 108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為基礎，預估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 480,000 千元後之財務比率。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除能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強化財務結構外，更可取得長期而穩定之資金，將有助於降低營運風險，並因應未來公司營運規模擴張及研發新產品所需之資金需求；此外，假設籌資後之其他財務數字與籌資前(108年6月底)相同，預計本次辦理增資後該公司負債比率將由籌資前之48.32%降至38.10%，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將由籌資前之720.03%上升至1,089.99%，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亦將分別由籌資前之189.62%及147.71%上升至籌資後之245.73%及203.82%，故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均具有正面助益，故其增資效益應屬合理。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本次係採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前之公開銷售。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數為51,000,000股，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擬發行新股6,000,000股，發行後之股數合計為57,000,000股，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比率為10.53%。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委託本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前之公開銷售，預計於108年第四季募集完成，考量本公司所屬產業及營運規模仍呈成長趨勢，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每股盈餘稀釋影響尚屬有限。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詳附件九「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不適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詳 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C.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為 480,000 千元，擬於 108 年第四季募集完成，並於 108 年第四季及 109 年第一季陸續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D.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個月分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108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92,178	260,810	285,563	296,668	312,409	262,613	329,410	312,063	239,232	321,537	424,589	817,422	192,178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265,393	141,077	145,714	196,226	121,706	251,801	116,618	151,114	250,400	276,387	116,369	127,893	2,160,698
處分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	－	－	－	－	－	－	－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217	647	129	435	261	925	490	70	274	163	164	164	3,939
合計(2)	265,610	141,724	145,843	196,661	121,967	252,726	117,108	151,184	250,674	276,550	116,533	128,057	2,164,637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票據及帳款付現	177,485	110,941	158,451	172,130	156,968	177,973	126,311	215,730	126,200	165,830	195,560	156,500	1,940,079
薪資費用付現	14,542	756	3,756	3,862	3,865	3,883	3,886	4,122	4,130	4,130	4,200	4,200	55,33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20	120	－	－	686	－	－	－	－	－	926
購置無形資產	－	420	－	－	664	－	－	－	－	－	－	－	1,084
各項費用付現	3,568	4,198	2,996	3,610	9,424	3,889	3,397	3,726	3,370	3,370	3,500	3,500	48,548
利息費用	1,383	656	160	1,198	842	184	175	437	169	168	440	168	5,980
發放員工酬勞	－	－	－	－	－	－	－	－	8,495	－	－	－	8,495
發放董事酬勞	－	－	－	－	－	－	－	－	505	－	－	－	505
合計(3)	196,978	116,971	165,483	180,920	171,763	185,929	134,455	224,015	142,869	173,498	203,700	164,368	2,060,94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396,978	316,971	365,483	380,920	371,763	385,929	334,455	424,015	392,869	423,498	453,700	414,368	2,310,94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60,810	85,563	65,923	112,409	62,613	129,410	112,063	39,232	97,037	174,589	87,422	531,111	45,866
融資淨額(7)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	－	－	－	－	－	－	－	－	480,000	－	480,000
銀行借款(還款)	－	－	30,745	－	－	－	－	－	－	－	－	(93,900)	(63,155)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25,500)	－	－	－	(25,500)
合計(7)	－	－	30,745	－	－	－	－	－	(25,500)	－	480,000	(93,900)	391,345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260,810	285,563	296,668	312,409	262,613	329,410	312,063	239,232	321,537	424,589	817,422	687,211	687,211

109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687,211	645,505	682,219	696,323	695,807	694,961	698,025	729,359	744,363	634,927	649,281	651,715	687,211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167,920	200,000	199,540	198,070	198,040	186,300	197,920	229,540	228,300	228,890	216,970	234,860	2,486,350
處分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	－	－	－	－	－	－	－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164	164	164	164	164	164	164	164	164	164	164	164	1,968
合計(2)	168,084	200,164	199,704	198,234	198,204	186,464	198,084	229,704	228,464	229,054	217,134	235,024	2,488,318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票據及帳款付現	193,440	155,500	172,150	187,800	187,800	172,150	155,500	203,450	219,100	203,450	203,450	203,450	2,257,240
薪資費用付現	12,600	4,200	4,200	4,2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61,2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2,500	－	－	－	－	－	2,500	－	－	－	5,000
購置無形資產	－	－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0
各項費用付現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42,000
利息費用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3,000
發放員工酬勞	－	－	－	－	－	－	－	－	12,000	－	－	－	12,000
發放董事酬勞	－	－	－	－	－	－	－	－	1,850	－	－	－	1,850
合計(3)	209,790	163,450	185,600	198,750	199,050	183,400	166,750	214,700	246,700	214,700	214,700	214,700	2,412,29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489,790	443,450	465,600	478,750	479,050	493,400	476,750	524,700	556,700	524,700	524,700	524,700	2,722,29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365,505	402,219	416,323	415,807	414,961	388,025	419,359	434,363	416,127	339,281	341,715	362,039	453,239
融資淨額(7)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	－	－	－	－	－	－	－	－	－	－	－
銀行借款(還款)	－	－	－	－	－	－	－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91,200)	－	－	－	(91,200)
合計(7)	－	－	－	－	－	－	－	－	(91,200)	－	－	－	(91,2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645,505	682,219	696,323	695,807	694,961	698,025	729,359	744,363	634,927	649,281	651,715	672,039	672,039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政策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政策主係考量個別客戶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記錄及過去往來交易情形給予不同之授信條件，其客戶平均授信條件約為月結90~120天，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應收款項平均收現天數作為預估依據，並考量本公司未來銷售情形、主要客戶之授信條件及保守穩健原則，預估本公司108年及109年度應收帳款收款政策與目前之收款條件應無顯著變更及差異，故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另應付帳款政策方面，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商之付款政策係考量營運規模、交易情形及進貨數量而定，供應商平均付款條件約為月結60~90天，而108及109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各月應付款項及費用之基礎，主係依據本公司之付款政策及應付帳款平均付現天數，並預估未來之付款條件、薪資及折舊等費用作為推估每月應付款項付現之基礎，故其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108及109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中，資本支出計畫係依據本公司之經營策略及營運計畫所編列，主係增購開發新產品所需之實驗設備及測試儀器及購買新帳務系統軟體之無形資產。另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取得之資金，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未來之資本支出來源均係以自有資金支應，且均已編列入108及109年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故其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年度 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前二季
財務槓桿度	1.07	1.05	1.09
負債比率	62.06%	43.14%	48.32%

財務槓桿度係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越高表示公司所承受之財務風險越大。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8年前二季財務槓桿度分別為1.07、1.05及1.09，預計在108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集後，財務槓桿度可望下降，對降低財務風險實有助益。另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8年前二季負債比率分別為62.06%、43.14%及48.32%，預計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後，將可進一步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增加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依據 108 及 109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其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金額分別為 37,010 千元及 0 千元，合計占本次募集金額 480,000 千元之 7.71%，未達本次募集金額百分之六十，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8年6月30日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256,443	281,958	410,482	936,374	1,439,118	1,621,9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739	103,838	78,111	66,675	91,294	129,743
無形資產		31	463	643	784	2,338	2,305
其他資產		5,210	1,779	1,134	2,623	16,796	35,574
資產總額		343,423	388,038	490,370	1,006,456	1,549,546	1,789,5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5,532	216,355	268,309	624,573	666,646	855,380
	分配後	115,532	216,355	268,309	624,573	692,146	—
非流動負債		—	—	—	—	1,846	9,2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5,532	216,355	268,309	624,573	668,492	864,634
	分配後	115,532	216,355	268,309	624,573	693,99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7,891	171,683	222,061	381,883	881,054	924,934
股本		347,250	347,250	430,000	460,000	510,000	510,000
資本公積		30,000	30,000	121,025	181,025	261,025	261,02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9,359)	(203,195)	(323,861)	(254,914)	115,422	158,040
	分配後	(149,359)	(203,195)	(323,861)	(254,914)	89,922	—
其他權益		—	(2,372)	(5,103)	(4,228)	(5,393)	(4,131)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7,891	171,683	222,061	381,883	881,054	924,934
	分配後	227,891	171,683	222,061	381,883	855,554	—

註1：本公司自105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併列103及104年度之財務數字。

註2：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3：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經108年6月19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8年6月30日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	260,838	351,203	997,067	2,122,938	1,184,678
營業毛利	—	57,774	10,104	224,348	499,805	222,162
營業(損)益	—	(61,507)	(113,672)	67,435	291,387	92,1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7,671	(6,994)	1,512	(7,340)	3,029
稅前淨(損)利	—	(53,836)	(120,666)	68,947	284,047	95,2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53,836)	(120,666)	68,947	250,336	95,22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53,836)	(120,666)	68,947	250,336	68,1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372)	(2,731)	875	(1,165)	1,2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208)	(123,397)	69,822	249,171	69,380
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53,836)	(120,666)	68,947	250,336	68,118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56,208)	(123,397)	69,822	249,171	69,3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	(1.55)	(3.19)	1.59	5.01	1.34

註1:本公司自105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併列103及104年度之財務數字。

註2：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166,194	206,035	339,151	688,517	1,086,5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65	13,561	8,055	9,834	8,061
無形資產		—	459	643	613	1,054
其他資產		119,831	83,061	821	56,257	143,288
資產總額		298,190	303,116	348,670	755,221	1,238,93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0,299	131,433	117,855	373,338	356,037
	分配後	70,299	131,433	117,855	373,338	356,037
非流動負債		—	—	8,754	—	1,8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0,299	131,433	126,609	373,338	357,883
	分配後	70,299	131,433	126,609	373,338	357,88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7,891	171,683	222,061	381,883	881,054
股本		347,250	347,250	430,000	460,000	510,000
資本公積		30,000	30,000	121,025	181,025	261,025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分配前	(149,359)	(203,195)	(323,861)	(254,914)	115,422
	分配後	(149,359)	(203,195)	(323,861)	(254,914)	115,422
其他權益		—	(2,372)	(5,103)	(4,228)	(5,393)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7,891	171,683	222,061	381,883	881,054
	分配後	227,891	171,683	222,061	381,883	881,054

註 1：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併列 103 及 104 年度財務數字。

註 2：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經 108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	221,023	343,773	990,688	2,093,039
營業毛利	—	52,414	37,708	89,619	271,029
營業(損)益	—	(28,902)	(32,676)	8,022	160,2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24,934)	(87,990)	60,925	88,982
稅前淨(損)利	—	(53,836)	(120,666)	68,947	249,19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53,836)	(120,666)	68,947	249,19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53,836)	(120,666)	68,947	250,3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372)	(2,731)	875	(1,1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208)	(123,397)	69,822	249,171
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53,836)	(120,666)	68,947	250,336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56,208)	(123,397)	69,822	249,1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	(1.55)	(3.19)	1.59	5.01

註1：本公司自105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4年度財務數字。

註2：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165,951	205,721	—	—	—
基金及投資		119,035	82,265	—	—	—
固定資產		12,165	13,561	—	—	—
無形資產		—	459	—	—	—
其他資產		796	796	—	—	—
資產總額		297,947	302,802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9,996	131,305	—	—	—
	分配後	69,996	131,305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它負債		—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996	131,305	—	—	—
	分配後	69,996	131,305	—	—	—
股本		347,250	347,250	—	—	—
資本公積		30,000	30,000	—	—	—
待彌補虧損	分配前	(159,918)	(213,999)	—	—	—
	分配後	(159,918)	(213,999)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619	8,246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7,951	171,497	—	—	—
	分配後	227,951	171,497	—	—	—

註 1：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209,197	221,023	—	—	—
營業毛利	58,916	52,414	—	—	—
營業損失	(9,185)	(29,147)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444	11,455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20)	(36,389)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失	(12,361)	(54,081)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失	(12,361)	(54,081)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失	(12,361)	(54,081)	—	—	—
每股虧損(元)	(0.36)	(1.56)	—	—	—

註 1：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核閱)意見
103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邱政俊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莊碧玉	無保留意見
108 年第 1 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莊碧玉	無保留意見
108 年第 2 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莊碧玉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103~107年度均係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財務報表查核簽證作業，105年度因配合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而變更為韋亮發會計師，另為符合公開發行法令規定，重新出具105及106年度之財務報告，並於106年度增加邱政俊會計師為簽證會計師,嗣後107年度又因配合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變更為簡明彥會計師及莊碧玉會計師。

3.本國發行公司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七年，或外國發行公司最近連續七年財務報告皆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說明未更換會計師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不適用。

(五)財務分析

1.財務比率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2) \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5.76	54.72	62.06	43.14	48.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65.34	284.29	572.75	967.10	720.0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30.32	152.99	149.92	215.87	189.62
	速動比率(%)	—	94.35	85.20	91.77	147.28	147.71
	利息保障倍數	—	(33.62)	(66.00)	15.92	20.92	13.9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3.91	3.84	3.17	3.52	3.06
	平均收現日數(天)	—	93	95	115	104	119
	存貨週轉率(次)	—	2.38	1.89	2.12	3.23	3.7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3.81	3.55	3.51	4.89	5.02
	平均銷貨日數(天)	—	154	193	172	113	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2.81	3.86	13.77	26.88	21.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71	0.80	1.33	1.66	1.4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4.37)	(27.13)	9.72	20.48	4.43
	權益報酬率(%)	—	(26.95)	(61.29)	22.83	39.64	7.5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5.50)	(28.06)	14.99	55.70	18.67
	純益率(%)	—	(20.64)	(34.36)	6.91	11.79	5.75
	每股盈餘(虧損)(元)	—	(1.55)	(3.19)	1.59	5.01	1.3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5.77	23.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3.90	19.2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0.66	0.76	1.37	1.09	1.25
	財務槓桿度	—	0.98	0.98	1.07	1.05	1.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主係 107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及 107 年度營運狀況佳使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使資產總額整體成長。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及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使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3)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以及接單暢旺致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4)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佳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5)存貨週轉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銷貨成本亦隨之增加，導致存貨去化增加所致。

(6)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銷貨成本亦隨之增加。
(7)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存貨週轉率增加所致。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9)總資產週轉率(次)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10)資產報酬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佳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1)權益報酬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佳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佳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13)純益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佳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4)每股盈餘(元)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大幅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15)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 107 年度營業利益大幅成長所致。

註 1：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尚無法填列 103 年之財務分析資訊。
註 2：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現金流量分析：係指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若為淨現金流出則不予計算。
註 4：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100%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比率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2) \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註 4)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3.36	34.67	49.43	28.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266.01	2,756.81	3,883.29	10,952.7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56.76	287.77	184.42	305.17
	速動比率(%)	—	145.32	260.14	157.96	267.96
	利息保障倍數	—	-	(193.00)	30.09	27.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2.95	2.42	2.67	3.35
	平均收現日數(天)	—	124	151	137	109
	存貨週轉率(次)	—	17.13	10.01	10.83	14.1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2.63	4.24	6.84	7.75
	平均銷貨日數(天)	—	21	36	34	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17.18	31.81	110.76	233.92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74	1.07	1.81	2.1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7.91)	(37.37)	12.95	25.88
	權益報酬率(%)	—	(26.95)	(61.29)	22.83	39.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5.50)	(28.06)	14.99	48.86
	純益率(%)	—	(24.36)	(35.10)	6.96	11.96
	每股盈餘(虧損)(元)	—	(1.55)	(3.19)	1.59	5.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18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5.68	註 3	註 3	註 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0.84	0.87	1.56	1.02
	財務槓桿度	—	1.00	0.98	1.42	1.0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主係 107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以及因接單暢旺致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所致。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及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使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3)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以及接單暢旺致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4)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所致。

(5)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所致。

(6)存貨週轉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相對增加所致。

(7)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存貨週轉率增加所致。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增加：主係 107 年度業績暢旺，營收大幅成長所致。

(9)資產報酬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大幅成長，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0)權益報酬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大幅成長，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1)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大幅成長，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12)純益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大幅成長，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3)每股盈餘(元)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運獲利大幅成長，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4)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 107 年度營業利益大幅成長所致。
(15)財務槓桿度減少：主係 107 年度營業利益大幅成長所致。

註 1: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尚無法填列 103 年之財務分析資訊。
註 2：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現金流量分析：係指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若為淨現金流出則不予計算。
註 4：105 年度為允當表達公司營運狀況，於計算該年度之財務比率時，將會計項目中非流動負債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調整至非流動資產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致該年度資產及負債有所變動。
註 5：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100%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3.財務比率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2) \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49	43.36	—	—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73.83	1,264.63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7.08	156.67	—	—	—
	速動比率(%)	230.13	142.73	—	—	—
	利息保障倍數	(617.05)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5	2.95	—	—	—
	平均收現日數(天)	103	124	—	—	—
	存貨週轉率(次)	42.38	17.13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4	2.63	—	—	—
	平均銷貨日數(天)	9	21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20	17.18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9	0.74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0)	(18.00)	—	—	—
	權益報酬率(%)	(5.36)	(27.08)	—	—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56)	(15.57)	—	—	—
	純益率(%)	(5.91)	(24.47)	—	—	—
	每股盈餘(元)	(0.36)	(1.56)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22.20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註 2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15.70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3	0.84	—	—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財務報告，故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不適用。						

註 1：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現金流量分析：係指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若為淨現金流出則不予計算。

註 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六)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列述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 額	%(註 1)	金 額	%(註 1)	金 額	%(註 2)	
現金	57,268	5.69	225,420	14.55	168,152	293.62	主係 107 年度第 2 季為充實營運資金而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應收帳款	512,664	50.94	688,196	44.41	175,532	34.24	主係訂單暢旺，應收帳款相對增加，然授信條件較長，期末尚未屆期所致。
存貨	328,842	32.67	433,443	27.97	104,601	31.81	主係接單暢旺，因應訂單需求而增加備貨量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675	6.62	91,294	5.89	24,619	36.92	主係因應業務成長需求而擴充蘇州嘉基廠房規模，並添購機器及模治具等設備所致。
短期借款	264,832	26.31	199,643	12.88	(65,189)	(24.62)	主係營收及獲利成長，在營運資金充足下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	267,420	26.57	299,888	19.35	32,468	12.14	主係接單暢旺，原物料採購需求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41,729	4.15	100,763	6.50	59,034	141.47	主係隨營運規模擴張而增加部門人力，致應付薪資增加，加上提列五險一金所致。
股本	460,000	45.70	510,000	32.91	50,000	10.87	主係 10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資本公積	181,025	17.99	261,025	16.85	80,000	44.19	主係 107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本溢價所致。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254,914)	(25.33)	115,422	7.45	370,336	145.28	主係 107 年度獲利持續增加，使保留盈餘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淨額	997,067	100	2,122,938	100	1,125,871	112.92	主係高速電傳輸線產品出貨動能暢旺所致。
營業成本	772,719	77.50	1,623,133	76.46	850,414	110.05	主係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相對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224,348	22.50	499,805	23.54	275,457	122.78	主係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毛利相對增加所致。
管理及總務費用	64,274	6.45	90,007	4.24	25,733	40.04	主係公司營運規模擴張，員工人數增加，使薪資費用及營運相關費用增加所致。
營業利益	67,435	6.76	291,387	13.73	223,952	332.10	主係接單暢旺，營業收入及

年度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 額	%(註 1)	金 額	%(註 1)	金 額	%(註 2)	
							毛利大幅成長所致。
稅前淨利	68,947	6.91	284,047	13.38	215,100	311.98	主係接單暢旺，營業收入、毛利及淨利大幅成長所致。
所得稅費用	-	-	33,711	1.59	33,711	-	主係營運獲利。
本年度淨利	68,947	6.91	250,336	11.79	181,389	263.08	主係接單暢旺，營業收入、毛利及淨利大幅成長所致。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9,822	7.00	249,171	11.74	179,349	256.87	主係接單暢旺，營業收入、毛利及淨利大幅成長所致。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列述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現金	44,927	5.95	192,178	15.51	147,251	327.76	主係 107 年度第 2 季為充實營運資金而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應收帳款	511,016	67.66	678,499	54.76	167,483	32.77	主係訂單暢旺，應收帳款相對增加，然授信條件較長，期末尚未屆期所致。
其他應收款	14	-	51,023	4.12	51,009	364,350	主係已讓售但尚未收回之帳款及應收退稅款增加所致
存貨	93,893	12.43	126,699	10.23	32,806	34.94	主係接單暢旺，因應訂單需求而增加備貨量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461	7.34	137,948	11.13	82,487	148.73	主係大陸子公司營運獲利所致。
短期借款	145,824	19.31	61,430	4.96	(84,394)	(57.87)	主係營收及獲利成長，在營運資金充足下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5,280	25.86	238,007	19.21	42,727	21.88	主係因應集團訂單成長，向大陸子公司採購金額相對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15,186	2.01	32,805	2.65	17,619	116.02	主係隨營運規模擴張而增加部門人力，致應付薪資增加所致。
股本	460,000	60.91	510,000	41.16	50,000	10.87	主係 10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資本公積	181,025	23.97	261,025	21.07	80,000	44.19	主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本溢價所致。
保留盈餘	(254,914)	(33.75)	115,422	9.32	370,336	(145.28)	主係 107 年度獲利持續增

年度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待彌補虧損)							加，使保留盈餘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淨額	990,688	100.00	2,093,039	100.00	1,102,351	111.27	主係業績暢旺所致。
營業成本	901,069	90.95	1,822,010	87.05	920,941	102.21	主係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相對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89,619	9.05	271,029	12.95	181,410	202.42	主係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毛利相對增加所致。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126	3.14	50,055	2.39	18,929	60.81	主係營收大幅成長，公司員工增加，導致相關薪資費用增加所致。
營業利益	8,022	0.81	160,208	7.65	152,186	1897.11	主係接單暢旺，營業收入及毛利成長所致。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63,315	6.39	85,000	4.06	21,685	34.25	主係大陸子公司營運獲利所致。
外幣兌換淨利益	-	-	13,175	0.63	13,175	-	主係美金匯率回升所致。
稅前淨利	68,947	6.96	249,190	11.91	180,243	261.42	主係接單暢旺，營業收入、毛利及淨利大幅成長所致。
本年度淨利	68,947	6.96	250,336	11.96	181,389	263.08	主係接單暢旺，營業收入、毛利及淨利大幅成長所致。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9,822	7.05	249,171	11.90	179,349	256.87	主係接單暢旺，營業收入、毛利及淨利大幅成長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2.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3.108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2.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1.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會計項目	106 年	107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936,374	1,439,118	502,744	53.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675	91,294	24,619	36.92
無形資產	784	2,338	1,554	198.21
其他資產	2,623	16,796	14,173	540.34
資產總額	1,006,456	1,549,546	543,090	53.96
流動負債	624,573	666,646	42,073	6.74
負債總額	624,573	668,492	43,919	7.03
股本	460,000	510,000	50,000	10.87
資本公積	181,025	261,025	80,000	44.19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54,914)	115,422	370,336	(145.28)
其他權益	(4,228)	(5,393)	(1,165)	27.55
權益總額	381,883	881,054	499,171	130.71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07 年度業績暢旺使存貨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以及 107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使現金餘額增加。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 107 年度業績暢旺增添機器設備。

(3)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設備款。

(4)資產總額增加：主係 107 年度業績暢旺，使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5)資本公積增加：主係 107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本溢價所致。

(6)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主係因 107 年度營運獲利致盈餘增加。

(7)權益總額增加：主係 107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營運獲利所致。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會計項目	106 年	107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688,517	1,086,534	398,017	57.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34	8,061	(1,773)	(18.03)
無形資產	613	1,054	441	71.94
其他資產	56,257	143,288	87,031	154.70
資產總額	755,221	1,238,937	483,716	64.05
流動負債	373,338	356,037	(17,301)	(4.63)
非流動負債	—	1,846	1,846	—
負債總額	373,338	357,883	(15,455)	(4.14)
股本	460,000	510,000	50,000	10.87
資本公積	181,025	261,025	80,000	44.19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54,914)	115,422	370,336	(145.28)
其他權益	(4,228)	(5,393)	(1,165)	27.55
權益總額	381,883	881,054	499,171	130.71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07 年度業績暢旺使存貨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以及 107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使現金餘額增加。

(2)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設備款。

(3)資產總額增加：主係 107 年度業績暢旺，使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4)資本公積增加：主係 107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本溢價所致。

(5)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主係因 107 年度營運獲利致盈餘增加。

(6)權益總額增加：主係 107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營運獲利所致。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997,067	2,122,938	1,125,871	112.92
營業成本	772,719	1,623,133	850,414	110.05
營業毛利	224,348	499,805	275,457	122.78
營業費用	156,913	208,418	51,505	32.82
營業利益(損失)	67,435	291,387	223,952	332.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12	(7,340)	(8,852)	(585.45)
稅前淨利(損)	68,947	284,047	215,100	311.98
本期淨利(損)	68,947	250,336	181,389	263.08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875	(1,165)	(2,040)	(233.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9,822	249,171	179,349	256.8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增加：主係 107 年度業績暢旺，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相對增加，進而使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2)營業費用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使相關營運費用增加所致。 (3)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990,688	2,093,039	1,102,351	111.27
營業成本	901,069	1,822,010	920,941	102.21
營業毛利	89,619	271,029	181,410	202.42
營業費用	81,597	110,821	29,224	35.82
營業利益(損失)	8,022	160,208	152,186	1,897.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925	88,982	28,057	46.05
稅前淨利(損)	68,947	249,190	180,243	261.42
本期淨利(損)	68,947	250,336	181,389	263.08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875	(1,165)	(2,040)	(233.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9,822	249,171	179,349	256.8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增加：主係 107 年度業績暢旺，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相對增加，進而使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美金匯率回升，造成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3)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係 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預期未來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係依據目前產業概況及未來市場發展，並參酌客戶預估之滾動式訂單及實際營運狀況，預期未來年度銷售數量將持續成長，且隨著營運規模逐漸擴大，因應訂單備料之營運資金需求將持續增加，本公司將視營運狀況適時尋求銀行借款支應，故目前對未來財務業務應無影響。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比率(%)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282,540)	38,464	321,004	(113.61)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7,271)	(63,296)	(46,025)	266.49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246,774	189,038	(57,736)	(23.40)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如下：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07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 107 年度購置生產用之設備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 107 年度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本公司於 107 年獲利大幅度成長，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入，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現金餘額為 225,420 千元，且尚有銀行融資額度未動用，預期未來應可支應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出，應無現金不足額之虞。

3.未來一年(108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4)=(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教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25,420	100,000	450,000	775,420	無	無
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 108 年度營運獲利，致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接單暢旺，預計 108 年將添購產線設備，致投資活動呈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係預計 108 年將擴充產線，因而有辦理現金增資增加營運資金之需求，致融資活動呈淨現金流入。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轉投資政策係以營運需求或擴充子公司規模等因素而進行轉投資，就轉投資事業之市場狀況、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等項目進行評估，做成相關投資建議，提供給管理當局做為投資決策之參考依據，且本公司隨時掌控被投資事業之經營狀況，定期評估被投資事業之營運狀況、績效，並持續監督及追蹤。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持股比率(%)	107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劃
Pure Fortune Limited	100.00	-	主係負責集團間轉單之事務，故其虧損原因為支付公司營運所需之相關費用。	自106年9月起，已無從事營運活動，並於108年6月13日取得清算證明。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100.00	85,000	主係認列Radiant Day Limited之投資利益所致。	-
Radiant Day Limited	100.00	85,000	主係認列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投資利益所致。	-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00.00	85,000	主係業績暢旺，公司獲利所致。	-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集團營運發展所需，未來將視市場景氣趨勢、集團業務策略、集團產能及集團財務資金狀況，於適當時機擬定新投資計劃。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善建議	目前改進情形
105	無	—
106	無	—
107	無	—

(二)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於執行職務過程中，除發現一般作業問題並提出改善建議要求內部人員改正外，並無發現重大缺失之情事。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25 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請參閱第 126 頁。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27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28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六。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因本公司採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故係出具不得受理競價拍賣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七。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此情形。

十四、公司治理運作之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朱德祥	10	0	100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德佑	8	2	80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羅偉仁	10	0	100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朱祖琪	5	0	100	107/11/28 解任
董事	嘉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亞媛	4	1	80	107/11/28 解任
董事	賴威儒	5	0	100	107/11/28 選任
獨立董事	葉敬忠	5	0	100	107/11/28 選任
獨立董事	凌閣	5	0	100	107/11/28 選任
獨立董事	楊芝青	4	0	80	107/11/28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02/12	第三屆第四次	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註	註
107/08/29	第三屆第六次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註	註
107/08/29	第三屆第六次	本公司更換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	註	註
107/08/29	第三屆第六次	本公司擬聘任羅偉仁及朱祖琪先生分別擔任總經理及財務暨會計主管案	註	註
107/08/29	第三屆第六次	本公司對孫公司嘉基科技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玉山銀行及中國信託銀行背書保證案	註	註

107/11/01	第三屆第八次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註	註
107/12/26	第三屆第九次	公司107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3/19	第三屆第十次	本公司員工酬勞(含經理人)分派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3/19	第三屆第十次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及任命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3/19	第三屆第十次	新任會計主管薪資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3/19	第三屆第十次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5/07	第三屆第十一次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5/07	第三屆第十一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5/07	第三屆第十一次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8/12	第三屆第十二次	本公司對孫公司嘉基科技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玉山銀行及中國信託銀行背書保證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8/12	第三屆第十二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9/06	第三屆第十三次	為配合本公司股票上市前公開承銷，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08/09/06	第三屆第十三次	修訂「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案	同意	照案通過

註：本公司於107/11/28始選任獨立董事。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期別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12/26 第三屆第九次	羅偉仁	本公司員工酬勞(含經理人)分派案	因法人董事代表人羅偉仁先生擔任本公司之總經理，故予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9/06 第三屆第十三次	羅偉仁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各經理人可認股數案	本案利害關係人羅偉仁董事具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輔助董事會以執行其職責。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葉敬忠	5	0	100	

獨立董事	凌閣	5	0	100	
獨立董事	楊芝青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

2.內部稽核主管根據年度稽核計劃按月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

3.內部稽核主管於本公司定期所召開審計委員會列席，另不定期就內部控制相關議題進行溝通。

4.會計師依審計公報－與治理單位溝通中所列之項次，就書面或當面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截至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止，董事會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許鳳玉	5	80	107/11/28 解任
監察人	林怡君	5	80	107/11/28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單位呈核已完成稽核項目之報告予監察人，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單位列席公司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並未訂定有關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之處理程序，目前係由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代理機構處理，如有必要，將會同相關人員協助處理。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訂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每月確認董事等主要股東持股異動情形，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設有專員處理相關事宜，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關係企業間交易情形均由相關主管人員控管，並訂定相關管理辦法。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人相關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於107年11月增(補)選董事時，即已考量董事成員涵蓋技術、財務、法務等多元化專業背景。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目前尚無計畫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以外的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尚無相關需求。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訂定並定期評估。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辦理。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董事會討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目前由財務部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並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並由財務長負責督導。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來評估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員工、投資人等相關利害關係人皆設有適當之溝通管道，並已於公司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網頁專區，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目前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相關股東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網站已揭露公司概況、業務及投資人專區相關資訊，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並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財務、股務、公司治理及其他公開資訊之揭露。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已架設投資人專區供投資人近一步了解公司投資人相關訊息，並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互動良好。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尊重及維護利害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進修。 6.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原則，對董事會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時，不得加入表決。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益。 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情形：已依實際需要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五)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酬委員會組成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聘任三位薪資報酬委員，任期自董事會聘任三位薪資報酬委員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09 年 6 月 14 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並依本公司所制定之「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實際運作。

薪資報酬委員名單下表：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葉敬忠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凌閣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楊芝青		∨	∨	∨	∨	∨	∨	∨	∨	∨	∨	0	–

註：1. 107/11/28 改選後新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酬委員會職責

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10 月 11 日至 109 年 6 月 14 日,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葉敬忠	5	0	100%	
委員	凌閣	5	0	100%	
委員	楊芝青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尚無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惟不定期透過內部會議宣導相關內容。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評估是否定期舉辦。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評估是否設置。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已訂定績效考核暨升遷管理辦法及獎懲管理辦法。惟尚未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未來將評估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公司致力於資源之回收利用。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本公司已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本公司針對季節，調整辦公室及庫倉溫度，以達節能省電。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一向遵守相關勞動法規，相關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內控制度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作為員工投遞建議事項或申訴之管道。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訂立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不定期提供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本公司定期透過員工聚餐、員工旅遊、尾牙等各項活動方式，與員工良性互動溝通。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會安排內部教育訓練，並針對各部們每年提出的需求，安排個別的外部訓練。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本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	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對於各項產品的行銷與標示，皆係遵循相關法令及國際準則之規範。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與其供應商共同努力達到世界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檢測並要求所廠商提供產品均符合國際環保之規範。	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對供應商皆要求需符合國際環保之規範，並於契約中訂定相關規範。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目前尚無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適時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此情形。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積極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員工「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守則中除明訂各項人資相關作業程序外，若有員工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舞弊者，本公司將視情節輕重，採取各項適當之處分。同時公司之內部稽核機制持續性針對本公司員工遵循相關作業情形加以查核及評估，並將稽核結果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已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訂定防範措施。配合公司內部稽核機制及員工守則獎懲辦法，俾確保誠信行為的落實及防範措施之有效性。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對於有商業往來的公司與廠商會就其交易的合法性及誠信進行評量後，方才進行後續交易。對於簽訂的商業契約也會加入誠信條款並經法務單位檢視後簽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未來將依需求評估設置之必要性。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要求董事與經理人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主動說明其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若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但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稽核人員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但會不定期參與外部關於誠信經營之說明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目前仍以宣導方式維繫誠信經營活動，尚未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本公司目前係透過內部網站進行誠信經營首則及觀念宣導，未來將評估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目前係透過內部網站進行誠信經營首則及觀念宣導。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任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朱祖琪	101/7/9	108/3/19	職務調整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網站。

十五、發行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應各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無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出具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請參閱附件八。

十六、發行公司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已辦理與辦理中之大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是否產生相當效益之評估：無。

十七、發行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

本公司除與間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有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外，並無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之情事。

十八、發行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無。

十九、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六條之一所規定者，應增列之事項：不適用。

二十、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之規定者，應增加揭露之資訊：不適用。

二十一、發行公司有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條或第二十六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無。

二十二、本國發行公司為普通申請公司債上市者，應增列事項：不適用。

二十三、充分揭露發行公司與證券承銷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請參閱附件九。

二十四、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採內含價值法，於申請公司股票上市後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本公司並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故不適用。

二十五、依上市審查準則第四條第二項、第三項、或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五項、第六項、或屬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申請股票初次上市，且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並保留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者，應增列配售名單、協議認購股數、協議配售總股數、占公開銷售總股數之比例及配售股票之集保期間與賣出限制等事項：不適用。

二十六、證券承銷商應就依上市審查準則第四條第二項、第三項、或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五項、第六項、或屬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申請股票初次上市，且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並保留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者，其配售名單合理性、配售股數、占公開銷售總股數之比例、配售股票賣出限制、繳款資力及協議事項妥適性出具評估意見：不適用。

二十七、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依上市審查準則第四條第二項、第三項、或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五項、第六項、或屬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申請股票初次上市，且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並保留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者，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及證券承銷商應出具絕無以任何方式或名目，提供直接或間接利益予洽商銷售投資人或其指定人之聲明書。該洽商銷售投資人亦應出具絕無要求或收取發行公司或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提供之直接或間接利益之聲明書：不適用。

二十八、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附件十。

二十九、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公司之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揭露情形

項目	是否已執行	簡述執行情形	未執行之原因	改善計畫或因應措施	備註
一、公司治理架構及規則					
(一)公司是否建置公司治理制度並涵蓋主要治理原則	是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	—	
(二)公司是否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	是	本公司考量本身及子公司整體之營運活動,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設計並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且隨時檢討改進,稽核單位並依照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內部稽核工作,以確保內控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	—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	是	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其內容與「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無重大差異。	—	—	
(二)公司是否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是	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聯繫窗口及聯繫方式,以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	—	—	
(三)公司是否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本公司已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每月並依規定申報其股權異動資訊。	—	—	
(四)公司是否揭露主要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等重要事項	是	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轉讓及質押情形。	—	—	
(五)公司與關係企業是否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是	本公司已訂定「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辦法」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等內部控制制度,並依規定程序執行。	—	—	
三、董事會結構及獨立性					
(一)公司是否設置二席以上獨立董事	是	本公司於 107 年股東臨時會選任 7 席董事中,獨立董事占 3 席,獨董人數不少於 2 人且達董事席次 5 分之 1 以上。	—	—	

項目	是否已執行	簡述執行情形	未執行之原因	改善計畫或因應措施	備註
(二)公司董事會是否設審計委員會	是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其成員由 3 席獨立董事組成，成員中有 1 人具備財會專長，並由獨立董事中推選 1 人為召集人。	—	—	
(三)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是否由不同人擔任，或是否無配偶或一等親之關係	是	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分別由朱德祥及羅偉仁擔任且彼此間無配偶或一等親之關係。	—	—	
(四)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議案之迴避是否確實執行	是	本公司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已確實進行迴避，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	—	
四、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職責					
(一)公司是否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	是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並確實按規定辦理相關事宜。	—	—	
(二)公司是否訂定各專門委員會行使職權規章	是	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確實按規定辦理相關事宜。	—	—	
(三)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是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	—	
(四)公司是否有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是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	—	—	
(五)公司是否訂有董事進修制度	否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安排董事參加公司治理及證券法規等相關進修課程，本屆董事會成員之進修時數均符合法令規定。	已遵循相關法令規定安排董事進修事宜。	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訂定相關制度。	
(六)公司是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並落實執行	不適用	本評估項目不適用。	—	—	證券商適用
五、監察人之組成、職責及獨立性					
(一)公司是否設置一席以上獨立監察人	不適用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責。	—	—	

項目	是否已執行	簡述執行情形	未執行之原因	改善計畫或因應措施	備註
(二)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是否建立溝通管道	不適用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責。	—	—	
(三)公司是否成立監察人會或訂定議事規則	不適用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責。	—	—	
(四)公司是否有為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不適用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責。	—	—	
(五)公司是否訂有監察人進修制度	不適用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責。	—	—	
六、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及關係					
(一)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是	本公司網站已建立利害關係人之電話及信箱等溝通管道，使利害關係人能直接與本公司聯絡，確保獲得本公司最適當之回應。	—	—	
(二)公司是否重視公司之社會責任	是	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藉由實際行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	
(三)公司是否訂定保護消費者或客戶之政策並定期考核其執行情形	不適用	本評估項目不適用。	—	—	證券商適用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是	本公司已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事宜，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各項公告申報。	—	—	
(二)公司是否建立發言人制度	是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	—	
(三)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並設有「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	—	
八、其他應揭露事項：無。					

三十、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8 月 30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81804202 號函，應於公開說明書特別記載事項乙節中揭露事項如下：

(一)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2019）年度截至最近一季業績變化之合理性

【公司說明】

本公司主要從事高速傳輸線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其主要產品分為高速電傳輸線及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一季之業績變化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351,203	100.00	997,067	100.00	2,122,938	100.00	1,184,678	100.00
營業成本		341,099	97.12	772,719	77.50	1,623,133	76.46	962,516	81.25
營業毛利		10,104	2.88	224,348	22.50	499,805	23.54	222,162	18.75
營業費用		123,776	35.24	156,913	15.74	208,418	9.82	129,967	10.97
營業利益(損失)		(113,672)	(32.36)	67,435	6.76	291,387	13.72	92,195	7.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94)	(1.99)	1,512	0.15	(7,340)	(0.35)	3,029	0.26
稅前淨利(損)		(120,666)	(34.35)	68,947	6.91	284,047	13.37	95,224	8.04
所得稅費用		0	0	0	0	33,711	1.59	27,106	2.29
本期淨利(損)		(120,666)	(34.35)	68,947	6.91	250,336	11.78	68,118	5.75
期末資本額		430,000		460,000		510,000		510,000	
每股盈餘(虧損)(元)	追溯前	(3.19)		1.59		5.01		1.34	
	追溯後	(3.19)		1.59		5.01		1.3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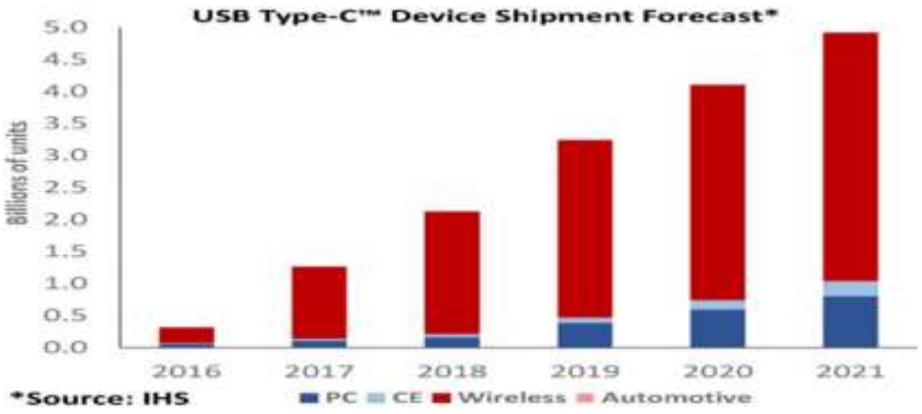
1.本公司所屬行業之產業概況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應用於筆記型電腦之 Thunderbolt 主、被動高速傳輸線/器，以及應用於伺服器及資料中心等領域之光纖通訊高速傳輸線，係屬高速傳輸介面產品之專業製造商。茲就本公司所屬行業以及產品應用端之產業概況說明如下：

(1)高速傳輸介面

由於 USB Type-C 可同時支援傳輸資訊、電力與影音內容等實用性能，以及具有輕薄短小與雙面插拔等便利性，使得 USB Type-C 介面普及性越來越高，根據資策會(MIC)針對 Computex 2018 期間所展示的產品而出具的觀察報告顯示，有越來越多輕薄規格的筆記型電腦陸續導入 USB Type-C 接口。另根據國際研究機構 Gartner 的估計，107 年 USB Type-C 規格在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的滲透率由 106 年之 54%提升至 73%，預計到 2021 年滲透率可達到 100%，而智慧型手機 107 年則約 29%，也象徵還有龐大的潛在商機。此外，全球知名研究機構 IHS 亦預測，全球 USB Type-C 107 年出貨僅 20 億顆出頭，但到 2019 年已經來到 30 多億顆，2020 年出貨量更將突破 40 億顆大關，2021 年則將達 50 億顆。

【全球採用 USB Type-C 裝置產品之成長趨勢】



資料來源：IHS Markit (2018/07)

再就 Thunderbolt 高速傳輸產品之技術發展言，隨著第三代 Thunderbolt 技術產品推出，其連接埠改成市場主流之 USB Type-C，對 Thunderbolt 生態系統的開展有明顯推波助瀾之效，且因消費者接受度提高，Thunderbolt 亦轉向中階機種，加上 Intel 開放 Thunderbolt 免費授權，且於 2019 年將 Thunderbolt Control IC 整合至 Intel CPU 處理器中，預期未來搭載 Thunderbolt 之機種將成為與 USB 同樣普及之標準配備，亦推升 Thunderbolt 高速連接產品之市場普及率。此外，在 2019 年 2 月舉行的世界通訊大會(MWC)中，可以看到美、韓、中系品牌展示的新款手機與筆電、平板電腦都已導入搭載 Thunderbolt 3 的 USB Type-C 做為充電與數據傳輸介面，故未來在通用充電器草案推波助瀾下，Thunderbolt 3 傳輸介面的成長可期。

(2)筆記型電腦

就消費性市場而言，筆記型電腦於成熟國家的家戶擁有率已近九成，加上中階產品效能便可滿足一般消費者需求，故不易觸動換機動機，所幸商用市場因有 Windows 10 換機議題，需求可望相對穩定，估計此波換機商機將延續至 2019 年；此外，電競市場需求擴增，根據艾瑞諮詢研究院調查，中國在競技類電競遊戲(絕地求生)火熱下，驅動中國多數的絕地求生用戶進行電腦升級，皆促使惠普、聯想及戴爾等業者相繼推出以超微 CPU 及 GPU 為主的入門電競機種，加上微軟、聯想積極佈局教育市場，以及部分業者將 Chromebook 產品由教育擴大至消費及商務領域，均為筆記型電腦市場帶來成長動機，資策會(MIC)因而預估，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至 2022 年仍可有 1.57 億台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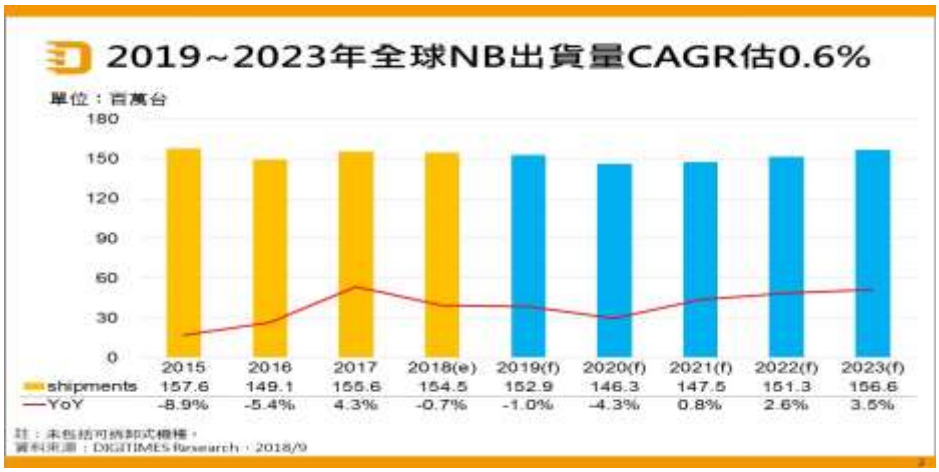
【全球行動裝置電腦出貨預測】



資料來源：MIC (2018/3)

另外，雖筆記型電腦市場不論供給或需求面雖皆充斥不利因素，然研調機構 DIGITIMES Research 對 2019 年以後 NB 市場發展並不悲觀，預期全球 NB 出貨量 2018~2023 年複合成長率(CAGR)將為 0.6%，至 2023 年可維持 1.5 億台以上規模，綜上機構預估，顯見整體筆記型電腦市場仍具相當規模。

【全球 NB 出貨量】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 (2018/9)

2.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108)年度前二季產品別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別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高速電傳輸線	273,516	77.88	937,328	94.01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46,441	13.22	25,474	2.55
	其他(註)	31,246	8.90	34,265	3.44
	合計	351,203	100.00	997,067	100.00
營業成本	高速電傳輸線	231,796	67.96	726,278	93.99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95,022	27.86	23,697	3.07
	其他(註)	14,281	4.18	22,744	2.94
	合計	341,099	100.00	772,719	100.00

產品別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毛利	高速電傳輸線	41,720	412.91	211,050	94.07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48,581)	(480.81)	1,777	0.79
	其他(註)	16,965	167.90	11,521	5.14
	合計	10,104	100.00	224,348	100.00

資料來源：其他係包含銷售原物料、半成品等非成品之收入及 NRE 收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別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高速電傳輸線	2,062,362	97.15	1,155,331	97.52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18,098	0.85	3,248	0.27
	其他(註)	42,478	2.00	26,099	2.21
	合計	2,122,938	100.00	1,184,678	100.00
營業成本	高速電傳輸線	1,581,958	97.46	943,673	98.04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14,655	0.90	2,412	0.25
	其他(註)	26,520	1.64	16,431	1.71
	合計	1,623,133	100.00	962,516	100.00
營業毛利	高速電傳輸線	480,404	96.12	211,658	95.27
	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3,443	0.69	836	0.38
	其他(註)	15,958	3.19	9,668	4.35
	合計	499,805	100.00	222,162	100.00

資料來源：其他係包含銷售原物料、半成品等非成品之收入及 NRE 收入。

(1)高速電傳輸線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高速電傳輸線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273,516 千元、937,328 千元、2,062,362 千元及 1,155,331 千元，占各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77.88%、94.01%、97.15%及 97.52%。營收金額及所占比重呈逐期增加之趨勢，其主要銷售對象為終端品牌商所指定之 OEM 廠-A 集團及 B 集團，主係本公司之高速電傳輸線 Thunderbolt 2 及 3 係應用於筆記型電腦及其週邊產品(轉換器 Dongle 及擴充基座 Dock)，提供快速充電、高速傳輸之功能，其 Thunderbolt 發展至今已邁入第三代(Gen 3)，並以 Type-C 介面作為連接埠，傳輸速度高達 40Gb，現為通訊介面中傳輸速率最高層級，隨著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搭配行動上網之便利性，全球邁入數位化工作時代，具備優異效能同時又方便移動的筆記型電腦成為最佳選擇，商務人士及從事影音多媒體編輯之專業工作者對於資料傳輸需求大幅增加，適逢消費性電子產品傳輸埠自 USB 介面轉換至 Type-C 介面階段，因而推升 Thunderbolt 3 市場普及度，除此之外，由全球處理器領導廠 Intel 主導之 Thunderbolt 技術，為加速整合本技術搭載於筆記型電腦，於 108 年 3 月開放技術授權，以加速相關產品應用市場成長，基於此終端品牌商將相繼推出搭載 Thunderbolt 3 技術之高效能、高傳輸及高擴充性之轉換器 Dongle 及擴充基座 Dock，致使本公司高速電傳輸線需求持續暢旺，營收規模持續擴增。綜上所述，本公司高速電傳輸線之營業收入及其營收占比大幅增加，主係受惠於市場景氣熱絡，Thunderbolt 3 週邊產品需求動能持續暢旺所致。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高速電傳輸線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31,796 千元、726,278 千元、1,581,958 千元及 943,673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41,720 千元、211,050 千元、480,404 千元及 211,658 千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15.25%、22.52%、23.29%及 18.32%。105~107 年度營業成本主係隨營收成長呈同向變動態勢，106 年度之毛利率較 105 年度提高，主係 104 年本公司成功開發出 Type-C 介面之 Thunderbolt 3 標準規格，並於本年度通過 Intel 之認證及著手開發 Thunderbolt 3 不同長度(0.5 米、1 米、1.5 米及 2 米)之量產製程，然製程開發初期小量試產，毛利並不高，再加上客製品量產於客戶端驗證時，始發現終端客戶之散熱設計錯誤，致本批產品(成品及半成品)全數退回並提列備抵損失，故 106 年度之毛利率在無前述因素影響下，較 105 年度大幅成長 47.67%；107 年度受惠於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 A 集團之終端品牌商客製品訂單持續放量，且因製程達規模經濟，進而降低成本，因而使毛利率自 106 年度之 22.52%推升至 107 年度之 23.29%，惟 108 年前二季之毛利率滑落至 18.32%，主係終端品牌商推出之新機種，產品規格設計特殊，除製程所需之零組件線纜需求增加及零組件之連接器塑膠外殼需經特殊加工外，產線組裝人力成本及重工費用亦相對提高，故在新舊產品出貨數量仍須達到終端品牌商需求下，營業成本大幅提高所致。

(2)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46,441 千元、25,474 千元、18,098 千元及 3,248 千元，占各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13.22%、2.55%、0.85%及 0.27%，其中主要銷售對象為關係人蘇州得意，係為因應中國政府內銷政策，故透過其銷售予位於中國大陸之終端客戶。本公司以前年度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之營業收入係來自標案收入，因考量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之標案均需備妥大量存貨，增加公司備貨之風險，故本公司近年未積極參與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之標案，致本產品之營收呈遞減趨勢。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95,022 千元、23,697 千元、14,655 千元及 2,412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48,581)千元、1,777 千元、3,443 千元及 836 千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104.61)%、6.98%、19.02%及 24.74%。105 年度營業毛損，主係本公司創立初期，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產品係鎖定中國市場推廣銷售，市場回饋良好且訂單穩定，因而接觸規模較大之電商客戶，惟與其交易之模式需透過標案方式取得，考量標案訂單所需之產品數量龐大，故先備有一定數量之庫存，然最終因交期及價格無法配合並未取得，致該批產品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所致；106 年度起因終端客戶需求降溫，營業成本相對減少，當年度之營業毛利在無上年度因素影響下，轉為正數；107 年度因接獲新客戶之高毛利光引擎訂單，遂使毛利率提升至 19.02%；108 年前二季因中國市場產品價格競爭激烈，因而轉向開拓其他(如日本、歐洲)地區之新客戶，並成功取得訂單出貨，以致於毛利率穩步成長。

(3)其他

本公司之其他產品收入包含出售原料、半成品等以及其他收入(NRE)，105~107年度及108年前二季其他產品之營業收入分別為31,246千元、34,265千元、42,478千元及26,099千元，占各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8.90%、3.44%、2.00%及2.20%。除出售Type-C連接器及鐵殼外，另因本公司與H公司共同開發Thunderbolt各式連接器、傳輸線及雷射驅動晶片，故尚有依開發計畫進度收取其他收入(NRE)。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本公司105~107年度及108年前二季其他產品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4,281千元、22,744千元、26,520千元及16,431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16,965千元、11,521千元、15,958千元及9,668千元；毛利率分別為54.29%、33.62%、37.57%及37.04%。其他產品之成本主要來自於銷售予I集團之機構元件(連接器及插件)半成品成本，另對H公司之NRE收入因研發人員開發設計產生之費用係歸屬至研發費用，並無產生營業成本。本公司其他項目各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差異，主係隨客戶需求數量不同及產品研發完成認列其他收入及其他成本之時間點不同而有所變化。

綜上所述，本公司105~107年度及108年前二季各主要產品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情形尚屬合理。另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營收來源主係源自於二大產品線之高速電傳輸線，由於本公司於創立之初即與國際知名處理器大廠Intel共同合作開發Thunderbolt高頻傳輸技術，並且制定Thunderbolt傳輸線之標準規格，成為全球第三家榮獲Intel Thunderbolt Technology認證並生產Thunderbolt被動線之專業製造商，亦為全球生產Thunderbolt主動線產品之唯二領導廠商之一，且為唯一擁有客製化變更設計能力之廠商。而於產品應用面而言，Thunderbolt為現行所有電腦通訊介面中，資料傳輸速度最高之技術，順應市場需求趨勢，各家國際終端品牌筆電大廠及設備廠相繼導入及開發新一代產品之設計，由於本公司在Thunderbolt技術領域中擁有相當高之技術含量，自新產品之設計評估及建議、測試模擬、產品打樣、品質驗證及後勤支援等階段，皆能提供完整之客製化服務，遂使本公司高速電傳輸線產品訂單動能強勁挹注營收所致。

3.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變化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前二季	
	金額	占營收比率	金額	占營收比率	金額	占營收比率	金額	占營收比率
推銷費用	14,048	4.00	15,821	1.59	28,657	1.35	17,907	1.51
管理及總務費用	39,327	11.20	64,274	6.45	90,007	4.24	65,120	5.50
研究發展費用	70,401	20.05	76,818	7.70	89,754	4.23	46,940	3.96
營業費用合計	123,776	35.24	156,913	15.74	208,418	9.82	129,967	10.97
營業利益	(113,672)	(32.37)	67,435	6.76	291,387	13.73	92,195	7.78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1)營業費用

本公司之營業費用包括推銷費用、管理及總務費用及研究發展費用，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營業費用分別為 123,776 千元、156,913 千元、208,418 千元及 129,967 千元，占營收比重分別為 35.24%、15.74%、9.82%及 10.97%，茲分別就營業費用之主要項目說明如下：

①推銷費用

推銷費用主要項目為薪資、運費、進出口費用、樣品費、差旅費及廣告費等，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推銷費用分別為 14,068 千元、15,821 千元、28,657 千元及 17,907 千元，占營收比重分別為 4.00%、1.59%、1.35%及 1.51%，主係近年來公司營運規模擴張，陸續擴編業務人員配置，致使相關薪資及獎金相對上升，另 107 年度推銷費用明顯增加，主係隨著業務需求增加，產品試量產之打板樣品費用及產品運費相對增加，致 107 年度推銷費用相較於 106 年度增加幅度達 81.13%。

②管理及總務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主要項目為薪資、租金、員工酬勞、職工福利、折舊及保險費等，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管理費用分別為 39,327 千元、64,274 千元、90,007 千元及 65,120 千元，占營收比重分別為 11.20%、6.45%、4.24%及 4.98%，主係 106 年起營運狀況漸入佳境，為強化各管理階層之職權劃分，管理部人數逐期增加，其薪資、員工酬勞及職工福利費用隨之增加，另 107 年下半年該公司擴充大陸生產基地之規模，除新承租之辦公室及廠房產生之租金費用外，尚有大陸子公司估列之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費用等，108 年前二季由於本公司營運獲利穩定，調增員工整體薪資，亦使管理及總務費用增加。

③研究發展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主要項目為薪資、研究材料費、折舊攤銷及檢測費等，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研究發展費用分別為 70,401 千元、76,818 千元、89,754 千元及 46,940 千元，占營收比重分別為 20.05%、7.70%、4.23%及 3.96%，本公司致力於開發高寬頻傳輸技術，相當重視研發人員之技術能力，為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及技術層次，投入大量資金於聘任研發人員、開發產品、新材料及設置相關研發儀器設備等，因此研究發展費用呈逐年增加趨勢，其中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相較，並無太大差異，107 年度則係陸續接獲多項專案，其開發新產品之研究材料費及檢測費相對增加，致 107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相較於 106 年度增加 12,936 千元，增加幅度為 16.84%，108 年前二季持續投入研發設備，遂使研究發展費用持續上增。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營業費用逐年上升，主係隨著公司營運規模成長，銷售、管理及研發部門人員陸續擴編產生之薪資及職工福利費用，以及擴充辦公室及廠房等營業處所產生之租金支出，再

加上因應業務需求，開發多項新專案所需之研發費用等因素，致使推銷、管理及總務及研究發展費用均逐年增加。

(2)營業利益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113,672)千元、67,435 千元、291,387 千元及 92,195 千元，而營業利益率分別為(32.37)%、6.76%、13.73%及 7.78%。本公司 105 年度產品仍於試量產階段，營業收入相對較少，然受當年度部分高速電傳輸線產品因原設計不良及高速光纖通訊產品標案未取得之影響，致使該批存貨依政策提列備抵損失，因而侵蝕毛利，並於扣除營業費用後，為營業淨損 113,672 千元；106 年度起營運漸入軌道，業績明顯回穩，營業成本在無上年度因素下，營業利益由負轉正，營業利益率上升至 6.76%；107 年終端大廠訂單暢旺，進而挹注營收，營業毛利相對增長，遂使 107 年度營業利益較 106 年度增加 223,952 千元；108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較 107 年同期衰退 7.55%，主係適逢終端品牌商新舊產品交替期，且在新產品製程尚未順利量產下，降低整體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則相對減少所致。整體而言，本公司營業利益仍呈上升態勢，主係本公司營運持續成長及營業費用控管得宜所致。

4.營業外收支變化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二季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19	215	553	2,159
	其他收入	3,794	7,653	1,302	675
	小計	3,913	7,868	1,855	2,834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0	0	322	(385)
	減損損失	(347)	0	0	0
	淨外幣兌換損益	(8,717)	(1,701)	5,279	8,328
	什項支出	(42)	(34)	(539)	(371)
	小計	(9,106)	(1,735)	5,062	7,572
財務成本		(1,801)	(4,621)	(14,257)	(7,377)
合計		(6,994)	1,512	(7,340)	3,029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營業外收支合計分別為(6,994)千元、1,512 千元、(7,340)千元及 3,029 千元，占營收淨額分別為(1.99)%、0.15%、(0.35)%及 0.26%，主係以其他收入、淨外幣兌換損益及財務成本項目組成，茲分述如下：

(1)其他收入

①利息收入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利息收入 119 千元、215 千元、553 千元及 2,159 千元，占營收淨額比重為 0.03%、0.02%、0.03%及 0.18%，主係隨各年度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產生之利息收入變動所致。

②其他收入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其他收入分別為 3,794 千元、7,653 千元、1,302 千元及 675 千元，占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 1.08%、0.77%、0.06 及 0.06%，105 及 106 年之其他收入主係 H 公司與本公司共同合作開發之專案小組解散，因而將預收之技術服務費轉列至其他收入，以及向資策會申請專案計畫之補助款收入、銷貨客戶溢付帳款轉列其他收入、向母公司嘉澤端子收取共同參展之服務收入等；107 年度之其他收入主係大陸子公司當地政府獎勵企業研發項目及轉型升級之補貼款收入；108 年前二季之其他收入，主係銷貨客戶溢付帳款轉列其他收入。

(2)其他利益及損失

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分別為 322 千元及(385)千元，占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 0.02%及(0.03)%，107 年主係為監測蘇州嘉基產線品質所需，將台北總部已提列完畢之設備儀器出售至蘇州嘉基而產生之處分利益，另 108 年前二季則係台北總部搬遷至新辦公室，將舊辦公室之資本化裝修工程銷帳產生之處分損失所致。

②減損損失

本公司 105 年度之減損損失(347)千元，主係蘇州嘉基生產線之委外模具，因驗收品質不良而提列損失所致。

③淨外幣兌換損益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淨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8,717)千元、(1,701)千元、5,279 千元及 8,328 千元，占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2.48)%、(0.17)%、0.25%及 0.70%，主係本公司與主要銷售對象之銷貨交易係以美金計價為主，蘇州嘉基與供應商之採購交易則係以人民幣為主，故係隨著美金兌新台幣及人民幣兌新台幣匯率之變動產生兌換損益，然仍以美金部位產生之兌換損益為主，105 年度在聯準會預期升息之背景下，美金維持強勢，致使人民幣兌美金中間價貶值近 6.84%，因而產生兌換損失(8,717)千元；106 年度新台幣兌美金升值達 8.14%，故在匯差互抵下兌換損失下降至(1,707)千元；107 年度受加息周期影響美金匯率升值，因而產生兌換利益 5,279 千元；108 年前二季之美金匯率持續走升，遂產生兌換利益 8,328 千元。

④什項支出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什項支出分別為 42 千元、34 千元、539 千元及 371 千元，占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 0.01%、0.00%及 0.03%，占整體營收比重微小，其中 107 年度主係台北總部因應營運規模擴大搬遷至新辦公室，因而支付提前解約之賠償金，以及蘇州嘉基支應

生產線員工之工傷賠償款及自查補繳因不確定因素(當月燃油費及重量調整)少繳納之進出口運費滯納金，108 年前二季主係蘇州嘉基 105 及 106 年經當地稅局查核後追補繳稅款之滯納金。

(3)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係隨各年度向銀行購料借款動撥產生之利息支出，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財務成本分別為 1,801 千元、4,621 千元、14,257 千元及 7,377 千元，占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 0.51%、0.46%、0.67%及 0.62%，呈逐年上升趨勢，主係因應集團訂單暢旺，增加購料借款相對產生之利息支出所致。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營業外收支之變化，皆係隨公司營運狀況而有所變動，且金額占營收比率甚微，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5.稅前淨利及每股盈餘變化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二季
稅前淨利(損)	(120,666)	68,947	284,047	95,224
稅後淨利(損)	(120,666)	68,947	250,336	68,118
期末股本	430,000	460,000	510,000	510,00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3.19)	1.59	5.01	1.34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稅前淨損益分別為(120,666)千元、68,947 千元、284,047 千元及 95,224 千元；每股盈餘(虧損)則分別為 (3.19)元、1.59 元、5.01 元及 1.34 元。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致力於 TBT 技術之開發，並投入大量資金加速研發進度，而在產品尚未開發成功情形下，虧損逐年增長，106 年起營運漸入軌道，在大廠訂單挹注營收下，轉為稅前淨利 68,947 千元，每股盈餘亦由 105 年度之(3.19)元上升至 1.59 元；107 年受惠於終端品牌大廠持續下單，獲利大幅躍進，稅前淨利相較於上年度增加 215,100 千元，且於基期較低下增幅高達 311.98%；108 年前二季終端品牌商進入新舊產品交替過渡期，新產品製程較為複雜，所需之原料及人工費用隨之增加，且因初期工廠尚在調整新品製程，故在成本墊高及新品良率偏低影響下，營業毛利率下滑，致使稅前淨利較 107 年同期衰退 4.86%，稅後淨利則在 108 年前二季所得稅費用 27,106 千元較去年同期 5,777 千元大幅增加之狀況下，因而衰退 27.78%，每股盈餘則為 1.34 元。整體而言，本公司營運獲利仍穩定成長，稅前淨利及每股盈餘仍呈逐期上升之態勢，其變化情形應屬合理。

【承銷商說明】

該公司為高速傳輸介面產品之專業製造商，主要從事高速光/電傳輸線及週邊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經取得及查閱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年報、公開說明書、研究報告、該公司提供之內部管理報表(應收帳齡分析表及逾期帳款明細、存貨庫齡分析

表及期後去化情形及科目餘額表)、明細分類帳、採購入庫及出貨明細表、搜尋網頁相關新聞，以及實地查訪並與該公司高階管理人員訪談等，針對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前二季之業績變化情形評估如下：

1.營業收入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合併營業收入分別為 351,203 千元、997,067 千元、2,122,938 千元及 1,184,678 千元，呈逐年成長趨勢。106 年度隨著消費性電子產品逐漸朝向輕薄、短小之設計方向發展，以及日益劇增之多媒體傳影音傳輸需求，擁有高速傳輸技術特性之 Type-C Thunderbolt 產品佈局逐漸發酵，加上全球處理器領導廠 Intel 大規模推動 Thunderbolt 和 USB-C 整合，兼容 Thunderbolt 及 USB 訊號產品相繼問世，進而加速市場普及度，並帶動該公司高速電傳輸線產品出貨動能暢旺，致 106 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增加 645,864 千元，成長 183.90%；107 年度由於 Thunderbolt 高擴充性、高頻寬及高效能傳輸之優勢，越來越多主機裝置、電腦、螢幕以及筆記型電腦廠商相繼提供 Thunderbolt 技術，並整合相關系統支援、晶片模組與週邊應用，隨著 Thunderbolt 相關平台、裝置以及成本陸續到位，筆記型電腦終端品牌商遂將搭載 Thunderbolt 技術自中高階機種逐步推進至低階機種，在終端客戶訂單持續放量下，致該公司 107 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較 106 年度增加 1,125,871 千元，成長幅度為 112.92%。108 年前二季之合併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245,182 千元，成長率為 26.10%，主係受惠於 Thunderbolt 高速傳輸線需求暢旺，終端品牌商客戶訂單拉貨動能強勁，挹注整體營收成長所致。另就個體而言，該公司 105~107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343,773 千元、990,688 千元及 2,093,039 千元，與合併營業收入成長趨勢相同，主係隨著高速傳輸應用端需求激增，客戶新產品陸續推出、Thunderbolt 普及率提升，以及全球處理器大廠 Intel 推波助瀾下，訂單陸續出貨，加上受惠於終端品牌廠訂單需求強勁，業績持續暢旺所致。綜上所述，經評估該公司個體及合併之營業收入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並無異常情事。

2.營業毛利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合併營業毛利分別為 10,104 千元、224,348 千元、499,805 千元及 222,162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2.88%、22.50%、23.54%及 18.75%。該公司 105~107 年度之合併營業毛利金額與合併營業收入金額皆呈現正向變化趨勢。106 年度之營業毛利較 105 年增加 214,244 千元，主係 105 年度為搶占光通訊市場，參與電商數據中心光纖傳輸線標案，惟最終未取得該標案，致該批光纖傳輸線產品全數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59,321 千元，並認列為該年度之營業成本，進而侵蝕營業毛利，致 105 年度毛利率降至 2.88%，106 年度之毛利率則在無上年度因素影響下，回升至 22.50%；107 年度之毛利率持續上升，主係受惠於高毛利客製品訂單持續放量，營收穩定增長，營業毛利相對增加所致，惟 108 年前二季終端品牌商進入新舊產品交替過渡期，新品製程繁複所需原料及人工增加，且因新產品製程良率尚未提升進行重工替代，因而墊高營業成本，毛利率降至 18.75%，惟仍較去年同期微升且營業毛利金額

較去年同期成長 23.67%。另就個體而言，該公司 105~107 年度之營業毛利分別為 37,708 千元、89,619 千元及 271,02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10.95%、9.05%及 12.95%，個體毛利率較合併毛利率低，主係該公司與 A 集團交易方式係依每週預計需求數量進行交貨，惟 A 集團係以工廠排程所需之實際數量分批拉貨，由於蘇州嘉基出貨至 A 集團指定之 Hub 外倉存放後，存貨所有權係歸屬於台北嘉基，故外倉存貨產生之成本係由台北嘉基負擔，因此，該公司個體之營業毛利變動係受外倉存貨數量之多寡而有所消長，另 105 年度之個體毛利率較合併毛利率高，主係光通訊產品標案存貨提列之備抵損失係由蘇州嘉基承擔所致。綜上所述，經評估該公司個體及合併之營業毛利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並無異常情事。

3.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

(1)營業費用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合併營業費用分別為 123,776 千元、156,913 千元、208,418 千元及 129,967 千元，占合併營收比重分別為 35.24%、15.74%、9.82%及 10.97%，其營業費用金額與營業收入增加而呈逐年成長之趨勢。主係隨著公司營運規模擴大，各部門人力需求增加，其薪資、職工福利及獎金相對增加，並因營運獲利穩定而調增員工薪資，以及該集團總部及生產基地陸續擴充廠辦，所添購之設備折舊及裝潢費用續增，且在高速傳輸線業務需求強勁下，開發產品費用進而大幅增長所致。另就個體而言，該公司 105~107 年度之個體營業費用分別為 70,384 千元、81,597 千元及 110,821 千元，占個體營收比重分別為 20.47%、8.24%及 5.29%，其組成係以研究與發展費用為主，由於台北總部負責統籌規劃新產品開發及設計，為加速關鍵技術開發，因而投入大量資金，致使研發費用逐年升高，另 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營業費用大幅增高，主係營運獲利穩定，估列發放之獎金及調增員工福利金，致使管理及總務費用相對增加，經評估該公司個體及合併之營業費用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並無異常情事。

(2)營業利益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113,672)千元、67,435 千元、291,387 千元及 92,195 千元，而營業利益率分別為(32.37)%、6.76%、13.73%及 7.78%。其中 105 年度之營業損失高達 113,672 千元，主係受該公司未取得光通訊產品標案提列鉅額備抵損失影響，嗣後該公司調整接單策略，往後年度並無類似情事，106 年起該公司產品開發成功後，陸續接獲終端品牌商之大訂單因而挹注營收，營業毛利相對增加，營業利益呈逐年成長態勢，惟 108 年前二季受新產品製程導入不順影響，致使整體毛利率偏低，並在營業費用持續增加下，營業利益率滑落至 7.78%。另就個體而言，該公司 105~107 年度之個體營業利益分別為(32,676)千元、8,022 千元及 160,208 千元，而營業利益率分別為(9.51)%、0.81%及 7.65%，主係受當年度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變動而有所變化，經評估該公司個體及合併之營業利益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並無異常情事。

4.營業外收支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營業外收支分別為(6,994)千元、1,512 千元、(7,340)千元及 3,029 千元，占營收淨額分別為(1.99)%、0.15%、(0.35)%及 0.26%，占整體營收比重不大，其主要項目為淨外幣兌換損益、財務成本及其他收入。由於該公司之銷售及採購材料係以美金計價，而蘇州嘉基之內購則係以人民幣計價，因此集團主要對美金部位及人民幣部位產生匯率變動之曝險，並受匯率波動影響產生外幣兌換損益；財務成本則係因應集團訂單成長，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而向銀行辦理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以及該公司因產品專案取消溢收之技術服務費轉列其他收入所致。另就個體而言，該公司 105~107 年度之營業收支分別為(87,990)千元、60,925 千元及 88,982 千元，占營收淨額分別為(25.68)%、6.15%、4.25%，其中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分別為(88,295)千元、63,315 千元及 85,000 千元，其餘則為淨外幣兌換損益、財務成本及其他收入，變動原因與合併一致，故經評估該公司個體及合併之營業外收支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並無異常情事。

5.稅前淨利及每股盈餘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稅前淨損益分別為(120,666)千元、68,947 千元、284,047 千元及 95,224 千元；每股盈餘(虧損)則分別為 (3.19)元、1.59 元、5.01 元及 1.34 元。主係該公司創立初期尚處於技術研發階段，投入大量資金使得公司營運呈虧損狀態，然在研發能量及產品行銷陸續到位，逐年縮小虧損，並於 106 年自虧損狀態轉為獲利，每股盈餘亦同步上升，另 108 年前二季由於該公司終端品牌商新產品製程良率偏低，致使營業毛利相對減少，稅前淨利及每股盈餘亦受此影響隨之減少，經評估該公司稅前淨利及每股盈餘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並無異常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之業績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並無異常情事。

【會計師說明】

嘉基公司（台北總公司）於集團中定位係接單及研發中心，生產中心落於蘇州嘉基，故個體報表之業績變化與合併報表趨勢大致吻合，針對合併公司業績變化合理性之評估，以營業收入之變動角度切入說明，合併公司主要之營業項目為高速電/光傳輸線及連結器相關產品之研發、生產與銷售，其中高速電傳輸線營收占合併公司各年度營收淨額之 9 成左右。合併公司 105 至 107 年度及 108 年第 2 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51,203 千元、997,067 千元、2,122,938 千元及 1,184,678 千元。隨著大數據時代來臨，高速傳輸之重要性日益增加，合併公司 Thunderbolt 被動線產品為通過 Intel 認證之唯三廠商，加上多年來與 Intel 合作密切，市場需求促成大量訂單之簽訂，107 及 106 年之營收顯著成長，受益於新產品開發及原產品高質量之輸出，108 年度之營收仍持續成長中，集團銷售客戶多為知名集團企業。經取得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並與入帳金額核對，驗證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之真實性及評估合併公司之業績變化原因尚屬合理，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 銷貨集中於 A 集團之原因、營運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說明】

1.銷貨集中於 A 集團之原因

本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對 A 集團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94,745 千元、688,480 千元、1,537,285 千元及 795,956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營收淨額之 26.98%、69.05%、72.41%及 67.19%，因而有銷貨集中於 A 集團之情事。由於 Thunderbolt 高速傳輸技術同時兼具高速資料及影音傳輸及快速充電之優勢，與消費性裝置結合為未來發展趨勢，故技術推出後國際各家筆電大廠紛紛推出 TBT 電腦週邊裝置以搶占市場，以全球筆電品牌觀之，北美市場係以 Lenovo、HP、Dell 及 Apple 等四大品牌為主流，其中又以 HP、Dell 與 Apple 對台廠依賴程度甚深，TBT 技術開發初期，Intel 即選擇本公司作為合作夥伴，隨著技術、產品相繼開發成功及取得 Intel 認證，遂使本公司成為此高端技術之領導廠商，而在結合消費性電子產品應用之技術發展趨勢下，國際龍頭筆電大廠 Dell 亦尋求開發合作夥伴，隨著本公司成功開發出數款客戶所需之特殊規格高速傳輸線，遂成為 Dell 高效能資料運算及巨量資料傳輸電腦設計之合作開發夥伴。另以銷售金額說明，由於產品開發初期，市場上終端設備廠係以 USB 介面為主流，推出之擴充基座(Dock)亦然，104 年底與 Dell 共同開發之 USB Type-C 端口之 0.5 米 TBT Gen 3 40Gbps 被動式傳輸線通過 Intel 認證後，遂於 105 年陸續出貨放量，Dell 之指定代工廠 A 集團亦成為本公司第一大銷貨客戶，於此同時本公司仍不斷精進改良設計及提升製程工藝，並與終端品牌大廠 Dell 持續開發新一代產品，該新產品相較於以往市面上之產品截然不同，除要求機構外觀調整為併線設計外，亦要求將 Thunderbolt 之控制 IC 設計於傳輸線中，本公司於 105 年第四季取得認證並開始小量出貨，由於此開發成果，使得本公司陸續接獲 Dell 多項客製品開發專案，106 年因 Trinity 專案產品 BME 及 IE 陸續出貨，遂使 A 集團銷售金額自 105 年度之 94,745 千元上升至 106 年度之 688,480 千元，由於 Trinity 專案產品推出後，市場熱銷且超出預期，因而陸續推出該專案其他系列產品，以致於 107 年度對 A 集團銷售金額推升至 1,537,285 千元，相較於 106 年度大幅增長 123.29%，惟 108 年前二季受 Dell 進入新舊產品交替期，本公司新產品製程並不順暢，產出數量不多，致使銷售金額成長不多，惟仍於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穩居本公司合併第一大銷貨客戶。

2.銷貨集中於 A 集團之營運風險及因應措施

(1)客戶更換供應商之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①風險評估

本公司合作之終端品牌商 Dell，係於 1984 年 11 月成立，總部位於美國德州奧斯汀，主要產品包括桌上型電腦系統、筆記型電腦、工作站、網路伺服器及資料儲存產品等，其餘非電腦領域產品尚有軟體、印表機、智慧型手機、USB 隨身碟、LCD 電視及螢幕等產品，並以生產基地所在地

劃分銷售區域，其中德州廠係負責北美地區；巴西廠係負責南美地區；愛爾蘭廠及波蘭廠係負責歐洲、中東及非洲區域；馬來西亞廠及中國廈門廠則係負責亞洲區域，以及負責當地銷售之印度廠，其餘則為遍布全球之行銷據點，全球員工人數已超過 9 萬名，為全球第三大之個人電腦及伺服器廠商，足以顯示本公司合作之品牌商於筆電市場可謂居於領導者地位，營運穩定且獲利逐年成長，尚不致有因營運狀況衰退影響本公司之風險。此外，根據研調機構 Gartner(2019/07)指出，108 年第二季全球個人電腦（PC）出貨量成長 1.5%，達 6300 萬台，較 107 年第二季的 6200 萬台微幅提升，主要由商用市場之 Windows 10 換機潮帶動，全球前 3 大 PC 廠商仍為 Lenovo、HP 及 Dell，市占比合計為 64.1%，在美國市場中，第二季 PC 總出貨量為 1400 萬台，相較去年同期下滑 0.4%，並以 HP 出貨量在眾廠商中拔得頭籌，市占率為 29.8%，而位居第 2 之 Dell 則拿下 28.4%之市占率，未來在 Thunderbolt 3、USB 4 規格相容後，Thunderbolt 3 滲透率將不斷提升，並逐步從高階筆電向下滲透到中階機種，亦帶動筆電出貨量增長及擴大週邊產品之發展商機，故 Dell 指定之代工廠 A 集團，亦為國際極具規模之代工大廠，受筆電出貨動能強勁持續挹注營收，亦不致有因營運狀況衰退影響本公司之風險。由於本公司與終端品牌商 Dell 合作以來，在產品品質、交期及新產品開發時程皆能符合及滿足客戶之需求，因此，雙方持續合作開發下一代產品至今，均穩居終端品牌商 Dell 主要供應商成員之一，惟因 Dell 指定之 A 集團為本公司主要訂單來源，仍有終端品牌商更換合作廠商而影響本公司營收之風險。

②因應措施

A.持續加深客戶黏著度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 TBT 傳輸線搭載於筆電品牌之消費性裝置銷售，為市場上全新之產品，因銷售狀況良好，加上一開始產品導入時合作之供應商僅有本公司，故形成三贏（電腦品牌商、代工廠、嘉基）之局面，亦因本公司於高頻寬新產品開發設計專案皆能提供完整解決方案，使得大廠仍持續選擇本公司作為合作夥伴，相較於其他競爭對手，本公司對高頻電路設計與高頻材料研發之優勢，搭配精準之生產技術，能提供專屬於客戶之優良產品，從而令客戶滿意而穩定合作至今，故本公司將持續提供高品質優良產品及完整解決方案，加強及穩固與終端品牌商之雙方合作關係，以提升客戶緊密度。

B.開拓新客源分散訂單集中度

本公司近幾年與終端品牌商 Dell 之合作開發情形良好，並持續與其合作開發新專案，故對 A 集團銷售量相當穩定，因此本公司係持續經營原有終端品牌商客戶以維持穩定營收來源，為增加未來公司營運成長動能，亦積極致力於開拓其他終端品牌客戶，本公司於 107 年成功開發出新終端品牌商 HP 之專案產品，業於當年度正式量產出貨，遂其指

定之代工廠 B 集團因而名列當年度第二大銷貨客戶，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二季對 B 集團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219,219 千元及 160,549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營收淨額之 10.33%及 13.55%，藉以達到均衡主要客戶銷售比重之目的，並降低對單一客戶訂單來源集中之風險，除此之外，本公司與新終端品牌商 Lenovo 共同開發之專案產品，已於 108 年第一季通過認證，並將於第三季底進行量產及出貨，本公司相繼成為終端品牌大廠 Dell 及 HP 合作夥伴後，又成為全球前三大品牌筆電廠 Lenovo 之合作夥伴，足以顯示本公司在高速傳輸領域技術備受國際大廠肯定，未來將持續擴大本公司客戶群，進而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此外，隨著各筆電品牌大廠陸續採用 Thunderbolt 技術，相關商機將蓬勃發展，本公司將發揮高速訊號傳輸技術核心競爭力優勢，積極拓展不同領域的應用機會，如感測、遠距醫療、汽車整合通訊、工業控制等，待未來隨本公司積極拓展產品新應用獲取業務及發展新客戶族群效益逐步顯現，對單一客戶之依存度及銷貨集中程度皆能進一步降低。

C.加速研發技術維持競爭優勢

本公司除自身多年高頻模組開發經驗外，尚有許多共同開發合作夥伴，如 Intel 提供相關 TBT 系統架構、各級關鍵零組件設計要求及認證測試等協助、母公司嘉澤端子提供高速連接器製造技術，以及其他合作廠商於高速電路板及光學元件等提供技術開發配合，亦透過垂直整合策略掌握關鍵零組件成本及技術，降低生產製造成本，並保有 Thunderbolt 技術之先驅優勢，於此同時，本公司早已與 Intel 定義及研發新一代 Thunderbolt 規格標準及產品中，加大核心技術之領先差距；就時間方面來看，競爭者仍須通過 Intel 認證始能取得生產資格，初估技術開放後之學習時間約莫 1 年，試產成功取得 Intel 認證平均時間約莫 6~9 個月，由於認證時間長，終端品牌商更換合作供應商機率並不高，再加上目前與終端品牌商合作之 ODM 專案中並非只有單一產品，其技術層次需求皆不盡相同，其中部分產品技術門檻高仍須仰賴本公司提供，因此本公司仍占有相對程度之競爭優勢，將持續透過研發技術之深化，取得更多終端品牌商青睞，並成為其供應商之一員，進而降低銷貨集中之情形。

(2)客戶因受環境變化影響致下單減少之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①電子連接器(線)產業景氣變化評估

根據臺灣經濟部研究院產經資料庫之電子連接器(線)製造業景氣動態報告(2019/05)，儘管預估全球智慧型手機及 PC 市場的銷售力道仍顯不足，不過受惠於電競產品及車載系統所需連接器單位數量的增加，3C 業者已陸續採用 USB Type-C 接口而有更替需求，以及 CPU 與(雲端)伺服器市場的回溫，帶動相關連接器需求提升，加上汽車電子、光通訊、綠能等應用市場的蓬勃發展，因而仍具顯著之產銷支撐力道；且預估匯率條件將

持續改善、生產成本亦能有效控制，故 108 年下半年我國電子連接器(線)製造業之景氣預估將呈現溫和增長態勢，加上隨著各筆電品牌大廠陸續採用 Thunderbolt 技術，預估本公司搭載於擴充基座之線材需求仍持續湧現，終端品牌商應尚不致受環境變化影響而減少對本公司下單。

②中美貿易戰未來局勢變化評估

由於美國持續對中國大陸進口商品擴大課徵關稅，消費品及電子產品首當其衝，將使成本轉嫁壓力分散於下游組裝鏈，而位於中國地區之台灣電子之手機及筆電代工大廠(如鴻海、英業達、仁寶、緯創及廣達等集團)皆加速返台或南向設廠，將把全球電子業生產鏈，從原本「以中國為中心」之生產鏈，分割為多管齊下之體系，縱使因應貿易戰，各大代工廠已陸續啟動遷移產能計畫，惟供應鏈轉移仍需花費一段時間，目前關稅成本仍係由代工大廠自行吸收，而本公司合作之品牌商 Dell 已陸續至越南、台灣及菲律賓等地建立生產據點，進而取代中國基地之產能；另一新合作品牌商 HP 則係計畫將 30%產能轉移至泰國及台灣等地，此二品牌商指定出貨之代工廠 A 集團及 B 集團，則係分別調整越南廠及台灣廠之產能，以避免被關稅波及，然此波貿易戰尚不影響終端品牌商與本公司合作之多項 ODM 專案，主係本公司係與終端品牌商 Dell 商談訂單，其僅係透過 A 集團對本公司下單，並以訂單需求數量觀之，其對高速傳輸線需求仍持續強勁，並未受環境變化影響而減少對本公司下單。

③未來 USB4.0 技術推出競爭者增加之風險評估

108 年 3 月 Intel 宣布將 TBT 協定規格授予 USB 推廣協會，而該協會將於下半年推出 USB4.0 規格，然由於 USB4.0 係基於 TBT3 之協定規格，將使其頻寬加倍，傳輸速度亦將達到 40Gbps，與現行 TBT3 傳輸線功能相似，故將對本公司 OEM 訂單帶來衝擊，再加上 USB 推廣協會開放規格及認證後，與本公司共同競爭之廠商將逐步增加，惟以產品技術面說明，USB4.0 本質與 TBT3 雷同，主係基於 TBT3 技術基礎再簡化部分特性，心競爭者仍需花費數年時間克服技術問題，然本公司研發 TBT3 2X20G 各式主動及被動傳輸線行之有年，並早已與 Intel 共同開發 TBT 80G 產品，故此舉並未對本公司技術產生任何影響；再以產品業務面說明，隨著 TBT3 釋出，將使未來更多筆電及其週邊裝置(如底座、顯示器、儲存設備及外接顯示卡等)廠商採用 TBT3 連接埠，其選擇之產品開發夥伴，仍係先以技術含量高之廠商為優先，而由於本公司為 TBT 技術之領導廠商，相較於其他競爭對手將占有極大之競爭優勢取得訂單，且受惠於整體市場擴大，未來筆電及其週邊裝置需求正向樂觀，應將為本公司整體業務量帶來成長動能，終端品牌商尚不致受環境變化影響而減少對本公司下單。

綜上所述，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銷貨集中於終端品牌商 Dell 之代工廠 A 集團，主係基於營運銷售策略鎖定技術含量高、長期接單較穩定之終端品牌商作為發展對象，對於公司以永續經營為目標應有其必要性，而本公

司除致力於持續強化終端品牌商合作關係外，近年亦拓展新客源有成，順利接獲新終端品牌商 HP 及 Lenovo 之專案訂單，並有效分散客戶訂單來源集中程度，且憑藉本公司研發團隊技術能力不斷提升，目前亦與 Intel 持續開發下一代 Thunderbolt 產品中，加大核心技術之領先差距並維持技術領先之優勢，將逐步降低對單一客戶銷貨集中之情形。

【承銷商說明】

1.銷貨集中於 A 集團之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銷貨客戶 A 集團為筆記型電腦之國際龍頭品牌廠，於市場具有舉足輕重之地位，由於該公司產品目標市場為寡佔市場，在公司發展初期資源有限情況下，爭取品牌大廠合作機會均需投入相當長之時間及心力，該公司之營運策略係先專注於服務一家品牌大廠，成為其重要合作開發夥伴作為主要目標，待雙方合作關係穩定後，再爭取其他品牌商合作之機會，因此該公司係先穩固終端品牌商 Dell 之 ODM 專案訂單，隨著各項專案陸續開發成功及邁入量產穩定出貨階段，致使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有銷貨集中於 A 集團之情事。綜上，經本承銷商評估該公司主係依營運策略及產業型態所致，而對 A 集團之銷貨較為集中，惟其原因尚屬合理且有其必要性，並無異常情事。

2.銷貨集中於 A 集團之營運風險評估

由於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已呈大者恆大之現象，品牌大廠挾製造及採購經濟規模以及與全球通路商緊密結合之優勢，已於市場上享有一定之地位，故終端品牌商及其代工大廠之營運狀況及獲利能力相較於其他廠商穩定，應尚不致有營運衰退對該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風險，另該公司為 TBT 高速傳輸技術領導廠商，除擁有產品設計、研發、製作、量產及提供完整解決方案之能力外，亦完全掌握關鍵技術(All in house)，故該公司與 Dell 合作以來，皆能開發其所需之特殊規格產品，且因產品品質、交期及新產品開發時程皆能符合客戶需求，遂維持穩定良好之合作關係，及持續合作開發下一代產品迄今，因此，終端品牌商要求更換供應商之風險並不大，除此之外，該公司已藉由與 Dell 之合作開發經驗，成功爭取至終端品牌商 HP 之 ODM 專案訂單，並於 107 年起量產出貨至新終端品牌商 HP 之代工廠 B 集團，遂使該公司對 A 集團之銷售比重增長幅度已明顯減緩，自 107 年度之 72.41%下降至 108 年前二季之 67.19%，應能逐漸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此外，隨著該公司與終端品牌商合作關係日趨穩定，營運規模逐漸擴大，該公司持續強化研發團隊高頻光電通訊系統之設計能量，提供極具彈性之服務內容及垂直整合開發能力，並在產品品質、交期及開發進度皆能滿足客戶下，不斷提升與終端品牌商合作之緊密程度，已成為終端品牌商之最佳合作夥伴，並與其延續良好之合作經驗，持續開發新專案由於 Thunderbolt 產品技術門檻極高，於品質性能及電路設計變更等條件都相當困難，終端品牌商並不會輕易更換合作夥伴，再加上 ODM 專案開發階段及產品認證所需花費之時間長，在人力及設備等資金投入成本亦相對高昂，尚有一定程度之學習時間及成本，並非所有廠商有此能力共同競爭，且隨

著各大筆電廠陸續採用 Thunderbolt 連接埠，勢必對該公司業務發展有所助益，待未來拓展產品應用及新客源後，客戶集中程度將能有所分散，銷貨客戶集中於代工廠 A 集團之情形亦隨之降低，故其銷貨集中風險尚屬有限。

另以電子產業觀之，隨著筆電市場換機潮及旺季需求到來，將帶動整體筆電出貨動能，營運展望樂觀，海外市場對於筆電之基座線材(Docking cable)產品仍擁有顯著需求，亦將為該公司產品需求帶來成長動能，然自 107 年下半年起，中美貿易戰延燒影響至今，A 集團位於中國地區昆山及重慶之筆電代工廠自 107 年底已陸續移轉產線至越南廠，以因應大陸出口關稅加嫁成本之影響，由於終端品牌商 Dell 訂單數量並未減少，故 A 集團對該公司之下單總量並未因而減少，僅係將訂單進行內部業務移轉至集團轄下非中國地區之代工廠(台灣或越南)下單，並致使該公司外銷比重區域自集中於中國大陸地區轉變為內銷於台灣及外銷於越南地區，惟對該公司業務影響程度有限，尚不致對該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再以未來即將推出之 USB4.0 而言，由於 USB4.0 技術係 TBT3 技術之簡化版本，縱使技術門檻較低，惟進入 USB4.0 市場廠商，仍需學會 TBT 技術始能推出相關產品，故 USB4.0 技術推出後短時間內並不會使競爭廠商增多，且因該公司為 TBT 技術重要貢獻者之一，在 TBT 技術領域造詣上遠高於未來推出之 USB4.0 技術，故該公司仍保有技術領先之優勢，除此之外，藉由 Intel 釋出 TBT3 技術之操作策略，將加速 TBT 技術普及度，且隨著 Intel 第 10 代 Intel Core 處理器-Ice Lake(搭載 TBT3 技術)即將推出，搭載 TBT 技術之筆電及週邊裝置將隨之增加，將使未來消費型筆電市場景氣呈正向成長，該公司業務量將持續擴增並挹注營收，經評估應無重大不利影響。

綜上所述，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銷貨集中於 A 集團之原因尚屬合理且有其必要性，而該公司亦藉由持續精進研發技術之深度及與 Intel 穩固之合作關係，鞏固技術領先地位，並成功成為全球前三大筆電品牌大廠 Dell、HP 及 Lenovo 之合作夥伴，銷貨訂單將有所分散，進而降低集中之風險，未來該公司仍將持續開拓其他新客源，且隨著搭載 TBT 技術之筆電及週邊裝置陸續增加，單一客戶銷貨集中情形將逐步降低。經評估該公司銷貨集中之營運風險尚屬有限，且其因應措施亦屬妥適可行。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十一。

二、公司章程：請參閱附件十二。

三、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議定之。

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須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四、未來辦理增資計畫及其對獲利能力稀釋作用之影響

本公司申請股票初次上市案，於主管機關核准後，將於掛牌前辦理現金增資，以作為公開承銷之用，目前暫定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6,000 仟股，加計本次現金增資前已發行股數 51,000 仟股，本公司發行股數將增加至 57,000 仟股，對稅後每股盈餘稀釋幅度約為 10.53%。

五、本國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召開股東會討論股票初次申請上市暨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新股公開銷售，並將保留該新股之一定比例採洽商銷售方式辦理配售，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列舉並說明相關事宜，並應完整揭露股東會決議內容：不適用。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 年 5 月 07 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03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為申請上市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及「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審查有價證券上市作業程序」第六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8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6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嘉基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朱德祥 簽章

總經理：羅偉仁 簽章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5 月 7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7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　明　彥　　會計師　莊　碧　玉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7　月　8　日

承銷商總結意見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6,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總金額新台幣60,000,000元整，依法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陸　子　元

承銷部門主管：簡　幸　瑜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6,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總金額為新台幣60,000,000 元，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一 O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附件一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50號9樓之1

電話：(02)82265880

§目　　錄§

項目	頁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4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37	六～二十
(七)關係人交易	37～39	二一
(八)質抵押之資產	-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9～40	二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41、43～46	二三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41、43～46	二三
3.大陸投資資訊	41、45、47	二三
(十四)部門資訊	42	二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自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德　祥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8　月　29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其他事項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

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之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韋　亮　發

韋亮發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政俊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8　月　29　日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57,268	6	$ 109,681	2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	-	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七）	512,664	51	109,443	2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七及二一）	2,474	-	3,702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66	-	3,957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328,842	33	153,869	32
141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35,060	3	29,827	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36,374	93	410,482	84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66,675	7	78,111	1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784	-	64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一及十八）	2,623	-	1,13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0,082	7	79,888	16
1XXX	資產總計	$1,006,456	100	$ 490,370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264,832	26	$ 108,058	22
2170	應付帳款	267,420	27	67,657	1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46,781	5	58,874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41,729	4	23,564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一）	1,697	-	97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114	-	9,181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24,573	62	268,309	55
2XXX	負債總計	624,573	62	268,309	55
	權益（附註四及十四）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60,000	46	430,000	88
3200	資本公積	181,025	18	121,025	24
3350	待彌補虧損	(254,914)	(25)	(323,861)	(66)
3400	其他權益	(4,228)	(1)	(5,103)	(1)
3XXX	權益總計	381,883	38	222,061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06,456	100	$ 490,3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一）	$ 997,067	100	$ 351,20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八、十、十五及二一）	772,719	77	341,099	97
5900	營業毛利	224,348	23	10,104	3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十五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5,821	2	14,048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4,274	6	39,327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6,818	8	70,401	2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6,913)	(16)	(123,776)	(35)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67,435	7	(113,672)	(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十五及二一）				
7010	其他收入	7,868	1	3,91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35)	-	(9,106)	(3)
7050	財務成本	(4,621)	(1)	(1,80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12	-	(6,994)	(2)
7900	稅前淨利（損）	68,947	7	(120,666)	(34)
7950	所得稅（附註四及十六）	-	-	-	-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68,947	7	(120,666)	(3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稅後淨額）	$ 875	-	($ 2,731)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9,822	7	($ 123,397)	(35)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十七）				
9710	基　本	$ 1.59		($ 3.19)	
9810	稀　釋	$ 1.59		($ 3.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十四） 股數	股本（附註十四） 金額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附註十四）	待彌補虧損（附註十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權益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34,725,000	$ 347,250	$ 30,000	($ 203,195)	($ 2,372)	$ 171,683
E1	現金增資	8,275,000	82,750	91,025	-	-	173,775
D1	105 年度淨損	-	-	-	(120,666)	-	(120,666)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31)	(2,73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20,666)	(2,731)	(123,397)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3,000,000	430,000	121,025	(323,861)	(5,103)	222,061
E1	現金增資	3,000,000	30,000	60,000	-	-	90,00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68,947	-	68,947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75	875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8,947	875	69,822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6,000,000	$ 460,000	$ 181,025	($ 254,914)	($ 4,228)	$ 381,8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益（損）	$ 68,947	($ 120,6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769	27,465
A23500	減損損失	-	347
A20300	呆帳費用	1,292	-
A20200	攤銷費用	492	232
A20900	利息費用	4,621	1,801
A21200	利息收入	(215)	(11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819	84,40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311	(5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	1,039
A31150	應收帳款	(410,009)	(45,44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13	2,4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891	467
A31200	存　　貨	(197,725)	(167,0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233)	(16,469)
A32150	應付帳款	200,963	7,51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093)	52,5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902	(14,96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22	49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067)	(786)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278,397)	(187,29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5	11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58)	(1,6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2,540)	(188,8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690)	($ 8,25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40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33)	(41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53)	(1,68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	8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271)	(8,8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6,774	6,299
C04600	現金增資	90,000	173,77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6,774	180,07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624	(1,376)
EEEE	現金淨減少數	(52,413)	(18,979)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09,681	128,660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57,268	$ 109,6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22 日依公司法規定組成，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本公司主要業務係電線及電纜、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述有關項目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

母公司為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底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61.71%及 64.27%。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8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

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一。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附表四及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

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　　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	$ 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7,244	109,680
	$ 57,268	$109,681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0%	0.01%~0.30%

七、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513,956	$109,443
減：備抵呆帳	(1,292)	-
	$512,664	$109,44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474	$ 3,702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依據客戶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客戶信用評等等分析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故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510,052	$ 98,404
1至60天	4,439	13,284
61至120天	663	1,257
121至270天	139	47
271天以上	1,137	153
合　　計	$ 516,430	$ 113,14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至60天	$ 4,439	$ 13,284
61至120天	-	1,257
121至270天	-	47
271天以上	-	153
	$ 4,439	$ 14,74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105年度：無)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29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292

八、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成品	$143,445	$ 40,220
在製品	77,303	45,429
原　　料	108,094	68,220
	$328,842	$153,869

106及105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72,719仟元及341,099仟元。106及105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24,819仟元及84,402仟元。

九、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註1
本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100%	100%	註2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RADIANT DAY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註1
RADIANT DAY LIMITED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註1

註1：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BLOOMING CHANCE LIMITED（以下簡稱 BLOOMING CHANCE）轉投資設立 RADIANT DAY LIMITED（以下簡稱 RADIANT DAY）再間接於大陸設立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基蘇州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金額皆為美金 4,950 仟元，持股比例皆為 100%。

註2：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PURE FORTUNE LIMITED（以下簡稱 PURE），於 105 年度業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美金 1 仟元。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金額皆為美金 124 仟元，持股比例皆為 100%。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08	$ 97,226	$ 1,098	$ 4,803	$ 41,775	$ 593	$ 148,203
增加	-	7,820	-	1,099	4,255	516	13,690
內部移轉	-	371	-	752	1,200	(1,090)	1,233
匯率影響數	-	(1,783)	-	(19)	(707)	(19)	(2,52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708	103,634	1,098	6,635	46,523	-	160,5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1,820	35,036	839	3,966	28,431	-	70,092
折舊費用	287	14,681	182	594	9,025	-	24,769
匯率影響數	-	(503)	-	(24)	(411)	-	(93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107	49,214	1,021	4,536	37,045	-	93,923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601	$ 54,420	$ 77	$ 2,099	$ 9,478	$ -	$ 66,675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2,708	$ 100,406	$ 1,098	$ 4,791	$ 43,915	$ 1,008	$ 153,926
增加	-	622	-	22	1,531	6,076	8,251
處分	-	(10)	-	-	(5,317)	-	(5,327)
內部移轉	-	3,626	-	140	4,546	(6,425)	1,887
匯率影響數	-	(7,418)	-	(150)	(2,900)	(66)	(10,53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2,708	97,226	1,098	4,803	41,775	593	148,20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1,549	22,361	656	3,252	22,270	-	50,088
折舊費用	271	14,473	183	816	11,722	-	27,465
處分	-	(4)	-	-	(3,914)	-	(3,918)
減損損失	-	347	-	-	-	-	347
匯率影響數	-	(2,141)	-	(102)	(1,647)	-	(3,89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820	35,036	839	3,966	28,431	-	70,092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888	$ 62,190	$ 259	$ 837	$ 13,344	$ 593	$ 78,111

合併公司 106 年度經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未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租賃改良	2 至 4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1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1 至 5 年

因部份機器設備品質不良，合併公司預期已無未來經濟效益，故於105年12月31日認列減損損失347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於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一、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留抵稅額	$ 33,412	$ 26,188
其　　他	1,648	3,639
	$ 35,060	$ 29,827
非 流 動		
預付設備款	$ 1,601	$ 107
存出保證金	1,022	1,027
	$ 2,623	$ 1,134

十二、借　　款

無擔保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264,832	$108,058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分別為2.15%～3.07%及1.59%～2.30%。

十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是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十四、權　　益

(一) 股　　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45,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45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46,000	43,000
已發行股本	$ 460,000	$ 430,000

106 年 10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105 年 7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27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21 元溢價發行，106 及 105 年度增資後實收股本分別為 460,000 仟元及 430,000 仟元。

107 年 2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50 元溢價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補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181,025	$ 121,025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五之(三)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須佔股利總額的10%以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107年6月14日、106年6月15日及105年6月8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6、105及104年度虧損撥補案。

十五、淨　　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769	$ 27,465
無形資產	492	232
合　　計	$ 25,261	$ 27,697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57	$ 15,869
營業費用	18,212	11,596
	$ 24,769	$ 27,46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	$ 4
營業費用	468	228
	$ 492	$ 232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701)	($ 8,717)
其他損失	(34)	(42)
減損損失	-	(347)
合　　計	($ 1,735)	($ 9,106)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三）		
確定提撥計畫	$ 25,731	$ 6,850
其他員工福利	215,488	126,52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241,219	$ 133,374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9,325	$ 72,213
營業費用	71,894	61,161
	$ 241,219	$ 133,374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106年底尚有待彌補虧損及105年度係屬稅前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十六、所得稅

(一) 合併公司106及105年度無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8,947	($ 120,66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7,095	($ 27,529)
未認列（已使用）之虧損扣抵	(20,340)	9,441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3,245	18,0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45,799
112 年度到期	54,195
113 年度到期	6,066
114 年度到期	13,302
115 年度到期	22,279
	$ 141,64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33,800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無股東可扣抵稅額。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四)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每股盈餘（虧損）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1.59	($ 3.1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1.59	($ 3.19)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年度淨利（損）	$ 68,947	($ 120,666)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 68,947	($ 120,666)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3,329	37,845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6 年為稅前淨利彌補以往年度虧損，105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皆未提撥員工酬勞。

十八、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及車位等，租賃期間皆為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辦公室及車位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022 仟元及 1,027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913	$ 1,675

十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近 3 年來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藉由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　　金	$ 57,268	$ 109,681
應收票據	-	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15,138	113,14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	52	3,717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264,832	108,05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14,201	126,53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3,426	24,539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二。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金項目）。當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3%時，合併公司於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4,966仟元。105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2,008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264,832	$ 108,05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7,122	109,680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0.5%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0.5%，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將

對合併公司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 286 仟元；105 年度之稅前淨損分別減少／增加 54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90%及 4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營運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357,627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15%～3.07%	264,832	-	-
		$ 622,459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151,070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59%～2.30%	108,058	-	-
		$ 259,128	$ -	$ -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64,832	$ 108,058
－未動用金額	145,168	111,942
	$ 410,000	$ 220,000

二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間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61.71%及 64.27%。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嘉澤端子）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得意蘇州）	最終母公司相同
番禺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番禺得意）	最終母公司相同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最終母公司	$ 4,287	$ 5,455
	最終母公司相同得意蘇州	24,253	43,706
		$ 28,540	$ 49,161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係按約定銷售價格辦理，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至於交易條件均比照代理商及一般客戶方式訂定。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最終母公司	$ 86	$ 569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23,702	50,769
番禺得意	48,835	17,551
合　　計	$ 72,623	$ 68,889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交易之價格與交易條件均與一般供應商條件相同。約定之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加工廠商相似。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2,214	$ 3,524
	嘉澤端子		
	最終母公司相同	260	178
		$ 2,474	$ 3,702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及105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	$ 24
	最終母公司相同		
	番禺得意	35,060	12,985
	得意蘇州	11,721	45,865
		$ 46,781	$ 58,874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相同	$ 1,697	$ 975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　　他

參展服務費（帳列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最終母公司	$ 243	$ 516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最終母公司	$ -	$ 3,264

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最終母公司相同得意蘇州	$ 2,195	$ 2,075

(七)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嘉澤端子		
被保證金額	$ 410,000	$ 220,000

(八)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06及105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911	$ 8,029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 8,019	$ 8,13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275	29.7600（美元:新台幣）	$573,636	$573,636
美元	6,576	6.5342（美元:人民幣）	42,966	196,140
				$769,776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1,970	29.7600（美元:新台幣）	356,239	$356,239
美元	8,314	6.5342（美元:人民幣）	54,327	248,001
				$604,240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6,544	32.2500（美元:新台幣）	$211,029	$211,029
美元	14	6.9370（美元:人民幣）	94	434
				$211,46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983	32.2500（美元:新台幣）	96,216	$ 96,216
美元	5,688	6.9370（美元:人民幣）	39,456	182,166
				$278,38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29.76	($ 1,701)	32.25	($ 8,717)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四、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為產銷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係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劃分與非流動資產係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台灣	$ 24,190	$ 22,850	$ 11,243	$ 9,494
亞洲	892,413	247,912	58,839	70,394
美洲	54,524	54,116	-	-
歐洲	25,940	26,325	-	-
	$ 997,067	$ 351,203	$ 70,082	$ 79,888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

客戶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甲客戶	$ 688,480	$ 94,689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子公司	進貨	$ 406,432	37%	月結90天	—	—	$ -	-	註
Pure Fortune Limited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06,432)	(100%)	月結90天	—	—	-	-	註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559,077	51%	月結90天	—	—	(195,280)	(93%)	註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59,077)	(58%)	月結90天	—	—	195,280	99%	註
Pure Fortune Limited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406,432	100%	月結90天	—	—	-	-	註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406,432)	(42%)	月結90天	—	—	-	-	註

註：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95,280	4.56	$ -	—	$ 195,280	$ -

註1：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皆未逾授信期間。

註2：係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已收回之金額。

註3：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 195,280	—	19.40%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0,903	—	3.07%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進貨	559,077	月結 90 天	44.72%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3	進貨	406,432	月結 90 天	40.76%
1	Pure Fortune Limited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06,432	月結 90 天	40.76%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 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1）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3、4）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3、4）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 55,441	$ 67,180 (美元 2,208 仟元)	$ 63,318 (美元 2,081 仟元)	註 5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薩摩亞	貿易公司	3,836 (美元 124 仟元)	3,836 (美元 124 仟元)	124	100	20	(3) (美元 -仟元)	(3) (美元 -仟元)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Radiant Day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55,441	67,180 (美元 2,208 仟元)	63,318 (美元 2,081 仟元)	註 5

註 1：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3：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按 106 年度平均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3,862 仟元（美元 127 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未實現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4、5）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4、5）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註2)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 -	$ -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 67,180 (人民幣14,916 仟元)	100%	$ 63,318 (人民幣14,058 仟元)	$ 55,441	$ -	註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 146,132（美元 4,950 仟元）	$ 146,132（美元 4,950 仟元）	$ 229,129

註1：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人民幣匯率換算。

註2：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註4：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5：係按 106 年度平均之人民幣匯率換算。

註6：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 3,862 仟元（人民幣 858 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未實現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附件二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68號2樓之1

電話：(02)8226-5880

§目　　錄§

項目	頁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4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7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45	六～二二
(七)關係人交易	46～48	二三
(八)質抵押之資產	-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9	二四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2～56	二五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2～56	二五
3.大陸投資資訊	50～55、57	二五
(十四)部門資訊	51	二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德　祥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433,443 仟元，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六)、附註五之(三)及附註八所述，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因是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認定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存貨評價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跌價及呆滯明細資料，瞭解管理當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透過抽樣驗證最近期之銷售價格，及驗證其是否已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以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合理性。
3. 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損壞或過時貨品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合理性。

特定產品別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銷貨收入主要為高速電傳輸線及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之銷售，於民國 107 年度之銷貨收入淨額 2,080,460 仟元，其組成係集中於最大客戶，其中又以特定產品別銷貨收入較 106 年度有顯著之成長，占銷貨收入淨額 46%，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之判斷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十一)、附註十六及附註二三。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銷貨收入認列潛在風險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 107 年度特定產品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並與入帳金額核對，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其他事項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

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之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　明　彥　　會計師　莊　碧　玉

簡明彥　　莊碧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225,420	15	$ 57,268	6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三、四、五及七）	688,196	44	512,664	5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五、七及二三）	1,276	-	2,47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四及七）	59,082	4	66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433,443	28	328,842	33
141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31,701	2	35,060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39,118	93	936,374	93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91,294	6	66,675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338	-	78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4,382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一及二十）	12,414	1	2,62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0,428	7	70,082	7
1XXX	資產總計	$1,549,546	100	$1,006,456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199,643	13	$ 264,832	26
2170	應付帳款	299,888	19	267,420	2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50,277	3	46,781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	100,763	7	41,729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三及二三）	2,297	-	1,69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1,766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12	-	2,11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66,646	43	624,573	6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846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46	-	-	-
2XXX	負債總計	668,492	43	624,573	62
	權益（附註四、十五及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10,000	33	460,000	46
3200	資本公積	261,025	17	181,025	18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15,422	7	(254,914)	(25)
3400	其他權益	(5,393)	-	(4,228)	(1)
3XXX	權益總計	881,054	57	381,883	38
	負債及權益總計	$1,549,546	100	$1,006,45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朱祖琪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7年度 金額	%	106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六及二三）	$2,122,938	100	$ 997,0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八、十、十七及二三）	1,623,133	76	772,719	77
5900	營業毛利	499,805	24	224,348	23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十七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28,657	2	15,821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0,007	4	64,27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9,754	4	76,818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8,418	10	156,913	16
6900	營業淨利	291,387	14	67,435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十七及二三）				
7050	財務成本	(14,257)	(1)	(4,621)	(1)
7100	利息收入	553	-	215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1,302	-	7,653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48	-	-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	5,279	-	-	-
7590	其他支出	(539)	-	(34)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6)	-	-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失	-	-	(1,70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340)	(1)	1,51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7900	稅前淨利	$ 284,047	13	$ 68,947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33,711)	(1)	-	-
8200	本年度淨利	250,336	12	68,947	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十八）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13)	-	87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48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1,165)	-	87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9,171	12	$ 69,822	7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10	基　本	$ 5.01		$ 1.59	
9810	稀　釋	$ 5.00		$ 1.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朱祖琪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四及十五） 股數	股本（附註四及十五） 金額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附註十五）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附註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八）	權益總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43,000,000	$ 430,000	$ 121,025	($ 323,861)	($ 5,103)	$ 222,061
E1	現金增資	3,000,000	30,000	60,000	-	-	90,00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68,947	-	68,947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75	875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8,947	875	69,822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6,000,000	460,000	181,025	(254,914)	(4,228)	381,883
E1	現金增資	5,000,000	50,000	200,000	-	-	250,00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20,000)	120,000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250,336	-	250,336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65)	(1,165)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50,336	(1,165)	249,17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1,000,000	$ 510,000	$ 261,025	$ 115,422	($ 5,393)	$ 881,0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朱祖琪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84,047	$ 68,94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222	24,769
A20200	攤銷費用	685	492
A20300	呆帳費用	-	1,292
A20300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利益	(172)	-
A20900	財務成本	14,257	4,621
A21200	利息收入	(553)	(21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22)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4,81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	(3,916)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181)	4,31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3
A31150	應收帳款	(177,072)	(410,00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	1,2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7,572)	3,891
A31200	存　　貨	(106,357)	(197,72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359	(5,233)
A32150	應付帳款	32,922	200,96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38	(12,09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8,825	17,90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39	7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6)	(7,067)
A33000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76,394	(278,39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53	21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002)	(4,3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481)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464	(282,54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176)	($ 13,69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48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264)	(63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032)	(2,95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2)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296)	(17,2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90,492	156,77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51,454)	-
C04600	現金增資	250,000	9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9,038	246,77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3,946	62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68,152	(52,41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268	109,68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5,420	$ 57,2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朱祖琪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22 日依公司法規定組成，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本公司主要業務係電線及電纜、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述有關項目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

本公司股票自 107 年 1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母公司為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底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58.36%及 61.71%。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

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類別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7,268	$ 57,26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15,190	515,190	註
			$ 572,458	$ 572,458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明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 39）重分類	-	572,458	-	572,458	-	-	註
合計	$ -	$572,458	$ -	$572,458	$ -	$ -	

註：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二) 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3,751	$ 23,751
資產影響	$ -	$ 23,751	$ 23,751
租賃負債－流動	$ -	$ 10,297	$ 10,29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3,454	13,454
負債影響	$ -	$ 23,751	$ 23,751
保留盈餘	$ -	$ -	$ -
權益影響	$ -	$ -	$ -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九、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

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因不具重大性予以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之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

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	$ 2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8,794	57,24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86,625	-
	$225,420	$ 57,268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1%~0.30%	0.01%~0.30%
銀行定期存款	0.60%~3.20%	-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260,465	$513,956
減：備抵損失	(1,120)	(1,292)
	259,345	512,664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1,276	2,474
	260,621	515,1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28,851	-
	$689,472	$515,138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退稅款	$ 7,870	$ 14
其　　他	242	52
	8,112	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0,970	-
	$ 59,082	$ 66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特定人員負責相關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12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05,803	$ 42,032	$ 12,778	$ 4	$ 10	$ 1,114	$ 261,7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1)	(5)	(1,114)	(1,120)
攤銷後成本	$ 205,803	$ 42,032	$ 12,778	$ 3	$ 5	$ -	$ 260,62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IFRS 9）	$ 1,29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72)
年底餘額	$ 1,120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6 年度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在 30 天以上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故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 510,052
1 至 60 天	4,439
61 至 120 天	663
121 至 270 天	139
271 天以上	1,137
合　　計	$ 516,430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 至 60 天	$ 4,43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29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292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主係已讓售但尚未收回之帳款及應收退稅款。

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其他應收款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已讓售且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保留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八、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218,523	$143,445
在製品	72,491	77,303
原　料	142,429	108,094
	$433,443	$328,842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623,133仟元及772,719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3,916仟元及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24,819仟元。

九、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註1
本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100%	100%	註2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Radiant Day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註1
Radiant Day Limited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註1

註1：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轉投資設立 Radiant Day Limited 再間接於大陸設立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金額皆為美元 4,950 仟元。

註2：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Pure Fortune Limited。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金額皆為美元 124 仟元。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08	$ 97,226	$ 1,098	$ 4,803	$ 41,775	$ 593	$ 148,203
增添	-	7,820	-	1,099	4,255	516	13,690
內部移轉	-	371	-	752	1,200	(1,090)	1,233
匯率影響數	-	(1,783)	-	(19)	(707)	(19)	(2,52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708	103,634	1,098	6,635	46,523	-	160,5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1,820	35,036	839	3,966	28,431	-	70,092
折舊費用	287	14,681	182	594	9,025	-	24,769
匯率影響數	-	(503)	-	(24)	(411)	-	(93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107	49,214	1,021	4,536	37,045	-	93,923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601	$ 54,420	$ 77	$ 2,099	$ 9,478	$ -	$ 66,675
107年1月1日餘額	$ 2,708	$ 103,634	$ 1,098	$ 6,635	$ 46,523	$ -	$ 160,598
增添	-	11,568	-	4,435	18,195	978	35,176
處分	(1,655)	(4,449)	-	(2,969)	(6,209)	-	(15,282)
內部移轉	-	-	-	-	2,132	14,063	16,195
匯率影響數	-	(1,746)	-	(131)	(1,039)	(285)	(3,20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053	109,007	1,098	7,970	59,602	14,756	193,4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2,107	49,214	1,021	4,536	37,045	-	93,923
處分	(1,655)	(4,441)	-	(2,967)	(6,193)	-	(15,256)
折舊費用	211	16,426	77	910	7,598	-	25,222
匯率影響數	-	(1,003)	-	(40)	(654)	-	(1,69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663	60,196	1,098	2,439	37,796	-	102,192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390	$ 48,811	$ -	$ 5,531	$ 21,806	$ 14,756	$ 91,294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租賃改良	2至4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至10年
其他設備	1至5年

十一、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留抵稅額	$ 22,843	$ 33,412
其　　他	8,858	1,648
	$ 31,701	$ 35,060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11,224	$ 1,601
存出保證金	1,190	1,022
	$ 12,414	$ 2,623

十二、借　　款

無擔保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199,643	$264,832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3.86%～3.99%及2.15%～3.07%。

十三、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49,151	$ 31,915
應付五險一金	22,063	-
其他應付費用	9,772	5,873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9,000	-
應付研發測試費	3,146	1,082
應付設備款	2,226	-
其　　他	5,405	2,859
	100,763	41,72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97	1,697
	$103,060	$ 43,426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是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十五、權　　益

(一) 股　　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7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700,000	$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51,000	46,000
已發行股本	$ 510,000	$ 460,000

107年2月12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50元溢價發行；106年10月26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30元溢價發行。107及106年度增資後實收股本分別為510,000仟元及460,000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261,025	$ 181,025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

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須佔股利總額的10%以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107年10月11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彌補虧損120,000仟元，並於107年11月28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107年6月14日及106年6月15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108年3月19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542	
特別盈餘公積	5,393	
現金股利	25,500	$ 0.5

有關107年度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19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六、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2,080,460	$962,802
其他營業收入	42,478	34,265
	$2,122,938	$997,067

十七、淨　　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222	$ 24,769
無形資產	685	492
	$ 25,907	$ 25,261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154	$ 6,557
營業費用	9,068	18,212
	$ 25,222	$ 24,769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24
營業費用	685	468
	$ 685	$ 492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四）		
確定提撥計畫	$ 45,053	$ 25,731
其他員工福利	367,960	215,48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413,013	$ 241,219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5,822	$ 169,325
營業費用	137,191	71,894
	$ 413,013	$ 241,219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6年度為累積虧損，故不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108年3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員工酬勞	6.89%
董事酬勞	0.41%

金　　額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8,495
董事酬勞	$ 5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3,877	$ 14,12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8,598)	(15,823)
淨（損）益	$ 5,279	($ 1,701)

十八、所　得　稅

(一) 合併公司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106 年度：無）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3,20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95
	34,89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3,71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84,047	$ 68,947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計算之所得稅	$ 64,350	$ 17,09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	-
使用之虧損扣抵	(28,328)	(20,340)

（接次頁）

	107年度	106年度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1,189)	$ 3,24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695	-
其　　他	(2,825)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3,711	$ -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106年所適用之稅率為17%。107年2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

由於108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7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106年12月31日：無）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1,776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106年度：無）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348)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106 年度：無）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	$ 1,873	$ -	$ 1,873
應付休假給付	-	105	-	10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1,056	-	1,05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348	1,348
	$ -	$ 3,034	$ 1,348	$ 4,3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846)	$ -	($ 1,846)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	$ 45,799
112 年度到期	-	54,195
113 年度到期	-	6,066
114 年度到期	-	13,302
115 年度到期	-	22,279
	$ -	$ 141,64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9,276	$ 133,800

(六)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5.01	$ 1.59
稀釋每股盈餘	$ 5.00	$ 1.59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本年度淨利	$ 250,336	$ 68,947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9,932	43,32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94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026	43,329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6年度淨利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故未提撥員工酬勞。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辦公室及車位等，租賃期間為1至3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辦公室及車位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190仟元及1,022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1,346	$ 1,913
1~5年	14,926	-
	$ 26,272	$ 1,913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近3年來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藉由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57,26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515,138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	-	52
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5,420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60,621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	24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帳款	428,851	-
其他應收款	50,970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199,643	264,83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50,165	314,20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3,060	43,426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i)	$ 17,406	$ 4,966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活期存款、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6,625	$ -
－金融負債	$ -	$ 264,83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38,794	$ 57,122
－金融負債	$ 199,643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304 仟元及增加／減少 286 仟元，主係合併公司持有之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2%及 9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453,22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86%～3.99%	199,643	-	-
		$ 652,868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357,627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15%～3.07%	264,832	-	-
		$ 622,459	$ -	$ -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199,643	$ 264,832
－未動用金額	360,357	145,168
	$ 560,000	$ 410,000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106 年度：無）

107 年度

交易對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本年度已收現金額	截至年底已預支餘額	已預支餘額年利率（%）	額度
中國信託	$ 287,511 (USD 9,361)	$ - (USD -)	$ 235,467 (USD 7,666)	3.10%~3.73%	$ 765,000 (USD 24,906)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中國信託對合併公司讓售之未到期應收帳款係屬無追索權承購方式。依讓售合約之約定，中國信託將讓售金額以約定成數預支價款予合併公司，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已讓售且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保留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58.36%及61.71%。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嘉澤端子）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得意蘇州）	最終母公司相同
番禺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番禺得意）	最終母公司相同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最終母公司	$ 2,067	$ 4,287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12,618	24,253
		$ 14,685	$ 28,540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係按約定銷售價格辦理，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至於交易條件均比照一般客戶方式訂定。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	$ 86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29,185	23,702
番禺得意	86,694	48,835
	$ 115,879	$ 72,623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交易之價格與交易條件均與一般供應商條件相同。約定之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加工廠商相似。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	$ 2,214
	最終母公司相同得意蘇州	1,276	260
		$ 1,276	$ 2,474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相同		
	番禺得意	$ 42,102	$ 35,060
	得意蘇州	8,175	11,721
		$ 50,277	$ 46,781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 104	$ -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2,193	1,697
		$ 2,297	$ 1,697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未提供擔保。

其他應付款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等應付款項。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 4,015	$ -

(七)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嘉基蘇州		
保證金額	$184,290	$ -
實際動支金額	$138,218	$ -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嘉澤端子		
被保證金額	$ 100,000	$ 410,000

(八) 其　　他

參展服務費（帳列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	$ 243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99	$ -

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 4,215	$ 2,195

向關係人承租廠房、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支付。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及106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317	$ 7,911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 8,425	$ 8,01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9,142	30.7150（美元:新台幣）	$ 895,091	$ 895,091
美元	7,809	6.8632（美元:人民幣）	53,595	239,857
				$ 1,134,94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0,467	30.7150（美元:新台幣）	321,508	$ 321,508
美元	7,594	6.8632（美元:人民幣）	52,119	233,245
				$ 554,753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275	29.7600（美元:新台幣）	$573,636	$ 573,636
美元	6,576	6.5342（美元:人民幣）	42,966	196,140
				$ 769,776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1,970	29.7600（美元:新台幣）	356,239	$ 356,239
美元	8,314	6.5342（美元:人民幣）	54,327	248,001
				$ 604,24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715	$ 5,281	29.760	($ 1,701)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二、三及四)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六、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為產銷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係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劃分與非流動資產係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灣	$ 191,260	$ 24,190	$ 10,073	$ 11,243
亞洲	1,867,426	892,413	95,973	58,839
美洲	60,344	54,524	-	-
歐洲	3,908	25,940	-	-
	$ 2,122,938	$ 997,067	$ 106,046	$ 70,082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

客戶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甲客戶	$1,537,285	$ 688,480
乙客戶	$ 219,219	$ 93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	$ 440,527	$ 185,730	$ 184,290	$ 138,218	$ -	20.92	$ 881,054	是	否	是	-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為 881,054 仟元）。

註 3：本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為限（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為 881,054 仟元）。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866,307	89%	月結90天	—	—	($ 238,007)	(92%)	註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866,307)	(98%)	月結90天	—	—	238,007	96%	註

註：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238,007	8.61	$ -	—	$ 238,007	$ -

註1：截至108年3月19日止皆未逾授信期間。

註2：係截至108年3月19日已收回之金額。

註3：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 238,007	—	13.36%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4,557	—	1.58%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進貨	1,866,307	月結 90 天	87.9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 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1）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3、4）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3、4）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 137,928	$ 91,189 (美元 3,024 仟元)	$ 85,000 (美元 2,818 仟元)	註 5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薩摩亞	貿易公司	3,809 (美元 124 仟元)	3,809 (美元 124 仟元)	124	100	20	-	-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Radiant Day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137,928	91,189 (美元 3,024 仟元)	85,000 (美元 2,818 仟元)	註 5

註 1：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3：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按 107 年度平均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6,189 仟元（美元 206 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未實現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4、5）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4、5）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註2）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 -	$ -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 91,189 (人民幣 19,991 仟元)	100%	$ 85,000 (人民幣18,645 仟元)	$ 137,928	$ -	註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152,039（美元4,950仟元）	$152,039（美元4,950仟元）	$528,632

註1：係按107年12月31日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2：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依經濟部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107年12月31日淨值60%計算。

註4：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5：係按107年度平均之人民幣匯率換算。

註6：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6,189仟元（人民幣1,346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未實現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附件三

108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第2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68號2樓之1

電話：(02)8226-588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31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31～34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4～35	二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38～42	二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38～42	二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36～41、43	二五
(十四) 部門資訊	37	二六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8年及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以及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65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8年及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會計師　莊碧玉　莊碧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00028068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70323246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8　月　12　日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6月30日（經核閱）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經查核） 金額	%	107年6月30日（經核閱）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04,128	23	$ 225,420	15	$ 296,503	2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七）	849,395	48	688,196	44	326,346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及二三）	4,916	-	1,276	-	3,51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467	-	59,082	4	39,515	3
130X	存貨（附註八）	343,065	19	433,443	28	440,360	35
141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19,975	1	31,701	2	60,674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21,946	91	1,439,118	93	1,166,908	92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及二三）	129,743	7	91,294	6	86,600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一）	18,849	1	-	-	-	-
1780	無形資產	2,305	-	2,338	-	5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8,050	-	4,382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8,675	1	12,414	1	8,3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7,622	9	110,428	7	95,536	8
1XXX	資產總計	$ 1,789,568	100	$ 1,549,546	100	$ 1,262,444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232,988	13	$ 199,643	13	$ 60,906	5
2150	應付票據	263	-	-	-	-	-
2170	應付帳款	364,788	20	299,888	19	354,319	2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51,319	3	50,277	3	46,950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144,740	8	100,763	7	61,341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十四及二三）	19,463	1	2,297	-	5,28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29,631	2	11,766	1	4,02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三）	10,625	1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563	-	2,012	-	2,76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55,380	48	666,646	43	535,594	4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923	-	1,846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三）	8,331	-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254	-	1,846	-	-	-
2XXX	負債總計	864,634	48	668,492	43	535,594	42
	權益（附註十六及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10,000	28	510,000	33	510,000	41
3200	資本公積	261,025	15	261,025	17	381,025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542	1	-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93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41,105	8	115,422	7	(160,600)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8,040	9	115,422	7	(160,600)	(13)
3400	其他權益	(4,131)	-	(5,393)	-	(3,575)	-
3XXX	權益總計	924,934	52	881,054	57	726,850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89,568	100	$ 1,549,546	100	$ 1,262,44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廖健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七及二三）	$ 632,121	100	$ 513,536	100	$ 1,184,678	100	$ 939,4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十一、十八及二三）	514,100	82	411,480	80	962,516	81	759,849	81
5900	營業毛利	118,021	18	102,056	20	222,162	19	179,647	19
	營業費用（附註七、十、十一、十八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10,381	2	6,470	1	17,907	2	12,818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7,611	6	14,524	3	65,120	5	29,30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634	3	19,655	4	46,940	4	37,79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0,626	11	40,649	8	129,967	11	79,919	8
6900	營業淨利	47,395	7	61,407	12	92,195	8	99,728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十八及二三）								
7050	財務成本	(3,114)	-	(3,428)	(1)	(7,377)	(1)	(5,914)	(1)
7100	利息收入	1,212	-	135	-	2,159	-	181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93	-	1,091	-	675	-	1,186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348	-	-	-	348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	6,865	1	7,219	2	8,328	1	4,562	1
7590	什項支出	(371)	-	-	-	(371)	-	-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	-	-	-	(385)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75	1	5,365	1	3,029	-	363	-
7900	稅前淨利	52,070	8	66,772	13	95,224	8	100,091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18,475)	(3)	(5,777)	(1)	(27,106)	(2)	(5,777)	(1)
8200	本期淨利	33,595	5	60,995	12	68,118	6	94,314	1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71)	-	(332)	-	1,578	-	65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14	-	-	-	(316)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1,257)	-	(332)	-	1,262	-	65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338	5	$ 60,663	12	$ 69,380	6	$ 94,967	10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 0.66		$ 1.20		$ 1.34		$ 1.93	
9810	稀　釋	$ 0.66		$ 1.20		$ 1.33		$ 1.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廖健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十六）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附註十六）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十九）	權益總額
		股數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保留盈餘合計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46,000,000	$ 460,000	$ 181,025	$ -	$ -	($ 254,914)	($ 254,914)	($ 4,228)	$ 381,883
E1	現金增資	5,000,000	50,000	200,000	-	-	-	-	-	250,000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	94,314	94,314	-	94,314
D3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53	653
D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4,314	94,314	653	94,967
Z1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51,000,000	$ 510,000	$ 381,025	$ -	$ -	($ 160,600)	($ 160,600)	($ 3,575)	$ 726,850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51,000,000	$ 510,000	$ 261,025	$ -	$ -	$ 115,422	$ 115,422	($ 5,393)	$ 881,054
	107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542	-	(11,542)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393	(5,393)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5,500)	(25,500)	-	(25,500)
D1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	68,118	68,118	-	68,118
D3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262	1,262
D5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8,118	68,118	1,262	69,380
Z1	108 年 6 月 30 日餘額	51,000,000	$ 510,000	$ 261,025	$ 11,542	$ 5,393	$ 141,105	$ 158,040	($ 4,131)	$ 924,93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廖健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5,224	$ 100,09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038	12,423
A20200	攤銷費用	774	27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73	288
A20900	財務成本	7,377	5,914
A21200	利息收入	(2,159)	(18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539	2,34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85	(34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3,572)	(14,04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62,232)	203,17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08)	(97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8,615	(39,449)
A31200	存　　貨	69,668	(115,00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726	(25,614)
A32130	應付票據	263	-
A32150	應付帳款	63,300	85,15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38	(1,2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3,893	13,58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289	(1,37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5)	65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22,376	225,64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59	1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530)	(6,07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357)	(1,7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2,648	218,03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359)	($ 19,41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4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	(28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24)	(9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865)	(6,76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943)	(26,2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3,53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2,545)	(203,92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569)	-
C04600	現金增資	-	25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416	46,07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87	1,34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78,708	239,23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5,420	57,26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4,128	$ 296,5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廖健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100年8月22日依公司法規定組成，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本公司主要業務係電線及電纜、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述有關項目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

本公司股票自107年11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母公司為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6月30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58.36%、58.36%及60.35%。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08年8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108年1月1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區間為3.34%~3.75%，該租賃負債金額與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26,272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70)
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 26,202
按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租賃負債餘額	$ 23,386

(二) 109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註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九、附表五及附表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租賃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	$ 1	$ -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8,071	138,794	286,696

（接次頁）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236,056	$ 86,625	$ 9,807
	$ 404,128	$ 225,420	$ 296,503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銀行定期存款	2.38%~2.65%	0.60%~3.20%	0.10%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33,455	$ 260,465	$ 170,164
減：備抵損失	(2,193)	(1,120)	(1,580)
	231,262	259,345	168,584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4,916	1,276	3,510
	236,178	260,621	172,09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18,133	428,851	157,762
	$ 854,311	$ 689,472	$ 329,856
其他應收款(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退稅款	$ 237	$ 7,870	$ -
其　　他	230	242	30
	467	8,112	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0,970	39,485
	$ 467	$ 59,082	$ 39,515

(一) 應收帳款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特定人員負責相關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

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12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58,317	$ 47,010	$ 24,740	$ 7,078	$ 130	$ 1,096	$238,37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1,058)	(39)	(1,096)	(2,193)
攤銷後成本	$158,317	$ 47,010	$ 24,740	$ 6,020	$ 91	$ -	$236,178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12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05,803	$ 42,032	$ 12,778	$ 4	$ 10	$ 1,114	$261,7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1)	(5)	(1,114)	(1,120)
攤銷後成本	$205,803	$ 42,032	$ 12,778	$ 3	$ 5	$ -	$260,621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12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64,940	$ 5,582	$ 957	$ 2	$ 1,014	$ 1,179	$173,67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401)	(1,179)	(1,580)
攤銷後成本	$164,940	$ 5,582	$ 957	$ 2	$ 613	$ -	$172,094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120	$ 1,292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073	288
期末餘額	$ 2,193	$ 1,580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主係已讓售但尚未收回之帳款及應收退稅款。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其他應收款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已讓售且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保留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八、存　　貨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製成品	$195,113	$218,523	$140,028
在製品	70,144	72,491	128,298
原　料	77,808	142,429	172,034
	$343,065	$433,443	$440,360

108年及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514,100仟元、411,480仟元、962,516仟元及759,849仟元。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16,015仟元、24,539仟元及2,348仟元。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之銷貨成本包括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1,370仟元，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係去化部分以前年度已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九、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說明
本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註1
本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	100%	100%	註2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Radiant Day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註1
Radiant Day Limited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100%	註1

註1：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轉投資設立 Radiant Day Limited 再間接於大陸設立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資本額皆為美元 4,950 仟元。

註2：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Pure Fortune Limited。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資本額皆為美元 124 仟元。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清算並解散 Pure Fortune Limited，股款已於 108 年 7 月 23 日匯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自用－108 年

	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53	$ 109,007	$ 1,098	$ 7,970	$ 59,602	$ 14,756	$ 193,486
增添	7,339	1,209	-	2,880	29,833	98	41,359
處分	(1,053)	-	-	-	(98)	-	(1,151)
內部移轉	-	662	-	-	24,547	(11,456)	13,753
淨兌換差額	-	958	-	43	(20)	268	1,249
108年6月30日餘額	$ 7,339	$ 111,836	$ 1,098	$ 10,893	$ 113,864	$ 3,666	$ 248,6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663	$ 60,196	$ 1,098	$ 2,439	$ 37,796	$ -	$ 102,192
處分	(678)	-	-	-	(88)	-	(766)
折舊費用	1,253	8,414	-	950	6,125	-	16,742
淨兌換差額	-	470	-	13	302	-	785
108年6月30日餘額	$ 1,238	$ 69,080	$ 1,098	$ 3,402	$ 44,135	$ -	$ 118,953
108年6月30日淨額	$ 6,101	$ 42,756	$ -	$ 7,491	$ 69,729	$ 3,666	$ 129,743

(二) 107 年

	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08	$ 103,634	$ 1,098	$ 6,635	$ 46,523	$ -	$ 160,598
增添	-	6,984	-	632	8,656	14,293	30,565
處分	-	-	-	-	(1,687)	-	(1,687)
內部移轉	-	-	-	-	1,316	-	1,316
淨兌換差額	-	912	-	-	341	(104)	1,149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708	$ 111,530	$ 1,098	$ 7,267	$ 55,149	$ 14,189	$ 191,94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07	$ 49,214	$ 1,021	$ 4,536	$ 37,045	$ -	$ 93,923
折舊費用	134	8,173	77	310	3,729		12,423
處分	-	-	-	-	(1,687)	-	(1,687)
淨兌換差額		407	-	(18)	293		682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241	$ 57,794	$ 1,098	$ 4,828	$ 39,380	$ -	$ 105,341
107 年 6 月 30 日淨額	$ 467	$ 53,736	$ -	$ 2,439	$ 15,769	$ 14,189	$ 86,600

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租賃改良	3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 至 5 年
其他設備	1 至 5 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8,849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658	$ 5,296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0,625
非流動	$ 8,33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6月30日
建築物	3.34%~3.3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2～3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租賃費用	$ 35	$ 7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639)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1,346	$ 4,777
1~5年	14,926	5,317
	$ 26,272	$ 10,094

十二、其他資產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			
留抵稅額	$ 14,474	$ 22,843	$ 45,788
其他	5,501	8,858	14,886
	$ 19,975	$ 31,701	$ 60,674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7,488	$ 11,224	$ 7,029
存出保證金	1,187	1,190	1,310
	$ 8,675	$ 12,414	$ 8,339

十三、借　　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232,988	$ 199,643	$ 60,906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8年6月30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分別為3.36%～3.89%、3.86%～3.99%及3.41%～3.59%。

十四、其他負債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1,114	$ 49,151	$ 39,290
應付五險一金	36,370	22,063	-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8,933	9,000	-
應付設備款	17,547	2,226	9,015
其他應付費用	10,656	9,772	1,150
應付股利	10,619	-	-
應付研發測試費	252	3,146	2,340
其　　他	9,249	5,405	9,546
	144,740	100,763	61,34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463	2,297	5,286
	$ 164,203	$ 103,060	$ 66,627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十六、權　　益

(一) 股　　本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700,000	$ 700,000	$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51,000	51,000	51,000
已發行股本	$ 510,000	$ 510,000	$ 510,000

107 年 2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50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 107 年 3 月 5 日，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10,000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261,025	$ 261,025	$ 381,025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須佔股利總額的 10%以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10月11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彌補虧損120,000仟元，並於107年11月28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107年6月14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6年度虧損撥補案。另於108年6月19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542	
特別盈餘公積	5,393	
現金股利	25,500	$ 0.5

(四) 特別盈餘公積（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5,393
期末餘額	$ 5,393

十七、收　　入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623,821	$ 509,018	$ 1,158,587	$ 924,118
其他營業收入	8,300	4,518	26,091	15,378
	$ 632,121	$ 513,536	$ 1,184,678	$ 939,496

十八、淨　　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546	$ 4,537	$ 14,511	$ 6,025
營業費用	3,547	1,888	7,527	6,398
	$ 12,093	$ 6,425	$ 22,038	$ 12,423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434	$ 123	$ 774	$ 279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 16,870	$ 13,075	$ 27,254	$ 20,238
其他員工福利	144,195	110,024	246,566	172,13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61,065	$ 123,099	$ 273,820	$ 192,373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5,367	$ 99,973	$ 191,687	$ 148,086
營業費用	45,698	23,126	82,133	44,287
	$ 161,065	$ 123,099	$ 273,820	$ 192,373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為累積虧損，故不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9.03%
董事酬勞	0.94%

金　　額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3,600	$ 9,000
董事酬勞	$ 466	$ 93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年度為累積虧損，故不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108年3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07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 8,495
董事酬勞	505

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8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6,424	$ 10,887	$ 30,256	$ 22,00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9,559)	(3,668)	(21,928)	(17,438)
淨利益	$ 6,865	$ 7,219	$ 8,328	$ 4,562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6,131	$ 4,054	$ 26,661	$ 4,054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49	-	3,649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02	1,723	1,702	1,723
	21,482	5,777	32,012	5,777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3,007)	-	(4,906)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8,475	$ 5,777	$ 27,106	$ 5,777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314)	$ 316

(三)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 0.66	$ 1.20	$ 1.34	$ 1.93
稀釋每股盈餘	$ 0.66	$ 1.20	$ 1.33	$ 1.93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33,595	$ 60,995	$ 68,118	$ 94,314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1,000	51,000	51,000	48,81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6	-	117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1,086	51,000	51,117	48,81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近3年來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藉由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4,128	$ 225,420	$ 296,50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36,178	260,621	172,094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	230	242	30
存出保證金	1,187	1,190	1,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帳款	618,133	428,851	157,762
其他應收款	-	50,970	39,485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232,988	$ 199,643	$ 60,906
應付票據	263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16,107	350,165	401,26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4,203	103,060	66,627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益(i)	$ 25,444	$ 5,826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36,056	$ 86,625	$ 9,807
－金融負債	$ 81,076	$ -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8,071	$ 138,794	$ 286,450
－金融負債	$ 170,868	$ 199,643	$ 60,90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7 仟元及增加／減少 564 仟元，主係合併公司持有之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3%、62%及 48%。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 年 6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580,573	$ -	$ -
租賃負債	3.34%～3.36%	10,625	8,331	-
浮動利率工具	3.36%～3.89%	170,868	-	-
固定利率工具	3.38%	62,120	-	-
		$ 824,186	$ 8,331	$ -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453,22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86%～3.99%	199,643	-	-
		$ 652,868	$ -	$ -

107 年 6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467,89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41%～3.59%	60,906	-	-
		$ 528,802	$ -	$ -

(2) 融資額度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32,988	$ 199,643	$ 60,906
－未動用金額	387,012	360,357	299,094
	$ 620,000	$ 560,000	$ 360,000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	$ 239,433 (USD 7,709)	$ 530,174 (USD 17,070)	$ - (USD -)	-	$ 776,500 (USD 25,000)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	$ 838,936 (USD 27,542)	$ 441,193 (USD 14,484)	$ 357,707 (USD 11,743)	2.66%~3.20%	$ 426,440 (USD 14,000)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中國信託對合併公司讓售之未到期應收帳款係屬無追索權承購方式。依讓售合約之約定，中國信託將讓售金額以約定成數預支價款予合併公司，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已讓售且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保留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6月30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58.36%、58.36%及60.35%。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嘉澤端子）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嘉祐投資）	本公司之母公司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得意蘇州）	最終母公司相同
番禺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番禺得意）	最終母公司相同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最終母公司	$ 3,102	$ 97	$ 3,814	$ 394
	最終母公司相同	1,627	2,580	1,627	3,496
		$ 4,729	$ 2,677	$ 5,441	$ 3,890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係按約定銷售價格辦理，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至於交易條件均比照一般客戶方式訂定。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109	$ -	$ 118	$ -
最終母公司相同				
番禺得意	18,540	23,831	52,086	43,582
得意蘇州	3,482	4,763	9,767	11,341
	$ 22,131	$ 28,594	$ 61,971	$ 54,923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交易之價格與交易條件均與一般供應商條件相同。約定之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加工廠商相似。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嘉澤端子	$ 3,101	$ -	$ 163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1,815	1,276	3,347
		$ 4,916	$ 1,276	$ 3,510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15	$ -	$ -
	最終母公司相同			
	番禺得意	46,839	42,102	41,087
	得意蘇州	4,465	8,175	5,863
		51,304	50,277	46,950
		$ 51,319	$ 50,277	$ 46,950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 100	$ 104	$ 8
	母公司			
	嘉祐投資	14,881	-	-
	最終母公司相同			
	番禺得意	3	-	-
	得意蘇州	4,479	2,193	5,278
		4,482	2,193	5,278
		$ 19,463	$ 2,297	$ 5,286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108年4月1日	107年4月1日	108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關係人類別／名稱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63	$ 2,397	$ 90	$ 4,202

(七)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 10,129

	108年4月1日	107年4月1日	108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關係人類別／名稱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最終母公司相同	$ 108	$ -	$ 226	$ -
租賃費用				
最終母公司相同	$ -	$ 1,860	$ -	$ 2,604

(八)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108年6月30日：無）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嘉澤端子		
被保證金額	$100,000	$510,000
實際動支金額	$ 61,430	$ 60,360

關係人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九) 其　　他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	$ 83	$ 14	$ 83

(十)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243	$ 2,034	$ 4,464	$ 4,026
退職後福利	27	27	54	54
	$ 2,270	$ 2,061	$ 4,518	$ 4,080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7,725	31.060（美元：新台幣）	$1,171,752	$1,171,752
美元	11,648	6.8747（美元：人民幣）	80,077	361,790
				$1,533,542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4,443	31.060（美元：新台幣）	448,599	$ 448,599
美元	7,624	6.8747（美元：人民幣）	52,414	236,806
				$ 685,405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9,142	30.715（美元：新台幣）	$ 895,091	$ 895,091
美元	7,809	6.8632（美元：人民幣）	53,595	239,857
				$1,134,94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0,467	30.715（美元：新台幣）	321,508	$ 321,508
美元	7,594	6.8632（美元：人民幣）	52,119	233,245
				$ 554,753

107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5,836	30.460（美元：新台幣）	$ 482,352	$ 482,352
美元	3,390	6.6166（美元：人民幣）	22,428	103,248
				$ 585,60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116	30.460（美元：新台幣）	125,372	$ 125,372
美元	8,734	6.6166（美元：人民幣）	57,790	266,043
				$ 391,415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060	$ 6,865	30.460	$ 7,217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060	$ 8,328	30.460	$ 4,562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至四)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為產銷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產品之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	$ 462,467	$ 252,800	$ 248,480	$ 139,770	$ -	26.86	$ 924,934	是	否	是	-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本公司 108 年 6 月 30 日淨值為 924,934 仟元）。

註 3：本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為限（本公司 108 年 6 月 30 日淨值為 924,934 仟元）。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003,509	96%	月結90天	—	—	($ 354,917)	(99%)	註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003,509)	(98%)	月結90天	—	—	354,917	97%	註

註：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354,917	6.77	$ -	—	$ 108,710	$ -

註1：截至108年8月12日止皆未逾授信期間。

註2：係截至108年8月12日已收回之金額。

註3：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28,062	—	1.57%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54,917	—	19.83%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進貨	1,003,509	月結 90 天	84.7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 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1）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3、4）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3、4）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153,747 (美元 4,950 仟元)	$ 153,747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 120,590	($ 7,870) (美元 -254 仟元)	($ 18,916) (美元 -602 仟元)	註 5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薩摩亞	貿易公司	- (美元 -仟元)	3,851 (美元 124 仟元)	-	-	-	-	-	註 6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Radiant Day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53,747 (美元 4,950 仟元)	153,747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120,590	(7,870) (美元 -254 仟元)	(18,916) (美元 -602 仟元)	註 5

註 1：係按 108 年 6 月 30 日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按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平均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11,046 仟元（美元 348 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註 6：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清算並解散 Pure Fortune Limited，股款已於 108 年 7 月 23 日匯回。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 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4、5）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4、5）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153,747 (美元 4,950 仟元)	（註 2）	$ 153,747 (美元 4,950 仟元)	$ -	$ -	$ 153,747 (美元 4,950 仟元)	($ 7,870) (人民幣-1,723 仟元)	100%	($ 18,916) (人民幣-4,137 仟元)	$ 120,590	$ -	註 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153,747（美元 4,950 仟元）	$153,747（美元 4,950 仟元）	$554,960

註 1：係按 108 年 6 月 30 日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8 年 6 月 30 日淨值 60%計算（本公司 108 年 6 月 30 日淨值為 924,934 仟元）。

註 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5：係按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平均之人民幣匯率換算。

註 6：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11,046 仟元（人民幣 2,414 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附件四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50號9樓之1

電話：(02)8226588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6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7～8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11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6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4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4～36	六～十九
(七)關係人交易	36～39	二十
(八)質抵押之資產	-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9～40	二一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44	二二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44	二二
3.大陸投資資訊	41、45	二二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韋　亮　發　　會計師　邱　政　俊

韋亮發　　邱政俊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0　日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44,927	6	$ 105,250	30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	-	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七）	511,016	68	106,358	3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七及二十）	33,117	4	87,979	25
1200	其他應收款	14	-	3,876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十）	-	-	1,403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93,893	12	29,345	9
1410	其他流動資產	5,550	1	4,93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88,517	91	339,151	9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55,461	8	2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9,834	1	8,055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613	-	643	-
190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	796	-	79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6,704	9	9,519	3
1XXX	資產總計	$ 755,221	100	$ 348,670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145,824	19	$ 43,538	13
2170	應付帳款	15,264	2	4,143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	195,280	26	48,971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15,186	2	12,133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784	-	9,070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73,338	49	117,855	34
	非流動負債				
2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九）	-	-	8,754	2
2XXX	負債總計	373,338	49	126,609	36
	權益（附註四及十三）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60,000	61	430,000	123
3200	資本公積	181,025	24	121,025	35
3350	待彌補虧損	(254,914)	(34)	(323,861)	(93)
3400	其他權益	(4,228)	-	(5,103)	(1)
3XXX	權益總計	381,883	51	222,061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55,221	100	$ 348,6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106年度 金額	%	105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十）	$ 990,688	100	$ 343,77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八及二十）	901,069	91	306,065	89
5900	營業毛利	89,619	9	37,708	11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四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9,084	1	7,936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126	3	22,27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387	4	40,176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1,597	8	70,384	2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022	1	(32,676)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九及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7,686	1	2,11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706)	(1)	(1,186)	-
7050	財務成本	(2,370)	-	(62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3,315	6	(88,295)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925	6	(87,990)	(26)
7900	稅前淨利（損）	68,947	7	(120,666)	(35)
7950	所得稅（附註四及十五）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 68,947	7	($ 120,666)	(35)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稅後淨額）	875	-	(2,731)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9,822	7	($ 123,397)	(36)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十六）				
9710	基　本	$ 1.59		($ 3.19)	
9810	稀　釋	$ 1.59		($ 3.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十三） 股數	股本（附註十三） 金額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附註十三）	待彌補虧損（附註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權益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34,725,000	$ 347,250	$ 30,000	($ 203,195)	($ 2,372)	$ 171,683
E1	現金增資	8,275,000	82,750	91,025	-	-	173,775
D1	105 年度淨損	-	-	-	(120,666)	-	(120,666)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31)	(2,73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20,666)	(2,731)	(123,397)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3,000,000	430,000	121,025	(323,861)	(5,103)	222,061
E1	現金增資	3,000,000	30,000	60,000	-	-	90,00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68,947	-	68,947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75	875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8,947	875	69,822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6,000,000	$ 460,000	$ 181,025	($ 254,914)	($ 4,228)	$ 381,8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益	$ 68,947	($ 120,6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047	4,103
A20300	呆帳費用	1,292	-
A20200	攤銷費用	468	228
A20900	利息費用	2,370	622
A21200	利息收入	(143)	(2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63,315)	88,29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392	12,57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	1,039
A31150	應收帳款	(405,950)	(43,81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862	(61,27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862	19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03	(1,403)
A31200	存　　貨	(75,940)	(29,2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3)	(783)
A32150	應付帳款	11,121	(23,59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6,309	(14,5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053	(5,40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2,8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286)	(798)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244,118)	(207,26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3	2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370)	(6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6,345)	(207,86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3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26)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0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38)	(41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64)	9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2,286	43,537
C04600	現金增資	90,000	173,77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2,286	217,31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60,323)	10,41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250	94,84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927	$ 105,2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22 日依公司法規定組成，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本公司主要業務係電線及電纜、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述有關項目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

母公司為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底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61.71%及 64.27%。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

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十。

(二) 107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4之修正「於IFRS 4『保險合約』下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

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

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　　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	$ 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4,903	105,249
	$ 44,927	$105,250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19%	0.01%~0.08%

七、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512,308	$106,358
減：備抵呆帳	(1,292)	-
	$511,016	$106,3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3,117	$ 87,979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依據客戶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客戶信用評等等分析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故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539,286	$108,486
1至60天	4,200	14,229
61至120天	663	19,339
121至270天	139	33,590
271天以上	1,137	18,693
合　　計	$545,425	$194,33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至60天	$ 4,200	$ 14,229
61至120天	-	19,339
121至270天	-	33,590
271天以上	-	18,693
	$ 4,200	$ 85,85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105 年度：無)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29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92

八、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91,929	$ 27,360
原　　料	1,964	1,985
	$ 93,893	$ 29,345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01,069 仟元及 306,065 仟元。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392 仟元及 12,579 仟元。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 55,441	($ 8,754)
PURE FORTUNE LIMITED	20	25
	$ 55,461	($ 8,729)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100%	100%
PURE FORTUNE LIMITED	100%	100%

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BLOOMING CHANCE LIMITED（以下簡稱 BLOOMING CHANCE）轉投資設立 RADIANT DAY LIMITED（以下簡稱 RADIANT DAY）再間接於大陸設立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基蘇州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金額皆為美金 4,950 仟元，持股比例皆為 100%。

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PURE FORTUNE LIMITED（以下簡稱 PURE），於 105 年度業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美金 1 仟元。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金額皆為美金 124 仟元，持股比例皆為 100%。

106 及 105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內容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BLOOMING CHANCE	$ 63,318	($ 87,748)
PURE	(3)	(547)
	$ 63,315	($ 88,295)

106 及 105 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08	$ 10,002	$ 1,098	$ 3,002	$ 5,618	$ 22,428
增加	-	4,605	-	124	1,097	5,82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08	14,607	1,098	3,126	6,715	28,254
累計折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20	4,348	839	2,631	4,735	14,373
折舊費用	287	2,133	182	284	1,161	4,04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107	6,481	1,021	2,915	5,896	18,420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01	$ 8,126	$ 77	$ 211	$ 819	$ 9,834
成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08	$ 10,002	$ 1,098	$ 3,002	$ 10,935	$ 27,745
處分	-	-	-	-	(5,317)	(5,317)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08	10,002	1,098	3,002	5,618	22,428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549	2,602	656	2,169	7,208	14,184
折舊費用	271	1,746	183	462	1,441	4,103
處分	-	-	-	-	(3,914)	(3,914)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20	4,348	839	2,631	4,735	14,373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888	$ 5,654	$ 259	$ 371	$ 883	$ 8,055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租賃改良	2 至 4 年
機器設備	2 至 6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1 至 3 年
其他設備	1 至 5 年

十一、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145,824	$ 43,538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15%~2.56%及 1.59%~1.62%。

十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三、權　　益

(一) 股　　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45,000
額定股本	$600,000	$45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46,000	43,000
已發行股本	$460,000	$430,000

106 年 10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105 年 7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27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21 元溢價發行，106 及 105 年度增資後實收股本分別為 460,000 仟元及 430,000 仟元。

107 年 2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50 元溢價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補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181,025	$121,025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四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須佔總額的 10%以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15 日及 105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 107 年 6 月 1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四、淨　　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47	$ 4,103
無形資產	468	228
合　　計	$ 4,515	$ 4,331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4,047	$ 4,10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468	$ 228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二）		
確定提撥計畫	$ 1,736	$ 1,366
其他員工福利	44,244	38,52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45,980	$ 39,893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45,980	$ 39,893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106年度係屬累積虧損及105年度係屬稅前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十五、所得稅

(一) 本公司106及105年度無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 68,947	($120,666)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721	($ 20,513)
未認列（已使用）之虧損扣抵	(2,425)	3,486
暫時性差異	(9,296)	17,02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45,799
112 年度到期	54,195
113 年度到期	6,066
114 年度到期	13,302
115 年度到期	22,279
	$141,64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7,988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無股東可扣抵稅額。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四)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六、每股盈餘（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6年1月1月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月 至12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1.59	($ 3.1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1.59	($ 3.19)

本年度淨利（損）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年度淨利（損）	$ 68,947	($120,666)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 68,947	($120,666)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3,329	37,854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6 年為稅前淨利彌補以往年度虧損，105 年為稅前淨損，故皆未提撥員工酬勞。

十七、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及車位等，租賃期間皆為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辦公室及車位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皆為 796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535	$ 1,490

十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近3年來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藉由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十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　　金	$ 44,927	$105,250
應收票據	-	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44,133	194,33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	-	5,039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145,824	43,53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0,544	53,11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186	12,133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本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

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一。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金項目）。當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3%時，本公司於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6,522仟元。105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3,444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145,824	$ 43,53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4,782	105,249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本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0.5%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0.5%，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將對本公司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224仟元；105年度之稅前淨損分別減少／增加526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最大客戶，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為90%。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營運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225,730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15%～2.56%	145,824	-	-
		$ 371,554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65,247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59%～1.62%	43,538	-	-
		$ 108,785	$ -	$ -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145,824	$ 43,538
－未動用金額	264,176	176,462
	$410,000	$220,000

二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間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61.71%及 71.49%。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嘉澤端子)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Pure)	子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Radiant Day Limited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之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嘉基蘇州）	Radiant Day Limited 之子公司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得意蘇州）	最終母公司相同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最終母公司	$ 4,287	$ 5,455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23,906	43,548
	$ 28,193	$ 49,003

本公司將原料交付嘉基蘇州加工，加工後再將成品銷售本公司，交付原料與嘉基蘇州不做銷貨處理，106及105年度本公司已自行調整減少重複計算之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分別為113,189仟元及73,202仟元。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主要係銷售予嘉澤端子與得意蘇州，係按約定銷售價格辦理，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至於交易條件均比照代理商及一般客戶方式訂定。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最終母公司	$ 86	$ 569
子公司		
嘉基蘇州	559,077	1,035
Pure	406,432	328,255
	$ 965,595	$ 329,859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交易之價格與交易條件均與一般供應商條件相同。約定之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加工廠商相似。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2,214	$ 3,524
子公司		
嘉基蘇州	30,903	84,455
	$ 33,117	$ 87,979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及105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呆帳。

(五)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	$ 1,403

係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尚未收取之價款。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	$ 24
子公司		
Pure	-	48,777
嘉基蘇州	195,280	170
	$195,280	$ 48,971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06年度：無）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5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1,403	$ -

(八) 其　　他

參展服務費（帳列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最終母公司	$ 243	$ 516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最終母公司	$ -	$ 3,264

(九)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嘉澤端子		
被保證金額	$410,000	$220,000

(十)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06及105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911	$ 8,029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 8,019	$ 8,13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275	29.76（美元：新台幣）	$ 573,63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1,864	29.76（美元：新台幣）	$ 59,365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1,970	29.76（美元：新台幣）	$ 356,239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6,544	32.25（美元：新台幣）	$ 211,029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1	32.25（美元：新台幣）	$ 25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983	32.25（美元：新台幣）	$ 96,21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271	32.25（美元：新台幣）	$ 8,75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29.76	($ 7,706)	32.25	($ 1,186)

二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子公司	進貨	$ 406,432	37%	月結90天	—	—	$ -	-	註
Pure Fortune Limited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06,432)	(100%)	月結90天	—	—	-	-	註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559,077	51%	月結90天	—	—	(195,280)	(93%)	註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59,077)	(58%)	月結90天	—	—	195,280	99%	註
Pure Fortune Limited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406,432	100%	月結90天	—	—	-	-	註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406,432)	(42%)	月結90天	—	—	-	-	註

註：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95,280	4.56	$ -	—	$ 195,280	$ -

註1：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皆未逾授信期間。

註2：係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已收回之金額。

註3：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 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1）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3、4）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3、4）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 55,441	$ 67,180 (美元 2,208 仟元)	$ 63,318 (美元 2,081 仟元)	註 5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薩摩亞	貿易公司	3,836 (美元 124 仟元)	3,836 (美元 124 仟元)	124	100	20	(3) (美元 -仟元)	(3) (美元 -仟元)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Radiant Day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55,441	67,180 (美元 2,208 仟元)	63,318 (美元 2,081 仟元)	註 5

註 1：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註 3：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按 106 年度平均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3,862 仟元（美元 127 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未實現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4、5）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4、5）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註2)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 -	$ -	$ 146,132 (美元 4,950 仟元)	$ 67,180 (人民幣14,916 仟元)	100%	$ 63,318 (人民幣14,058 仟元)	$ 55,441	$ -	註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146,132（美元4,950仟元）	$146,132（美元4,950仟元）	$229,129

註1：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人民幣匯率換算。

註2：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註4：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5：係按 106 年度平均之人民幣匯率換算。

註6：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3,862 仟元（人民幣 858 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未實現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附件五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68號2樓之1

電話：(02)8226-588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7～43	六～二十
(七) 關係人交易	43～46	二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6～47	二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9～52	二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49～52	二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47～51、53	二三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4～66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 126,699 仟元，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之(五)、附註五之(三)及附註八所述，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因是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認定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存貨評價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跌價及呆滯明細資料，瞭解管理當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透過抽樣驗證最近期之銷售價格，及驗證其是否已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以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合理性。
3. 參與及觀察年底存貨盤點，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損壞或過時貨品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合理性。

特定產品別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銷貨收入主要為高速電傳輸線及高速光纖通訊傳輸線之銷售，於民國 107 年度之銷貨收入淨額 2,054,017 仟元，其組成係集中於最大客戶，其中又以特定產品別銷貨收入較民國 106 年度有顯著之成長，占銷貨收入淨額 46%，對個體財務報告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之判斷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十一)、附註十四及附註二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銷貨收入認列潛在風險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 107 年度特定產品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並與入帳金額核對，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　明　彥　　會計師　莊　碧　玉

簡明彥　　莊碧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192,178	16	$ 44,927	6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三、四、五及七）	678,499	55	511,016	6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五、七及二一）	24,557	2	33,117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四及七）	51,023	4	14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126,699	10	93,893	12
1410	其他流動資產	13,578	1	5,55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86,534	88	688,517	9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137,948	11	55,461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8,061	1	9,834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1,054	-	61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4,382	-	-	-
190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八）	958	-	79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2,403	12	66,704	9
1XXX	資產總計	$1,238,937	100	$ 755,221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61,430	5	$ 145,824	19
2170	應付帳款	21,750	2	15,26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238,007	19	195,280	26
2200	其他應付款	32,805	3	15,186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104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26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915	-	1,78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56,037	29	373,338	4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1,846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46	-	-	-
2XXX	負債總計	357,883	29	373,338	49
	權益（附註四、十三及十六）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10,000	41	460,000	61
3200	資本公積	261,025	21	181,025	24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15,422	9	(254,914)	(34)
3400	其他權益	(5,393)	-	(4,228)	-
3XXX	權益總計	881,054	71	381,883	51
	負債及權益總計	$1,238,937	100	$ 755,22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朱祖琪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四及二一）	$ 2,093,039	100	$ 990,68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八及二一）	1,822,010	87	901,069	91
5900	營業毛利	271,029	13	89,619	9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十五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4,915	1	9,084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0,055	2	31,12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851	2	41,38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0,821	5	81,597	8
6900	營業淨利	160,208	8	8,02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九、十五及二一）				
7050	財務成本	(9,581)	(1)	(2,37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85,000	4	63,315	6
7100	利息收入	222	-	142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98	-	7,544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48	-	-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3,175	1	-	-
7590	其他支出	(280)	-	-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失	-	-	(7,70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8,982	4	60,925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金　額	%	106年度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49,190	12	$ 68,947	7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十六）	1,146	-	-	-
8200	本年度淨利	250,336	12	68,947	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十六）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13)	-	87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48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1,165)	-	87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9,171	12	$ 69,822	7
	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9710	基　本	$ 5.01		$ 1.59	
9810	稀　釋	$ 5.00		$ 1.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朱祖琪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四及十三） 股數	股本（附註四及十三） 金額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附註十三）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附註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六）	權益總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43,000,000	$ 430,000	$ 121,025	($ 323,861)	($ 5,103)	$ 222,061
E1	現金增資	3,000,000	30,000	60,000	-	-	90,00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68,947	-	68,947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75	875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8,947	875	69,822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6,000,000	460,000	181,025	(254,914)	(4,228)	381,883
E1	現金增資	5,000,000	50,000	200,000	-	-	250,00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20,000)	120,000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250,336	-	250,336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65)	(1,165)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50,336	(1,165)	249,17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1,000,000	$ 510,000	$ 261,025	$ 115,422	($ 5,393)	$ 881,0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朱祖琪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49,190	$ 68,94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48	4,047
A20200	攤銷費用	491	468
A20300	呆帳費用	-	1,292
A20300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利益	(172)	-
A20900	財務成本	9,581	2,370
A21200	利息收入	(222)	(14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85,000)	(63,31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48)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74	11,39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39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3
A31150	應收帳款	(168,838)	(405,95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63	54,86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9,565)	3,86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403
A31200	存　　貨	(33,980)	(75,94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028)	(613)
A32150	應付帳款	6,602	11,12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769	146,3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537	3,05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4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5	(7,286)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7,213)	(244,1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2	14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497)	(2,37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504)	(246,34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75)	($ 5,8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4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2)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32)	(43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1)	(6,2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84,024)	102,286
C04600	現金增資	250,000	9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5,976	192,28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47,251	(60,32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927	105,25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2,178	$ 44,9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朱德祥　經理人：羅偉仁　會計主管：朱祖琪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22 日依公司法規定組成，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本公司主要業務係電線及電纜、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述有關項目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

本公司股票自 107 年 1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母公司為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底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58.36%及 61.71%。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

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類別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4,927	$ 44,92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44,133	544,133	註
			$ 589,060	$ 589,060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明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 39）重分類	-	589,060	-	589,060	-	-	註
合計	$ -	$589,060	$ -	$589,060	$ -	$ -	

註：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二) 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1,006	$ 11,006
資產影響	$ -	$ 11,006	$ 11,006
租賃負債－流動	$ -	$ 4,394	$ 4,39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612	6,612
負債影響	$ -	$ 11,006	$ 11,006
保留盈餘	$ -	$ -	$ -
權益影響	$ -	$ -	$ -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

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

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因不具重大性予以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之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u>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u>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	$ 2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5,552	44,90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86,625	-
	$192,178	$ 44,927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1%~0.27%	0.01%~0.19%
銀行定期存款	0.60%~3.20%	-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250,768	$512,308
減：備抵損失	(1,120)	(1,292)
	249,648	511,016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24,557	33,117
	274,205	544,1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28,851	-
	$703,056	$544,133
其他應收款(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3	$ 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0,970	-
	$ 51,023	$ 14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特定人員負責相關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12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20,090	$ 41,329	$ 12,778	$ 4	$ 10	$ 1,114	$275,32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1)	(5)	(1,114)	(1,120)
攤銷後成本	$220,090	$ 41,329	$ 12,778	$ 3	$ 5	$ -	$274,205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IFRS 9）	$ 1,29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72)
年底餘額	$ 1,120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應收帳款，本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本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6 年度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在 30 天以上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故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539,286
1 至 60 天	4,200
61 至 120 天	663
121 至 270 天	139
271 天以上	1,137
合　　計	$545,42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至60天	$ 4,200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29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292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主係已讓售但尚未收回之帳款及應收退稅款。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已讓售且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保留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八、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126,080	$ 91,929
原　料	619	1,964
	$126,699	$ 93,893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822,010仟元及901,069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1,174仟元及11,392仟元。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137,928	$ 55,441
Pure Fortune Limited	20	20
	$137,948	$ 55,461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100%	100%
Pure Fortune Limited	100%	100%

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轉投資設立 Radiant Day Limited 再間接於大陸設立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金額皆為美元 4,950 仟元。

本公司為因應營業需要，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Pure Fortune Limited，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金額皆為美元 124 仟元。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二三。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08	$ 10,002	$ 1,098	$ 3,002	$ 5,618	$ 22,428
增加	-	4,605	-	124	1,097	5,82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708	$ 14,607	$ 1,098	$ 3,126	$ 6,715	$ 28,254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1,820	$ 4,348	$ 839	$ 2,631	$ 4,735	$ 14,373
折舊費用	287	2,133	182	284	1,161	4,04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107	$ 6,481	$ 1,021	$ 2,915	$ 5,896	$ 18,420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601	$ 8,126	$ 77	$ 211	$ 819	$ 9,834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708	$ 14,607	$ 1,098	$ 3,126	$ 6,715	$ 28,254
增加	-	-	-	540	935	1,475
處分	(1,655)	(4,402)	-	(2,818)	(5,618)	(14,49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053	$ 10,205	$ 1,098	$ 848	$ 2,032	$ 15,236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2,107	$ 6,481	$ 1,021	$ 2,915	$ 5,896	$ 18,420
折舊費用	210	2,117	77	147	697	3,248
處分	(1,655)	(4,402)	-	(2,818)	(5,618)	(14,49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62	$ 4,196	$ 1,098	$ 244	$ 975	$ 7,175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391	$ 6,009	$ -	$ 604	$ 1,057	$ 8,061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租賃改良	2至4年
機器設備	2至6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至3年
其他設備	1至5年

十一、借　　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61,430	$145,824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3.86%及2.15%~2.56%。

十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三、權　　益

(一) 股　　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70,000	60,000
額定股本	$700,000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51,000	46,000
已發行股本	$510,000	$460,000

107年2月12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50元溢價發行；106年10月26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30元溢價發行，107及106年度增資後實收股本分別為510,000仟元及460,000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261,025	$181,025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五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須佔總額的 10%以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120,000 仟元，並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及 106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542	
特別盈餘公積	5,393	
現金股利	25,500	$ 0.5

有關107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19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四、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2,054,017	$960,317
其他營業收入	39,022	30,371
	$2,093,039	$990,688

十五、淨　　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48	$ 4,047
無形資產	491	468
	$ 3,739	$ 4,515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3,248	$ 4,047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491	$ 468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二）		
確定提撥計畫	$ 2,660	$ 1,736
其他員工福利	64,756	44,24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67,416	$ 45,980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67,416	$ 45,980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6年度為累積虧損，故不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108年3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員工酬勞	6.89%
董事酬勞	0.41%

金　　額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8,495
董事酬勞	$ 5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9,579	$ 4,70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6,404)	(12,415)
淨（損）益	$ 13,175	($ 7,706)

十六、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2	$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8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1,146)	$ -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年度稅前淨利	$249,190	$ 68,947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107及106年度分別採20%及17%）	$ 49,838	$ 11,721
使用之虧損扣抵	(28,328)	(2,425)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2,656)	(9,29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1,146)	$ -

本公司於106年所適用之稅率為17%。107年2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由於108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7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106年12月31日：無）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6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106年度：無）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348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106年度：無）

107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	$ 1,873	$ -	$ 1,873
應付休假給付	-	105	-	10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1,056	-	1,05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348	1,348
	$ -	$ 3,034	$ 1,348	$ 4,382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846)	$ -	($ 1,846)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45,799
112 年度到期	54,195
113 年度到期	6,066
114 年度到期	13,302
115 年度到期	22,279
	$141,64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7,988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5.01	$ 1.59
稀釋每股盈餘	$ 5.00	$ 1.59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本年度淨利	$250,336	$ 68,947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9,932	43,329
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94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026	43,32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6 年度淨利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故未提撥員工酬勞。

十八、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及車位等，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辦公室及車位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958 仟元及 796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764	$ 1,535
1~5年	7,008	-
	$ 11,772	$ 1,535

十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近 3 年來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藉由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　　金	$ -	$ 44,92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544,1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2,178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4,20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帳款	428,851	-
其他應收款	50,970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61,430	145,82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59,757	210,54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2,909	15,186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i)	$ 17,207	$ 6,522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6,625	$ -
－金融負債	$ -	$ 145,82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5,552	$ 44,782
－金融負債	$ 61,430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21 仟元及 224 仟元，主係本公司持有之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最大客戶，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61%及90%。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292,66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86%	61,430	-	-
		$ 354,096	$ -	$ -

106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225,730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15%～2.32%	145,824	-	-
		$ 371,554	$ -	$ -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61,430	$145,824
－未動用金額	498,570	264,176
	$560,000	$410,000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106 年度：無）

107 年度

交易對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本年度已收現金額	截至年底已預支餘額	已預支餘額年利率（%）	額度
中國信託	$ 287,511 (USD 9,361)	$ - (USD -)	$ 235,467 (USD 7,666)	3.10%~3.73%	$ 765,000 (USD 24,906)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中國信託對本公司讓售之未到期應收帳款係屬無追索權承購方式。依讓售合約之約定，中國信託將讓售金額以約定成數預支價款予本公司，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已讓售且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保留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二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58.36%及 61.71%。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嘉澤端子)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Pure）	子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子公司
Radiant Day Limited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之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嘉基蘇州）	Radiant Day Limited 之子公司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得意蘇州）	最終母公司相同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2,067	$ 4,287
最終母公司相同		
得意蘇州	8,606	23,906
	$ 10,673	$ 28,193

本公司將原料交付嘉基蘇州加工，加工後再將成品銷售本公司，交付原料予嘉基蘇州不做銷貨處理，107及106年度本公司已自行調整減少重複計算之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分別為238,606仟元及113,189仟元。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主要係銷售予嘉澤端子與得意蘇州，係按約定銷售價格辦理，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至於交易條件均比照代理商及一般客戶方式訂定。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	$ 86
子公司		
嘉基蘇州	1,866,307	559,077
Pure	-	406,432
	$ 1,866,307	$ 965,595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交易之價格與交易條件均與一般供應商條件相同。約定之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加工廠商相似。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	$ 2,214
子公司		
嘉基蘇州	24,557	30,903
	$ 24,557	$ 33,117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嘉基蘇州	$ 238,007	$ 195,280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104	-
		$ 238,111	$ 195,280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未提供擔保。

(六) 出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06年度：無）

	處份價款	處份（損）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嘉基蘇州	$ 348	$ 348

(七) 其　　他

參展服務費（帳列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	$ 243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99	$ -

(八)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嘉基蘇州		
保證金額	$184,290	$ -
實際動支金額	$138,218	$ -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嘉澤端子		
被保證金額	$100,000	$410,000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 及 106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317	$ 7,911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 8,425	$ 8,01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9,142	30.715（美元：新台幣）	$ 895,091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4,812	30.715（美元：新台幣）	147,80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0,467	30.715（美元：新台幣）	321,508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275	29.760（美元：新台幣）	$ 573,63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1,864	29.760（美元：新台幣）	59,365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1,970	29.760（美元：新台幣）	356,23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715	$ 13,177	29.760	($ 7,706)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二及三）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	$ 440,527	$ 185,730	$ 184,290	$ 138,218	$ -	20.92	$ 881,054	是	否	是	-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為 881,054 仟元）。

註 3：本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為限（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為 881,054 仟元）。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866,307	89%	月結90天	—	—	($ 238,007)	(92%)	註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866,307)	(98%)	月結90天	—	—	238,007	96%	註

註：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238,007	8.61	$ -	—	$ 238,007	$ -

註1：截至108年3月19日止皆未逾授信期間。

註2：係截至108年3月19日止已收回之金額。

註3：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 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1）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3、4）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3、4）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 137,928	$ 91,189 (美元 3,024 仟元)	$ 85,000 (美元 2,818 仟元)	註 5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ure Fortune Limited	薩摩亞	貿易公司	3,809 (美元 124 仟元)	3,809 (美元 124 仟元)	124	100	20	-	-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Radiant Day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4,950	100	137,928	91,189 (美元 3,024 仟元)	85,000 (美元 2,818 仟元)	註 5

註 1：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3：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按 107 年度平均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6,189 仟元（美元 206 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未實現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4、5）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4、5）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註2）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 -	$ -	$ 152,039 (美元 4,950 仟元)	$ 91,189 (人民幣 19,991 仟元)	100%	$ 85,000 (人民幣18,645 仟元)	$ 137,928	$ -	註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 152,039（美元 4,950 仟元）	$ 152,039（美元 4,950 仟元）	$ 528,632

註 1：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註 4：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5：係按 107 年度平均之人民幣匯率換算。

註 6：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調整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6,189 仟元（人民幣 1,346 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扣除期末未實現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後之餘額。

附件六

承銷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名目退還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德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德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朱德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何德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羅偉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賴威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六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葉敬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凌　閣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六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楊芝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主管：朱祖琪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主管：廖健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塗金益

卞敬塘

涂志翔

張嘉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嘉基公司）委託，擔任嘉基公司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嘉基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陸子元

日　　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嘉基公司）委託，擔任嘉基公司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嘉基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柳漢宗

日　　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嘉基公司）委託，擔任嘉基公司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嘉基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唐承健

日　　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嘉基公司）委託，擔任嘉基公司募集與發行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嘉基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林晉輝

日　　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 九 日

附件七

不受理特定對象投標單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德　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主辦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陸　子　元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協辦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柳　漢　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協辦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唐　承　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協辦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晉　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附件八

同屬集團企業間無非常規交易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詳附表)間，有財務、業務往來者，悉遵循常規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無財務、業務往來者，謹承諾日後有財務、業務往來時，亦遵循常規辦理，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德　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附表

一、與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集團企業

序號	公司名稱
1	PURE FORTUNE LIMITED
2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機隆有限公司
3	RADIANT DAY LIMITED 日輝有限公司
4	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5	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	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	SWISS GOOD ENTERPRISES LIMITED 瑞佳企業有限公司
8	宗嗒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	衡南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10	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1	番禺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二、與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無財務、業務往來之集團企業

序號	公司名稱
1	鴻奇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	LOTES INVESTMENTS LIMITED
3	GOOD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嘉望投資有限公司
4	冠思發展有限公司
5	札西投資有限公司
6	LOTES USA, INC.
7	LOTES EU, GmbH
8	LOTESO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嘉弘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9	欣城發展有限公司
10	捷祐有限公司
11	汪典投資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得意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
13	中山得意電子有限公司
14	廣州樂思得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慶福欣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BLOOMING CHANCE LIMITED

機隆有限公司

代表人：CHEN,YA-YUAN

For and on behalf of
BLOOMING CHANCE LIMITED
機隆有限公司
Chen Ya Yuan
Authorised Signature(s)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RADIANT DAY LIMITED

日輝有限公司

代表人：LIAO,HUI-YING

For and on behalf of
RADIANT DAY LIMITED
日 輝 有 限 公 司
Liao Hui Ying
Authorised Signature(s)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嘉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　德　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　德　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嘉澤端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　德　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SWISS GOOD ENTERPRISES LIMITED

瑞佳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PAO YU-I

For and on behalf of
SWISS GOOD ENTERPRISES LIMITED
瑞佳企業有限公司
PAO Yu-I
Authorized Signature(s)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宗喀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　德　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衡南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　德　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得意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　德　祥

朱德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聲明人：番禺得意精密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　德　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附件九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一)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基公司或該公司)申請股票初次上市時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同)510,00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股數為 51,000,000 股。該公司已於 108 年 9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新股承銷案，擬辦理現金增資 6,000,000 股以進行上市前公開承銷作業，預計股票上市掛牌之實收資本額為 570,000,000 元，發行股數為 57,000,000 股。

(二)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 11 條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 17-1 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時，至少應提出擬上市股份總額 10%之股份，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方式，於扣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供公司員工承購之股數後，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但應提出承銷之股數超過二千萬股以上者，得以不低於二千萬股之股數辦理公開銷售。另若公開發行公司開始為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未滿二年者，其所提出承銷之股數，得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但扣除之股數不得逾所應提出承銷總股數之百分之三十。

(三)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主辦承銷商應要求發行公司協調其股東就當次依法令規定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百分之十五之額度(上限)，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本主辦承銷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自願集保協議書」，並經該公司 108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由其協調股東提出擬公開承銷股數百分之十五之額度上限內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承銷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

(四)截至 108 年 7 月 1 日止，該公司記名股東人數為 563 人，其中公司內部人及該等內部人持股逾百分之五十之法人以外之記名股東人數為 550 人，尚未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五條有關科技事業申請上市股權分散標準(記名股東人數在一千人以上，且公司內部人及該等內部人持股逾百分之五十之法人以外之記名股東人數不少於五百人)，該公司擬於掛牌前完成股權分散事宜。

(五)綜上，該公司依擬上市股份總額 10%計算應提出公開承銷之股數，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0 股，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總股數之 10%計 600,000 股供員工認購，其餘 5,400,000 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經 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委託證

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另本證券承銷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由該公司協調其股東提出對外公開銷售股數 15%額度內之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本證券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屆時該公司及本承銷商再依市場需求決定實際過額配售數量。

二、承銷價格

(一)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及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1.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之方法、原則及計算方式

股票價值的評估方法有很多種，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評估結果亦有所差異。目前證券投資分析常用之股票評價方法主要包括市場法與成本法。市場法如本益比法(Price/Earnings ratio，P/E ratio)、股價淨值比法(Price/Book value ratio，P/B ratio)，皆係透過已公開的資訊，和整個市場、產業性質相近的同業及被評價公司歷史軌跡比較，作為評量企業的價值，再根據被評價公司本身異於採樣公司之部分作折溢價的調整；成本法則為以帳面歷史成本資料作為公司價值評定基礎的淨值法；收益法主係以未來利益流量(如：現金流量…等)作為公司價值之評估基礎。茲將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等計算方式及其優缺點比較列示如下：

項目	市場法		成本法	收益法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淨值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計算方式	依據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帳面盈餘，並以上市櫃公司或產業性質相近的同業平均本益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或折價以反應與類似公司不同之處。	依據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帳面淨值，比較上市櫃公司或產業性質相近的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和折價以反應與類似公司不同之處。	以帳面之歷史成本資料為公司價值評定之基礎，即以資產負債表帳面資產總額減去帳面負債總額，並考量資產及負債之市場價格而進行帳面價值之調整。	根據公司預估之獲利及現金流量，以涵蓋風險的折現率來折算現金流量，同時考慮實質現金及貨幣之時間價值。
優點	1.具經濟效益與時效性，為一般投資人投資股票最常用之參考依據。 2.市場價格資料較易取得。	1.淨值係長期且穩定之指標，盈餘為負時之另一種評估選擇。 2.市場價格資料容易取得。	1.資料取得容易。 2.使用財務報表之資料，較客觀公正。	1.符合學理上對價值的推論，能依不同變數預期來評價公司。 2.較不受會計原則或會計政策不同影響，且可反應企業之永續經營價值。 3.考量企業之成長性及風險。
缺點	1.盈餘品質易受會計方法之選擇而受影響。 2.企業每股盈餘為負值或接近於零時不	1.帳面價值易受會計方法之選擇而受影響。 2.使用歷史性財務資訊，無法反應公司未	1.資產帳面價值與市場價值差距甚大。 2.未考量公司經營成效之優劣。	1.程序繁瑣，需估計大量變數，花費成本大且不確定性高。 2.投資者不易瞭解現金流量觀念

	適用。 3.使用歷史性財務資訊，無法反應公司未來之績效。	來之績效。		
適用時機	評估風險水準、股利政策及成長率穩定的公司。	評估產業具有獲利波動幅度大之特性的公司。	評估如公營事業或傳統產業類股。	1.可取得公司詳細的現金流量與資金成本的預測資訊時。 2.企業經營穩定，無鉅額資本支出。

上述股價評價之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評估之結果亦多有差異，其中成本法方面，由於此種評價方式係以資產帳面價值為計算依據，無法表達資產實際經濟價值，常用於評估傳統產業與營運處於衰退期公司；另現金流量折現法係以未來各期所創造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合計數認定為股東權益價值，由於假設參數眾多(如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且並無一致之標準，加上預測期間較長須同時考量產品生命週期及未來市場變化等因素，不確定性風險相對較高，較難以評估企業股票之合理價值。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獲利均呈穩定成長之趨勢，主係該公司Thunderbolt系列產品隨著高速傳輸應用端需求激增，加以Thunderbolt連接埠改為市場主流之USB Type C，預期該公司之營業收入及獲利將持續成長，且其產品所屬產業及市場未來仍將有相當之成長空間，故本證券承銷商選擇「市場法」作為該公司承銷價格訂定參考之評價方法，以適當衡量該公司未來營運成長之價值。

2.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該公司之財務資料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最近四季 (107Q3~108Q2)
稅後淨利	68,947	250,336	224,140
期末實收資本額	460,000	510,000	510,000
每股盈餘(元)	1.59	5.01	4.39
暫定擬上市掛牌資本額	570,000	570,000	570,000
每股盈餘(元)(以暫定擬上市掛牌股數追溯調整)	1.20	4.39	3.9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致力於高頻光電傳輸相關技術之研發，主要產品為Thunderbolt及光纖通訊高速傳輸線，經環視國內上市櫃公司營業產品種類，尚無與該公司同為Thunderbolt及光傳輸線之專業廠商，故參酌該公司及同業之主要營業項目、營運規模、資本額、產品應用領域及資料可

取得性，以上市公司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眾達，股票代號：4977，主係從事光收發模組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上市公司貿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貿聯，股票代號：3665，主係從事連接器、線材、光電子元件等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及上市公司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邦，股票代號：3023，主要業務為連接線組裝及連接器製造與代理）為採樣同業，進行下列分析：

(1)市場法

A.本益比法

茲就採樣同業及上市其他類股最近三個月(108年5月~108年7月)之本益比區間列示如下：

單位：倍

月份/公司	眾達	貿聯	信邦	上市電子零組件類股
108 年 5 月	23.19	15.47	16.06	10.15
108 年 6 月	24.78	17.01	17.12	10.89
108 年 7 月	22.92	18.91	19.25	11.23
平均本益比	23.63	17.13	17.48	10.76

資料來源：臺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如上表所示，該公司之採樣同業及上市電子零組件類股最近三個月(108年5月~108年7月)平均本益比在10.76~23.63倍之間。以該公司最近四季(107年度第三季至108年度第二季)之稅後淨利224,140千元，依預計掛牌股份總數57,000千股計算之每股盈餘3.93元為計算基礎，參考價格區間為42.29~92.87元。

B.股價淨值比法

單位：倍

月份/公司	眾達	貿聯	信邦	上市電子零組件類股
108 年 5 月	2.91	2.43	3.34	1.56
108 年 6 月	3.11	2.68	3.56	1.68
108 年 7 月	2.87	2.98	4.56	1.74
平均股價淨值比	2.96	2.70	3.82	1.66

資料來源：臺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如上表所示，該公司之採樣同業及上市電子零組件類股最近三個月(108年5月~108年7月)平均股價淨值比在1.66~3.82倍之間。以該公司108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之每股淨值18.14元為計算基礎，參考價格區間為30.11~69.29元。由於此種評價方式係以歷史成本為計算依據，限制及影響因素較多，易受經營期間長短及盈餘分配政策、股東權益內容結構等非獲利性之影響，且未考慮

未來成長機會，故對於成長型公司較不具參考性。

(2)成本法

成本法係為帳面價值法(Book Value Method)，帳面價值乃是投資人對公司請求權價值之總和，包含債權人、普通股投資人及特別股投資人等。其中，股票投資者對公司之請求權價值係公司資產總和扣除負債總額之淨資產價值。此種評價方式係以歷史成本為計算依據，將忽略通貨膨脹因素且無法表達資產實際經濟價值，並深受財務報表採行之會計原則與方法影響，將可能低估成長型公司之企業價值，同時成本法使用上的限制有下列四項，因此國際上採成本法以評估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

A.無法表達目前真正及外來之經濟貢獻值。
B.忽略了技術經濟壽命。
C.技術廢舊及變革對於其所造成之風險無法預測。
D.成本法中對於折舊項目及金額有量化的困難。

由於上述種種限制，故國際上採成本法評估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且依該公司108 年6月30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924,934千元及已發行股數51,000千股計算之每股淨值為18.14元，與興櫃市場交易價格差異甚大，加以成本法並未考量公司成長性，較常用於評估傳統產業類股或衰退型公司，而該公司係屬成長型公司，故本證券承銷商不擬採用此法作為議定承銷價格參考之依據。

(3)收益法—現金流量折現法

A.模型介紹

現金流量折現法之理論依據，係認為企業價值應等於未來營運可能創造淨現金流量之現值總和，在多種理論模型中，以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模式(Free Cash Flow Model)最能反映投資人之報酬率，其計算公式如下：

$$P_0 = V_E/N = (V_0 - V_D)/Shares$$

$$V_0 = \sum_{t=1}^{t=n} \frac{FCFF_t}{(1+K1)^t} + \sum_{t=n+1}^{t=m} \frac{FCFF_t}{(1+K1)^n \times (1+K2)^{t-n}} + \frac{FCFF_m + 1}{(1+K1)^n \times (1+K2)^{m-n} \times (K3 - G)}$$

$$FCFF_t = EBIT_t \times (1\text{-}tax\ rate) + Dep_t \& Amo_t - Capital\ Exp_t - \triangle NWC_t$$

$$Ki = \frac{D}{(D+E)} \times Kd(1 - tax\ rate) + \frac{E}{(D+E)} \times Ke$$

$$Ke = Rf + \beta j(Rm - Rf)$$

P0	＝	每股價值
V0	＝	企業總體價值＝*VE*＋*VD*＝股東權益價值＋淨負債價值
N	＝	擬上市股數57,000 仟股
FCFF t	＝	第t 期之自由現金流量
Ki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i*＝1,2,3
G	＝	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率
n	＝	5 第一階段之經營年限：108年度～112年度
m	＝	10 第二階段之經營年限：113年度～117年度
EBIT t	＝	第t 期之息前稅前淨利
tax rate t	＝	第t 期之稅率
Dep t & Amo t	＝	第t 期之折舊與攤銷費用
Capital Expt	＝	第t 期之資本支出
	＝	第t 期之購置固定資產支出
△*NWC t*	＝	第t 期之淨營運資金變動數-第t-1期之淨營運資金
	＝	第t 期之期初及期末流動資產－不附息流動負債之變動數-（第t-1期之流動資產－不附息流動負債）
D/(D+E)	＝	附息負債占附息負債及權益比
E/(D+E)	＝	權益占附息負債及權益比=1- *E/(D+E)*
Kd	＝	負債資金成本率
Ke	＝	權益資金成本率
Rf	＝	無風險利率
Rm	＝	市場平均報酬率
β*j*	＝	系統風險；衡量公司風險相對於市場風險之指標

B.股東權益資金成本率及自由現金流量之參數設定及計算結果

項目	期間 I	期間 II	期間 III	基本假設說明
T	$t \le n, n = 5$	$n + 1 \le t \le m, m = 10$	$t \ge m + 1$	依據該公司狀況分為二期間 期間 I：108-112 年度 期間 II：113-117 年度 期間 III：117 年度後(永續經營期)
D/(D+E)	6.8300%	5.8271%	5.1878%	未來 5 年係以 108-112 年度財測之平均計息負債比為參考值；期間 II 以 113-117 年度財測之平均計息負債比為參考值；永續經營期則以 117 年度財測之計息負債比為參考值。

項目	期間 I	期間 II	期間 III	基本假設說明
E/(D+E)	93.1700%	94.1729%	94.8122%	同上
Kd	3.9250%	3.3372%	2.7493%	期間 I 係以該公司 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平均借款利率作為負債資金成本率；永續經營期則以近十年五大行庫平均基準利率估計；期間 II 則取期間 I 與期間 III 之平均值。
tax rate	22.0000%	22.0000%	22.0000%	係以該公司 108-112 財測之平均有效稅率預估未來 5 年之有效稅率，預期 5 年以後之有效稅率將持平。
Rf	0.9092%	0.9092%	0.9092%	採用 108 年 6 月 12 日櫃買中心 10 年期以上公債殖利率加權平均。預期 5 年以後之利率將持平。
Rm	3.0100%	6.6300%	10.2500%	未來 5 年係以 103~107 年度指數投資報酬率之平均數估計；永續經營期則以 98~107 年度指數投資報酬率之平均數估計；期間 II 則取期間 I 與期間 III 之平均值。
Bj	1.1170	1.0585	1.0000	未來 5 年係以同業類比公司眾達-KY、貿聯-KY、信邦之股價報酬率對發行量加權股價報酬指數之平均風險係數估計該公司之系統風險；而預期永續經營期之系統風險將逐步貼近市場之系統風險，故假設為 1；期間 II 之 Beta 值則取期間 I 與期間 III 之平均值。
Ke	3.2558%	6.9647%	10.2500%	＝Rf＋β＊（Rm-Rf）。其中 Rf：無風險報酬率；β：類股與大盤走勢之相關係數；Rm：市場風險報酬率。
Ki	3.2425%	6.7105%	9.8295%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G (樂觀情境)	11.4469%	5.5601%	3.7000%	該公司仍處於穩健獲利階段，預期上市後，營業收入將可穩健成長。 期間 I： 以公司根據市場概況所預期之

項目	期間 I	期間 II	期間 III	基本假設說明
				108-112 年度營收成長率做為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率之估計值。 期間 II： 以公司根據市場概況所預期之 113-117 年度營收成長率做為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率之估計值。 期間 III： 樂觀情境下，永續經營期間預期公司將持續成長，成長率將趨近於整體市場成長率，故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率係以國際貨幣基金預測 113 年之後全球經濟成長率估計。
G (保守情境)	11.4469%	5.5601%	1.3900%	該公司仍處於穩健獲利階段，預期上市後，營業收入將可穩健成長。 期間 I： 以公司根據市場概況所預期之 108-112 年度營收成長率做為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率之估計值。 期間 II： 以公司根據市場概況所預期之 113-117 年度營收成長率做為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率之估計值。 期間 III： 保守情境下，永續經營期間預期公司成長趨緩，雖公司持續經營，因經檢視標的公司營收成長率期間一為 11.4469%、期間二為 5.5601%，成長率約為折半遞減，依照此比率來看，期間三應可假設為 2.78%(折半)，但於保守情境下，市場逐漸飽和，營收成長率折減較為快速，因此考量再折減 50%，成長率為 1.39%。

C.每股價值之計算

樂觀情境：

$$P_0 = (V_0 - V_D)/Shares$$
$$= (4{,}257{,}053仟元 + 750{,}032 - 99{,}643仟元)/57{,}000仟股$$
$$= 86.10元/股$$

保守情境：

$$P_0 = (V_0 - V_D)/Shares$$
$$= (3{,}476{,}711仟元 + 750{,}032 - 99{,}643仟元)/57{,}000仟股$$
$$= 72.41元/股$$

依據上述假設及公式，該公司依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之每股價值於樂觀情境及保守情境分別為86.10元及72.41元。由於此法主要係以未來各期創造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合計認定為股東權益價值，然因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精確掌握，且評價使用之相關參數亦無一致標準，國內實務上較少採用。故考量現金流量折現法因需推估公司未來數年之盈餘及現金流量作為評價之基礎，預測期間長，推估營收資料之困難度高，難以合理評估公司應有之價值，故本證券承銷商不擬採用此法作為議定承銷價格參考之依據。

(二)該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

茲就該公司與採樣同業眾達、貿聯及信邦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分析列式如下：

1.財務狀況

分析項目	年度／公司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第二季
負債占資產比率(%)	嘉　基	54.72	62.06	43.14	48.32
	眾　達	25.51	27.47	29.40	43.21
	貿　聯	46.40	45.20	48.91	52.01
	信　邦	47.85	49.71	52.14	55.8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嘉　基	284.29	572.75	967.10	720.03
	眾　達	587.15	251.97	231.52	243.12
	貿　聯	453.52	350.99	557.07	470.38
	信　邦	432.88	456.18	367.01	354.67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1)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第二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54.72%、62.06%、43.14%及 48.32%。106 年度較 105 年度上升，主係因應集團訂單大幅成長，購料款及相關營業費用等支出增加致應付

款項增加，以及向銀行借款週轉營運資金所致；107 年度較 106 年度下滑，係因訂單成長帶動其營收及獲利成長，致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並在營運資金較為充足，陸續償還銀行借款下，負債總額隨之減少；108 年第二季該比率略升，係因在營收穩健成長下，營運資金及應收帳款同步增加所致。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之負債占資產比率 105 及 106 年度皆高於比較同業平均;107 年度高於眾達,低於貿聯及信邦；108 年第二季則僅低於貿聯及信邦，略高於眾達。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第二季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284.29%、572.75%、967.10%及 720.03 %。最近三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逐年提升，主係隨營運規模逐漸擴大，訂單成長而有大量備貨需求，為支應營運所需，於 106 年 12 月及 107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募資金額分別為 90,000 千元及 250,000 千元，並在營運及獲利表現良好下，持續挹注股東權益所致；108 年第二季較 107 年度下滑，主要係該公司添購新產品線相關設備，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07 年度增加 38,449 千元所致，惟仍達 720.03%。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僅 105 年度低於採樣公司,餘均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顯示該公司之長期資金足以支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並無以短期資金支應長期資金需求之情事。

2.獲利情形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第二季
股東權益報酬率(%)	嘉　基	(61.29)	22.83	39.64	7.54
	眾　達	22.52	17.61	15.39	7.72
	貿　聯	18.73	17.99	16.81	9.05
	信　邦	20.35	20.27	20.95	12.47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嘉　基	(26.44)	14.66	57.13	18.08
	眾　達	54.76	52.22	41.68	22.27
	貿　聯	150.37	134.27	150.93	91.29
	信　邦	62.91	61.80	72.29	44.37
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嘉　基	(28.06)	14.99	55.70	18.67
	眾　達	58.48	47.08	42.69	20.37
	貿　聯	112.89	130.23	156.75	91.15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第二季
	信　邦	70.85	71.85	84.70	50.36
純益率(%)	嘉　基	(34.36)	6.91	11.79	5.75
	眾　達	17.10	13.69	13.34	10.96
	貿　聯	9.88	7.45	6.54	7.20
	信　邦	8.99	9.37	8.77	9.70
每股盈餘(元)	嘉　基	(3.19)	1.59	5.01	1.34
	眾　達	6.04	5.00	4.50	2.22
	貿　聯	9.23	10.68	11.86	6.98
	信　邦	5.15	5.44	6.26	3.83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1)股東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第二季之股東權益報酬率分別為(61.29)%、22.83%、39.64%及 7.54%。該公司 106 年下半年起轉虧為盈，該獲利指標由負轉正；107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稅後淨利亦隨之提高，致權益報酬率較 106 年度明顯上揚。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105 年度及 108 年第二季該公司股東報酬率低於所有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106 年及 107 年度則優於所有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

(2)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該公司受惠於市場對 Type-C 介面需求日增，帶動其搭載 Type-C 介面之 Thunderbolt 3 高速傳輸線產品之業績，最近三年度其營收及獲利均持續成長，致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額比率逐年上升。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之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額比率除 107 年度高於眾達，低於貿聯及信邦外，105 年、106 年度及 108 年第二季均低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

(3)純益率、每股盈餘

該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第二季之純益率分別為(34.36)%、6.91%、11.79%及 5.75%，每股稅後盈餘分別為(3.91)元、1.59 元、5.01 元及 1.34 元。近年隨著大數據儲存應用發展蓬勃，雲端運用及資料中心建置需求量日益增加下，高速傳輸線之需求大幅擴張，帶動該公司營收及稅後淨利攀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皆有所成長。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除 107

年度介於採樣公司之間外，餘均低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

3.本益比

請詳前述二、(一) 2. (1) A.之評估說明。

(三)所議定之承銷價若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定機構之鑑價報告者，應說明該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內容及結論

本次承銷價格議定並未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定機構之鑑價報告。

(四)發行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

年月	成交量(股)	平均股價(元)
108 年 8 月	1,243,500	98.99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興櫃交易資訊

(五)推薦證券商就其與申請公司所共同議定之承銷價格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綜上說明，本證券承銷商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法，參考該公司之上市採樣同業及上市電子零組件類股之最近三個月本益法以及該公司最近一個月之興櫃市場平均股價等資訊，作為該公司辦理股票公開銷售之承銷價格訂定依據，參考價格區間為42.29~92.87元；另參酌該公司所處產業、經營績效、發行市場環境等狀況，以及考量申請公司股票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應有折價成數等因素後，本證券承銷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暫定承銷價格為80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五條之二第一項「暫定價格不得低於向金管會或其委託之機構申報案件前興櫃有成交之10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簡單算術平均數之七成」之規定。實際價格將於辦理公開銷售前，視當時整體經濟環境、產業前景及市場供需變化、公司營運狀況及其最近其財務報告等資訊，與該公司商議適當合理之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格及最低承銷價格之一定倍數上限。

發行公司：嘉基科技股份有限股公司

代 表 人：朱　德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僅限於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證券承銷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陸　子　元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僅限於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協辦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柳　漢　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僅限於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協辦證券承銷商：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唐　承　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僅限於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協辦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林　晉　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九　月　九　日

（僅限於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十

誠信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以及與本公司申請上市案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德　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公司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嘉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德　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人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朱　德　祥　朱德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人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何　德　佑

何德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人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暨總經理：羅　偉　仁　羅偉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人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賴　威　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人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葉　敬　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人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凌　閣　凌閣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人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楊　芝　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人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朱祖琪　　塗金益

卞敬塘　　涂志翔

張嘉文　　廖健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人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受僱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僱人：陳貞妙　陳貞妙

馬麗萍　馬麗萍

賴姿君　賴姿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主辦證券承銷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陸　子　元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柳 漢 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證券承銷商：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唐承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晉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律師承辦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

一、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　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翰辰法律事務所

律　師：邱　雅　文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七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律師承辦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

一、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莊植焜律師

莊植焜律師事務所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七 月 十 日

本會計師承辦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市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

一、 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簡 明 彥

會計師：莊 碧 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七 月 八 日

附件十一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間：民國 107 年 11 月 28 日 星期三 上午 10 時整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68 號 2 樓之 1 嘉基科技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份總數 43,177,184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額 84.66%)。
主席：朱德祥　　紀錄： 朱祖琪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略）
四、承認事項（略）
五、討論暨選舉事項

案由一：略。

案由二：修正「公司章程案」，敬請討論。　　（董事會提）
說　明：本公司配合未來上市（櫃）之規劃，以及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制度，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市（櫃）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　明：本公司為促進公司業務成長、加速資本形成及擴大企業規模，以提高公司經營績效，擬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間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市（櫃），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初次上市（櫃）辦理現金增資擬請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為配合上市（櫃）相關法令規定，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市（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
二、為此目的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15%由員工認購外，其餘股份擬請原股東放棄認購，並全數提撥辦理上市（櫃）前公開承銷。
三、本公司員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四、本次發行計劃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劃之事宜，或因應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六、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行召開董事會決議認股繳款及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七、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之相關規定，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決定之。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至案由八：略。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同日上午十時三十分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08 年 05 月 07 日(星期二)下午 2:00 整

二、地　　點：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68 號 2 樓之 1

三、主　　席：朱德祥　　紀　　錄：廖健谷

四、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7 人，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6 人。

五、出席人員：朱德祥、何德佑、羅偉仁、賴威儒、凌閣、葉敬忠

六、列席人員：中信證券楊修豪副總、黃靖媛副總
嘉基財務長朱祖琪及稽核陳貞妙。

七、報告事項（略）

八、討論事項：

第一案：略。

第二案：本公司 107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公司為申請股票上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規定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審查有價證券上市作業程序」第六條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本公司 107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

二、前述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經本公司自行評估結果，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擬出具 107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四。

三、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擬與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自願集保協議書，並協調特定股東辦理股票集保作業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為配合證券主管機關就初次上市（櫃）股票穩定價格措施，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二條規定，主辦承銷商應於發行公司申請初次上市（櫃）前與發行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及特

定股東自願集保協議，其協議內容應先取得發行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辦理。

二、本公司擬依上述規定，於申請股票上市前與主辦承銷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自願集保協議書，同意協調股東就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之 15%額度內，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並協調特定股東配合辦理股票自願送存集保。協議書請參閱附件五。

三、有關本協議書之簽署、實際提撥股數與協調股東提撥股票，以及協調特定股東配合辦理集保等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至第十一案：略。

九、臨時動議：無

十、議畢散會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整

地點：本公司會議室(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68 號 2 樓之 1)

主席：朱德祥　　記錄：廖健谷

出席董事：朱德祥、何德佑(由朱德祥董事代理出席)、羅偉仁、賴威儒、葉敬忠、凌閣、楊芝青。董事 7 人，共出席 7 人。

列席人員：財務長朱祖琪、稽核陳貞妙、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楊修豪業務副總及黃靖媛業務副總

一、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請詳附件一。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為配合本公司股票上市前公開承銷，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說　明：(一)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申請案，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8 月 21 日第 715 次有價證券上市審議委員會及 108 年 8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 本公司業經 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市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並授權董事會處理相關事宜。

(三) 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60,000,000 元，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80 元，實際發行價格及承銷方式授權董事長參酌當時資本市場狀況，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四) 本次現金增資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 10%計 600,000 股供員工認購外，其餘 5,400,000 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及 107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之決議，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擬依「中

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

(五)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六)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內容、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二。有關本次現金增資案之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及其他相關事項，如因法令規定、主管機關指示或核定、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變化而需予以修正變更，暨本案其他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七) 本次現金增資案俟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訂定增資基準日及股款繳納期間等發行新股相關事宜。

(八)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 ~ 案由四：(略)

三、臨時動議：無。

四、議畢散會：上午 11 時 18 分。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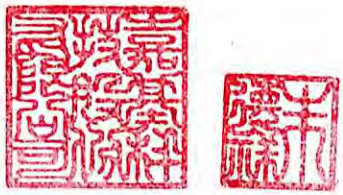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備註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陸億元整，分為陸仟萬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得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柒億元整，分為柒仟萬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得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提高資本總額
第八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紀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不得為之。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配合公司已公開發行，酌予修訂內容以臻完備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規定，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股東會之召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規定，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股東會之召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配合公司已公開發行，酌予修訂內容以臻完備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規定外，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配合公司已公開發行，酌予修訂內容以臻完備
第十二條之一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	配合公司

	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議事錄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已公開發行，酌予修訂內容以臻完備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人至七人，監察人二人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設董事五人至七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三條之一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任方式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且應就前條所述之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其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選任、受理方式、公告及相關處理事宜等，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主管機關相關之法令規定處理。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任方式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且應就前條所述之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選任、受理方式、公告及相關處理事宜等，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主管機關相關之法令規定處理。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三條之二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負責執行相關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本公司如設置審計委員會，本章程關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任期內停止適用。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職權事項、議事規則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四條之一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獨立董事全	配合成立

	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董事之任期為限。	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四條之二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本公司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方式為之。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七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均得支固定之報酬，其數額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全體董事之報酬，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均得支固定之報酬，其數額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七條之一	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第二十條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及議案，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及議案，並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稅前淨利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費用)，應提撥不低於3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稅前淨利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應提撥不低於3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修改相關規定，並酌作文字修正

	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二十三條	本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一十七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一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	本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一十七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一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增列修正日期

（加蓋公司印章）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134,913,308)**
加：107 年度稅後淨利	**250,336,139**
期末可供分配盈餘合計	**115,422,831**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1,542,28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393,070)**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 0.5 元)	**(25,500,000)**
107 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72,987,478**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附件十二

公司章程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第　一　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　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二、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三、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四、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五、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六、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七、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八、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九、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十、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因業務或投資關係需要，經董事會決議後，得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係依照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　四　條：本公司得視業務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對外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限制。

第　五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　五　條之一：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　二　章　　股　　份

第　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柒億元整，分為柒仟萬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得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六　條之一：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為之，且於興櫃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　七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發行之股份亦得依相關法令規定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第　八　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紀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不得為之。

第　八　條之一：本公司之股務作業，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三　章　　股　　東　　會

第　九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規定，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股東會之召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 九 條之一：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 十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規定外，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於股票上市(櫃)後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議事錄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 四 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人至七人，監察人二人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任方式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且應就前條所述之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其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選任、受理方式、公告及相關處理事宜等，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主管機關相關之法令規定處理。

第十三條之二：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負責執行相關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本公司如設置審計委員會，本章程關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任期內停止適用。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集一次。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十四條之二：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因故無法親自出席董事會議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前開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如

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七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均得支固定之報酬，其數額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七條之二：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

第十八條：本公司如遇清算，以董事長為清算人。

第 五 章　經　理　人

第十九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 六 章　會　　計

第二十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及議案，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稅前淨利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費用)，應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第二十一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議定之。

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須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惟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第 七 章　附　　則

第二十二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一十七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一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朱德祥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朱德祥